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  
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 6031-02 号

(共一册, 第一册)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1111020110202100544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  
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  
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6031-02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牛志刚(资产评估师)、韩清飞(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 目 录

声 明 .....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4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	4
二、评估目的 .....	13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14
四、价值类型 .....	18
五、评估基准日 .....	18
六、评估依据 .....	19
七、评估方法 .....	23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34
九、评估假设 .....	37
十、评估结论 .....	38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40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42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	43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44

##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企业经营预测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八、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 重要提示

本摘要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并合理解释和使用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置换置出其持有的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为此需对评估基准日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被评估单位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负债包括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92,068.62 万元，评估价值为 343,971.79 万元，增值额为 51,903.17 万元，增值率为 17.77%；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9,961.02 万元，评估价值

为 39,961.02 万元，增值额为 0.00 万元，增值率为 0.0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52,107.60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 304,010.77 万元，增值额为 51,903.17 万元，增值率为 20.59%。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	4,453.03	13,434.80	8,981.77	201.70
二、非流动资产	2	287,615.59	330,536.99	42,921.40	14.9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225,646.74	223,646.30	-2,000.44	-0.89
投资性房地产	4	24,591.55	44,577.01	19,985.46	81.27
固定资产	5	18,894.30	38,056.64	19,162.34	101.42
在建工程	6	0.00	0.00	0.00	0.00
油气资产	7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8	3,359.04	1,736.47	-1,622.57	-48.3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3,341.43	1,638.97	-1,702.46	-50.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15,123.96	22,520.57	7,396.61	48.91
<b>资产总计</b>	<b>11</b>	<b>292,068.62</b>	<b>343,971.79</b>	<b>51,903.17</b>	<b>17.77</b>
三、流动负债	12	21,511.02	21,511.02	0.00	0.00
四、非流动负债	13	18,450.00	18,450.00	0.00	0.00
<b>负债总计</b>	<b>14</b>	<b>39,961.02</b>	<b>39,961.02</b>	<b>0.00</b>	<b>0.00</b>
<b>净资产</b>	<b>15</b>	<b>252,107.60</b>	<b>304,010.77</b>	<b>51,903.17</b>	<b>20.59</b>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并使用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  
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简介

1.委托人一

企业名称：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

法定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22 号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22 号

法定代表人：王祥喜

注册资本：13,209,466.11498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5 年 10 月 23 日

经营期限：1995 年 10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各类运输业、金融、国内外贸易及物流、房地产、高科技、信息咨询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化工材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股权结构及变更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务院	13,209,466.11	100.00
	合计	13,209,466.11	100.00

## 2. 委托人二

企业名称：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电力”)

法定住所：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西路4号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19号楼

法定代表人：乔保平

注册资本：1,965,039.785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2年12月31日

经营期限：1992年12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销售；电网经营；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开发与应用；信息咨询；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技术服务写字楼及场地出租(以下限分支机构)发、输、变电设备检修、维护；通讯业务；水处理及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权结构及变更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十大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3,870.96	46.00
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5,914.53	4.88
3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7,692.88	2.94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370.45	1.65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397.00	1.09
6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18,158.00	0.92
7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	0.73
8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	0.73
9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	0.73
1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	0.73
	合计	1,186,403.93	60.40

(二)被评估单位简介

1.公司简况

公司名称: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国电英力特集团”)

法定住所: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2号办公楼

经营场所: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2号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伍权

注册资本:96,215.0956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年6月15日

营业期限:2000年6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向化工、煤炭、电力、冶金、建材、物流、商业贸易、证券领域的投资,房屋、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1)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15日,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由宁夏电力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宁夏双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宁夏河滨明珠电力(集团)股份公司、宁夏神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飞鹭砦业有限公司、宁夏天净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宁夏天净元光电力有限公司、宁夏天净隆鼎电力有限公司、宁夏青铜峡水电实业有限公司、宁夏天信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天净龙源电力有限公司、宁夏天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宁夏电力科技开发公司、宁夏先科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宁夏兴科电力技术有限公司、银川电力修造厂兴电实业开发公司、宁夏电力局物资公司贸易中心、电力系统职工个人股共同出资注册，注册资本为 24,440.86 万元。宁夏永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2 年 5 月 20 日出具了宁永信验字[2002]第 052 号验资报告。

企业成立时，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宁夏电力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4,264.57	17.45
2	宁夏双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78.20	2.78
3	宁夏河滨明珠电力(集团)股份公司	543.00	2.22
4	宁夏神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63.00	1.89
5	宁夏飞鹭砦业有限公司	455.40	1.86
6	宁夏天净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416.80	1.71
7	宁夏天净元光电力有限公司	295.80	1.21
8	宁夏天净隆鼎电力有限公司	234.00	0.96
9	宁夏青铜峡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233.60	0.96
10	宁夏天信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0.90
11	宁夏天净龙源电力有限公司	196.20	0.80
12	宁夏天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16.60	0.48
13	宁夏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59.00	0.24
14	宁夏先科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0.40	0.17
15	宁夏兴科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30.00	0.12
16	银川电力修造厂兴电实业开发公司	83.40	0.34
17	宁夏电力局物资公司贸易中心	35.40	0.15
18	电力系统职工个人股	16,075.48	65.77
	合计	24,440.86	100.00

(2)2009年1月19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438.44万元,由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1月19日之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879.30万元。2003年4月22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回购原银川电力修造厂兴电实业开发公司持股834,000.00股,将其无偿划拨给宁夏电力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2006年1月5日,宁夏电力局物资公司贸易中心与英力特电力集团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宁夏电力局物资公司贸易中心将其持有的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354,000.00股转让给英力特电力集团公司。2007年10月25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公司回购的股份转让给职工个人。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五联方圆宁验字[2009]第007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企业的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5,438.44	51.00
2	宁夏电力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4,347.97	8.72
3	宁夏双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78.20	1.36
4	宁夏河滨明球电力(集团)股份公司	543.00	1.09
5	宁夏神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63.00	0.93
6	宁夏飞鹭砗业有限公司	455.40	0.91
7	宁夏天净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416.80	0.84
8	宁夏天净元光电力有限公司	295.80	0.59
9	宁夏天净隆鼎电力有限公司	234.00	0.47
10	宁夏青铜峡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233.60	0.47
11	宁夏天信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0.44
12	宁夏天净龙源电力有限公司	196.20	0.39
13	宁夏天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16.60	0.23
14	宁夏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59.00	0.12
15	宁夏先科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0.40	0.08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6	宁夏兴科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30.00	0.06
17	电力系统职工个人股	16,110.89	32.30
	合计	49,879.30	100.00

(3)2012年1月5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810.36万元,由股东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于2012年1月5日之前一次缴足,其中股东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加9,602.88万元;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增加9,207.49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689.67万元。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原自然人股东持有的部分股份以及宁夏电力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等法人股东持有的全部股份,合计受让48.897%的股份(243,892,895.00股)。至此,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变更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和66名自然人。2012年1月5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希会宁分验字(2012)002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及股权受让后,企业的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5,041.32	51.01
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33,596.78	48.91
3	66名自然人	51.57	0.08
	合计	68,689.67	100.00

(4)2012年7月5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9,435.06万元,由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于2012年7月5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78,124.68万元。其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加4,812.40万元;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增加4,622.66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2012年7月5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所出具

了 XYZH/2012YCA1001 审计报告。

本次增资后，企业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9,853.68	51.01
2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38,219.43	48.92
3	66名自然人	51.57	0.07
合计		78,124.68	100.00

(5)2012年10月23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012.92万元，由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于2012年10月23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89,137.60万元。其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加5,626.40万元；中国国电集团公有限公司增加5,386.52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2012年10月23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所出具了XYZH/2012YCA1071审计报告。

本次增资后，企业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5,480.08	51.02
2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43,605.95	48.92
3	66名自然人	51.57	0.06
合计		89,137.60	100.00

(6)2013年9月23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77.49万元，由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23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96,215.10万元。其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加3,613.28万元；中国国电集团增加3,464.21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2013年9月24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所出具了XYZH/2013YCA1028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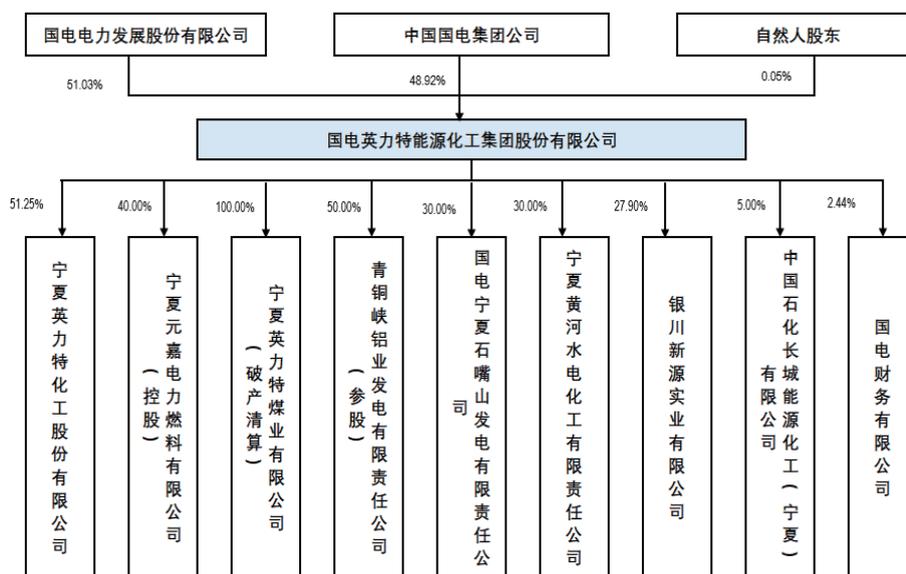
本次增资后，企业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9,093.37	51.03
2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47,070.16	48.92
3	66名自然人	51.57	0.05
合计		96,215.10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架构未发生变化。

### 3.公司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1)截至评估基准日，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产权结构图如下：



(2)截至评估基准日，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架构图如下：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英力特集团）  
 管理口径组织架构图



4.近三年的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来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b>流动资产</b>	<b>7,089.66</b>	<b>3,915.47</b>	<b>4,453.03</b>
<b>非流动资产</b>	<b>289,216.65</b>	<b>288,533.10</b>	<b>287,615.59</b>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106.98	15,106.98	15,106.98
长期股权投资	224,155.44	225,234.78	225,646.74
投资性房地产	26,058.65	25,238.89	24,591.55
固定资产	20,182.93	19,478.50	18,894.30
无形资产	3,576.04	3,456.97	3,359.04
长期待摊费用	77.54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07	16.98	16.98
<b>资产合计</b>	<b>296,306.31</b>	<b>292,448.57</b>	<b>292,068.62</b>
流动负债	39,496.97	20,943.28	21,511.02
非流动负债	0.00	15,960.00	18,450.00
<b>负债合计</b>	<b>39,496.97</b>	<b>36,903.28</b>	<b>39,961.02</b>
<b>所有者权益</b>	<b>256,809.34</b>	<b>255,545.29</b>	<b>252,107.60</b>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的经营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9月
<b>一、营业收入</b>	<b>3,523.02</b>	<b>3,043.16</b>	<b>1,781.69</b>
减：营业成本	1,074.04	968.96	705.02
税金及附加	1,175.03	628.33	438.30
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6,457.55	5,036.91	3,442.38
研发费用	0.00	14.13	0.00
财务费用	-525.56	1,193.89	887.01
资产减值损失	169,439.65	0.00	0.00
其他	0.00	42.47	2.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74.55	3,541.92	2,741.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8.06	31.35	0.00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6	3.82	3.79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60,761.02</b>	<b>-1,264.44</b>	<b>-947.69</b>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4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2,49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60,761.02</b>	<b>-1,264.04</b>	<b>-3,437.69</b>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0.0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60,761.02</b>	<b>-1,264.04</b>	<b>-3,437.69</b>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2019年度、2018年度的会计报表均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 5.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大股东，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 (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不得被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或依赖。

## 二、评估目的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置换置出其持有的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为此需对评估基准日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第三十一次党组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述事项。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是被评估单位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负债包括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92,068.62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9,961.0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52,107.60 万元。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 (三)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的情况如下：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主要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设备类资产、无形资产等。主要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 3 家被投资企业。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989,133.39 万元，负债总额 2,171,056.12 万元，净资产为-181,922.73 万元，资产负债率 109.15%，已严重资不抵债。中兴财光华会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出具了中兴财兴华审会字(2019)第 212084 号审计报告;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48.26 万元,负债总额 1,231.06 万元,净资产-1,182.80 万元,资产负债率 2550.89%,已严重资不抵债。按谨慎性原则,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对这 2 家被投资企业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状态	账面值 (元)	减值准备	合并口径范围 内
1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 (宁夏)有限公司	5%	持续亏损, 净资产为负	344,476,478.06	344,476,478.06	否
2	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 责任公司	30%	清算中	4,272,012.95	4,272,012.95	否
3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44%	正常经营	151,069,800.00	-	否
	<b>合计</b>			<b>499,818,291.01</b>	<b>348,748,491.01</b>	

## 2.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共 6 家企业,核算内容为 3 家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和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 3 家参股公司(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全资子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正在进行破产清算,公司对其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股权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比例 (%)	投资金额	账面金额	备注
1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100.00	360,000,000.00	0.00	破产清算中,已 出表
2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0.00	4,830,602.30	4,830,602.30	公司清算中
3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1.25	1,745,438,426.92	1,745,438,426.92	正常经营
4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	250,000,000.00	249,982,410.18	正常经营
5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	30.00	238,320,000.00	224,628,852.69	正常经营
6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27.90	2,263,000.00	31,587,072.29	正常经营
	<b>合计</b>		<b>2,600,852,029.22</b>	<b>2,256,467,364.38</b>	

## 3.投资性房地产

申报评估范围内投资性房地产共计 4 项，分别位于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英力特大厦、银川市兴庆区长城路 299 号 1 号办公楼、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高新开发区科技西街 2 号办公楼、银川市金凤区宁安东巷尊园别墅 19 号楼创新园办公楼。上述房产均已均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权证》，证载权利人均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权清晰。

投资性房地产分别建成于 2014 年、1996 年、1997 年、2002 年。

以上投资性房地产目前处于正常使用中，建筑物整体质量良好，配套设施齐全可用，具备继续使用条件。

#### 4.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此次评估的房屋建筑物大部分建成于 1989 年至 2009 年，主要分布于宁夏银川市范围内。待估的房屋建(构)筑物主要包括位于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的英力特大厦、银川市兴庆区修业路 32 号康晨一品公寓及银川市西夏区芦花乡桐庄厂区内的车间、办公楼、库房等。从结构形式上看，建筑物主要为框架结构和砖混结构。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除 6 项芦花乡房产处于待报废状态未办理房产证外，其他均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权证》，证载权利人均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权清晰。

纳入评估范围房屋建筑物日常维护较好，除银川市西夏区芦花乡桐庄厂区内的 6 项房产可回收主材已拆除处于待报废状态，其他房屋建筑物均能够正常使用。

#### 5.设备类资产

##### (1)运输设备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运输车辆共 4 辆，具体包括大通牌 SH6521C1-9A 商务车、别克牌 SGM6521ATA 别克商务车、丰田陆地巡洋舰 JTMHT05J 越野车、柯斯达牌 SCT6703TRB53LEX 中型客车。截止评估基准日，车况正常，能满足日常商务办公用车需求。

##### (2)电子设备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机器设备类资产主要分布于公司各办公科室。

主要包括办公用通讯及电子设备、电器设备、办公家具和厨具等。

①通讯及电子设备：主要包括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传真机、一体机、复印机、打印机、扫描仪、摄像机、投影仪、照相机、装订机、工控机、防火墙、服务器、路由器、上网优化管理网关、VPN网关设备、程控电话、监控仪、视频会议系统、会议系统设备、档案室报警系统、网络及监控系统等。

②电器设备：主要包括空调、冰箱、豆浆机、制冰机等。

③办公家具：主要包括会议桌、班台、长案、组合书柜、屏风、圆形餐桌、三人沙发、衣柜、茶台、海尔展示柜、博古架、文件柜、双曲班台、主席台、圆形会议桌、影像防磁柜、办公班椅、真皮沙发、岗亭、控制台、主席台桌、视屏展台、密码文件柜等。

④厨具：主要包括保鲜切配台、海鲜蒸柜、洗碗机、双炒双温灶、保鲜工作台、六门冷柜、保鲜柜、双门蒸饭车、食物保温车、锯骨机、大锅灶、去皮机、单炒单大锅灶、排烟换气系统、三层六盘烤箱、切菜机、双温转换柜等。

## 6.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其他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办公财务软件，具体情况如下：

### (1)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共 2 宗，为出让土地，均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人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权属资料及现场勘查情况，待估宗地来源合法，产权清晰，无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名称	取得日期	终止日期	土地用途	开发程度	面积(m <sup>2</sup> )	账面价值
1	银国用(2010)第60075号	英力特大厦土地	2010-11-26	2050-3-5	商务金融用地	七通一平	17,825.10	33,414,323.11
2	银国用(2016)第12456号	芦花乡生产用地	2016-7-3	2040-8-20	工业用地	七通一平	80,341.46	

(2)截至评估基准日，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办公软件，包括金蝶 OA 系统、人力资源软件、档案管理软件等，具

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软件名称	购置时间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	OA系统	2011-11-30	683,760.68	0.00
2	广联达软件	2009-12-1	23,589.74	0.00
3	正版CAD软件	2015-12-20	6,720.00	224.00
4	人力资源软件	2009-10-28	45,000.00	0.00
5	档案管理软件	2011-7-31	25,470.09	0.00
6	印步实时数据软件	2011-5-31	846,153.88	0.00
7	远光财务信息系统	2013-3-27	424,528.30	0.00
8	远程移动办公平台	2013-12-24	73,504.27	0.00
9	燃料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6-12-30	256,410.27	59,828.99
10	智能终端移动办公系统	2013-12-31	150,000.00	0.00
11	远光软件模块(资金系统)	2013-12-30	471,698.11	0.00
12	智能终端移动实时监管系统	2013-6-28	140,170.94	0.00
13	远光电子会计档案盒存储软件 v2.0	2019-5-29	106,194.69	77,876.13
14	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综合考评系统	2016-11-8	112,264.15	24,323.86
15	生产实时集中监管系统扩容升级改造	2015-12-22	276,000.00	9,200.00
16	无线业务管理平台及卡巴斯基网络安全解决方案	2017-12-31	54,957.26	4,579.98

#### 7.企业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未申报表外资产。

#### 8.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结论涉及的相关资产

本评估报告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的情况。

### 四、价值类型

根据评估目的，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9月30日。

评估基准日由委托人确定。

## 六、评估依据

### (一)经济行为依据

1.《国家能源集团党组会议纪要》(2020年第31期)。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4.《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7号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6.《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7.《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

8.《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19年4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4号修订);

9.《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10.《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378号,国务院令第588号、第709号修订);

11.《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令第32号);

12.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91 号);
13.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第 12 号);
14.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15. 《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第 36 号);
16.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有资产权[2009]941 号);
17.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 64 号);
18.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 第 33 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 第 76 号);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691 号);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 第 50 号);
21.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
22. 《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23.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24. 《关于进一步规范银行函证及回函工作的通知》(财会[2020]12 号);
25. 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 (国科发火〔2016〕195 号);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2013 年 12 月 7 日国务院令 第 645 号第三次修订);
27. 有关其他法律、法规、通知文件等。

### (三)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關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11.《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 12.《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13.《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 14.《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5.《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6.《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四)权属依据

- 1.国有土地使用证;
- 2.房屋所有权证或者不动产权证书;
- 3.机动车行驶证;
- 4.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 (五)取价依据

- 1.《基本建设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1号,自2016年9月1日起施行);
- 2.《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自2013年5月1日起施行);
- 3.评估基准日银行存贷款基准利率及外汇汇率;

4.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宁夏回族自治区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

5.《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耕地占用税适用税额的决定》(2019年8月14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6.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区耕地占补平衡工作的通知》;

7.《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8.《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规范银川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9.《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20年);

10.《火力发电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年版);

11.企业提供的相关工程预决算资料;

12.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13.企业有关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计划;

14.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15.《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成本管理规定的通知〉》(财建[2016]504号);

16.Wind资讯金融终端;

17.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 (六)其他参考依据

1.《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 18508-2014);

2.《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GB/T 18507-2014);

3.《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2015);

4.《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试行)》(城住字[1984]第678号);

5.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评估申报表;

6.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7.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库。

## 七、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收益法：国电英力特集团的主营业务为房屋租赁及对下属子公司投资，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经营环境并结合公司获利能力，未来收益可以进行预测，且可以用货币来衡量，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符合采用收益法的前提条件。故本次评估项目适宜采用收益法。

市场法：市场法包括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由于资本市场上无法找到与被评估单位业务结构、企业规模、所处经营阶段、财务风险等相同或相似的同行业上市公司，无法在产权交易市场找到足够的可比交易案例，故本次未采用市场法进行估值。

资产基础法：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各项资产、负债可以被识别，并可以采用适当的方法单独进行评估，故本次评估选用了资产基础法。

### (一)资产基础法

#### 1.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包括银行存款，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银行函证等，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2)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按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扣除后计算评估值；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3)预付账款，评估人员查阅相关材料采购合同或供货协议，了解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现场核实期间已接受的服务和收到的货物情况。对于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或劳务等情况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那些有确凿依据表明收不回相应货物，也不能形成相应资产或权益的预付账款，其评估值为零。

##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收集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公司章程、被投资单位的营业执照、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确定长期投资的存在。同时收集了被评估单位对被投资单位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资料；核对被投资单位的相关资料，确定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数额及投资比例的正确性。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989,133.39 万元，负债总额 2,171,056.12 万元，净资产为-181,922.73 万元，资产负债率 109.15%，已严重资不抵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出具了中兴财兴华审会字(2019)第 212084 号审计报告。按谨慎性原则，企业于 2018 年对被投资企业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评估对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的评估值按零确认。

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

计 48.26 万元，负债总额 1,231.06 万元，净资产-1,182.80 万元，资产负债率 2550.89%，已严重资不抵债。按谨慎性原则，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对被投资企业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次评估对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评估值按零确认。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由于对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较小，评估人员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情况，取得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适当分析后，采用合理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该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评估值。

### 3.长期股权投资

#### (1)全资及控股长期股权投资

对全资及控股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整体评估，首先评估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然后乘以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

#### (2)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

对集团同一控制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具备整体评估条件，首先评估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然后乘以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对其他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由于不具备整体评估的条件，评估人员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情况，取得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适当分析后，采用合理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该类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

### 4.投资性房地产

根据房地产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在评估基准日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评估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 (1)运用市场法估价应按下列步骤进行：

##### ①搜集交易实例；

- ②选取可比实例;
- ③建立价格可比基础;
- ④进行交易情况修正;
- ⑤进行交易日期修正;
- ⑥进行区域因素修正;
- ⑦进行个别因素修正;
- ⑧进行权益因素修正;
- ⑨求出比准价格。

(2)市场法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待估房地产价格=可比实例交易价格×正常交易情况/可比实例交易情况×待估房地产评估基准日价格指数/可比实例房地产交易日价格指数×待估房地产区域因素值/可比实例房地产区域因素值×待估房地产个别因素值/可比实例房地产个别因素值×待估房地产权益因素值/可比实例房地产权益因素值

#### 5.设备类固定资产

根据企业提供的机器设备明细清单进行核对,做到账表相符,同时通过对有关的合同、法律权属证明及会计凭证审查核实对其权属予以确认。在此基础上,组织专业工程技术人员对主要设备进行必要的现场勘察和核实。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

成本法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

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可抵扣的增值税

##### (1)重置全价的确定

###### ①运输车辆

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加上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等其它合

理费用确定其重置全价。运输设备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购置价+购置价×购置税税率/(1+增值税税率)+牌照费-购置价中可抵扣的增值税

A.购置价的确定：参照车辆所在地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

B.车辆购置税的确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的有关规定：

车辆购置附加税=购置价/(1+增值税税率)×10%

C.牌照手续费的确定：根据车辆所在地相关规定，按该类费用的内容及金额确定。

## ②电子设备

由于本次申报设备均为即买即用型设备，部分设备仅需简单按照调试即可使用，故前期及其他费用及资金成本忽略不计。

对于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成本一般包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调试费等；对于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成本一般包括：设备购置价和运杂费。

## (2)设备购置价

设备购置价：对于通用设备购置价，评估专业人员主要通过：向制造厂商或经销单位询价；选取相关价格目录提供的报价；对无适当参照价的设备，比照同类设备的价格，做适当的调整；对于数量较多金额较小的非重要设备，在市场价格不易查询时，根据掌握的相关设备价格变化趋势，采用物价指数调整法确定购置成本。

运杂费是指设备在运输过程中的运输费、装卸搬运费及其他有关的各项杂费。运杂费计算公式如下：

运杂费=设备购置价×运杂费率

对于设备报价中已包含了运杂费的，评估时不再重复计取。

## ①安装调试费

安装调试费是指设备安装调试费用，若设备购置价中包含安装调试费，则不在单独考虑。否则参考《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计算，公式如下：

安装调试费=设备购置价×安装调试费率

### ②可抵扣增值税

根据“财税〔2008〕170号、财税〔2016〕36号、财税〔2018〕32号”等文件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设备，计算出可抵扣的增值税。

### ③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车辆，主要采用理论成新率和评估人员现场勘察修正值综合确定。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现场勘查修正值

#### A.理论成新率的确定

根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中规定，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其中对无强制报废年限的车辆采用尚可使用年限法)。计算公式如下：

年限法成新率(无强制报废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年限法成新率(有强制报废年限)=(规定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规定使用年限×100%

里程法成新率=(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理论成新率=MIN(年限法成新率，行驶里程法成新率)

#### B.现场勘查修正值的确定

通过评估人员向操作人员或管理人员进行调查等方式，对车辆的实际技术状况、维修保养情况、原车制造质量、实际用途、使用条件等进行了解，并现场勘察车辆的外观、结构是否有损坏，发动机是否正常，电路是否通畅，制动性能是否可靠，是否达到尾气排放标准等勘察情况，在理论成新率的基础上作出现场勘查修正值。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现场勘查修正系数

对于电子设备、空调设备等小型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

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 (3)评估值的确定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对于部分运输车辆、电子设备，按照评估基准日的二手市场价格确认评估值。

## 6.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根据各类房屋建(构)筑物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评估主要采用市场法评估。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在评估基准日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评估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1)运用市场法估价应按下列步骤进行：

- ①搜集交易实例；
- ②选取可比实例；
- ③建立价格可比基础；
- ④进行交易情况修正；
- ⑤进行交易日期修正；
- ⑥进行区域因素修正；
- ⑦进行个别因素修正；
- ⑧进行权益因素修正；
- ⑨求出比准价格。

(2)市场法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text{待估房地产价格} = \text{可比实例交易价格} \times \text{正常交易情况} / \text{可比实例交易情况} \times \text{待估房地产评估基准日价格指数} / \text{可比实例房地产交易日价格指数} \times \text{待估房地产区域因素值} / \text{可比实例房地产区域因素值} \times \text{待估房地产个别因素值} / \text{可比实例房地产个别因素值} \times \text{待估房地产权益因素值} / \text{可比实例房地产权益因素值}$$

## 7.土地使用权

通行的土地评估方法有市场比较法、收益还原法、剩余法(假设开发法)、成本逼近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等。评估方法的选择应根据待估土地的特点、具体条件和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待估土地所在区域的土地市场情况和评估师收集的有关资料,分析、选择适宜于待估土地使用权价格的方法。

经过评估人员的实地勘察和认真分析,待估宗地所在区域的征地成本能够合理的计算,可以采用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由于近期与待估宗地类似的土地交易案例较多,因此可采用市场比较法评估;由于当地没有成熟的工业用地的租赁市场,难以准确测算待估宗地的土地客观收益,不宜采用收益还原法评估;待估宗地为工业用地,不属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且在待估宗地同一供求圈范围内,类似房地产的租售案例极少,难以准确估算开发完成后房地产总价,不宜采用剩余法评估;考虑到待估宗地不在当地基准地价范围内,本次不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对待估宗地进行评估。

评估人员通过综合分析,确定采用市场比较法和成本逼近法。

#### (1)成本逼近法

成本逼近法是以开发土地所耗费的各项费用之和为主要依据,再加上一定的利息、利润、应缴纳的税金和土地增值收益来确定土地价格的估价方法。其基本计算公式为:

土地价格=(土地取得费+相关税费+土地开发费+投资利息+投资利润+土地增值收益)×(1+区域及个别因素修正系数)×年期修正系数

#### (2)市场比较法

市场比较法是根据替代原理,将待估土地与具有替代性的,且在估价期日近期市场上交易的类似地产进行比较,并对类似地产的成交价格进行差异修正,以此估算待估宗地价格的方法。基本计算公式如下:

$$P = P_B \times A \times B \times C \times D \times E$$

式中: P—待估宗地价格;

PB—比较实例价格;

A—待估宗地交易情况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情况指数；

B—待估宗地估价期日地价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日期地价指数；

C—待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D—待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E—待估宗地使用年期修正指数除以比较实例使用年期修正指数。

### (3)土地使用权价值的确定

市场比较法更贴近市场需求和实际成交价格，成本逼近法方法评估结果反映待估宗地所在区域的实际征地价格，以上两种评估方法各有其长短。估价师通过综合分析，根据两种评估方法的适宜性、可信程度，参考待估宗地所在区域地价水平、并结合估价师经验等，最终来决定采用两种方法算术平均值作为最后市场价值结果。

### 8.其他无形资产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其他无形资产主要为企业定制和外购软件等。

根据其他无形资产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1)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作为评估值；(2)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但版本已经升级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扣减软件升级费用后作为评估值；(3)对于定制软件，以向软件开发商的询价作为评估值；(4)对于已没有市场交易但仍可以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软件，参考企业原始购置成本并参照同类软件市场价格变化趋势确定贬值率，计算评估价值；(5)对于已经停止使用，经向企业核实无使用价值的软件，评估值为零。

### 9.其他非流动资产

评估人员抽查了企业总账与明细账，与账面金额核对无误。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 10.负债

被评估单位的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利息、应交税费、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预计负债。评估人员首先核对了明细账与总账的一致性，并对明细项进行了核查，同时，抽查了款项的合同及相关记账凭证等资料，根据凭证抽查的情况，确认其债务账面金额是否属实，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 (二) 收益法

### 1. 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 (1) 收益法模型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法。

本次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企业整体价值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企业价值由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非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构成。

企业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有息负债

有息债务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等。

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_i (1+r)^{-i} + F_{n+1}/r \times (1+r)^{-n}$$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企业未来第*i*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i ——收益期计算年。

n ——预测期。

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 (2)预测期的确定

由于企业近期的收益可以相对合理地预测，而远期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相对较差，按照通常惯例，评估人员将企业的收益期划分为详细预测期和预测期后两个阶段。

### (3)收益期限的确定

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企业生产经营期限及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 (4)净现金流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详细预测期内每年)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营业外收支净额-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 (5)终值的确定

收益期为永续，终值公式如下：

终值=永续期年预期自由现金流/折现率

永续期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按预测末年现金流调整确定。具体调整事项主要包括折旧、资本性支出等。其中资本性支出的调整原则是按永续年不在预测期末的规模上再扩大的条件下能够持续经营所必需的费用作为资本性支出。

### (6)折现率的确定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

业净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公式：

$$WACC = K_e \times \left[ \frac{E}{E + D} \right] + K_D \times (1 - T) \times \left[ \frac{D}{E + D} \right]$$

式中，E：权益的市场价值。

D：债务的市场价值。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率。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进行求取，公式：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式中， $r_f$ ：无风险利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beta$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 (7)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的货币资金等。

#### (8)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

#### (9)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企业于评估基准日时已形成的对外股权投资，且没有纳入收益法预测范围的。评估方法详见成本法评估说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部分。

### 2.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 月 5 日对评估对象涉及

的资产和负债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 (一)接受委托

2020年11月16日，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一致，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 (二)前期准备

- 1.拟定评估计划
- 2.组建评估团队
- 3.实施项目培训

##### (1)对被评估单位人员培训

为使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理解并做好资产评估材料的填报工作，确保评估申报材料的质量，我公司准备了企业培训材料，对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并派专人对资产评估材料填报中碰到的问题进行解答。

##### (2)对评估人员培训

为了保证评估项目的质量和提高工作效率，贯彻落实拟定的资产评估方案，我公司对项目团队成员讲解了项目的经济行为背景、评估对象涉及资产的特点、评估技术思路和具体操作要求等。

#### (三)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于2020年11月26日至2020年12月17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 1.资产核实

#####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 and 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 (2)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申报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申报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申报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申报表”进行完善。

### (3)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申报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 (5)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车辆和土地等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 2.尽职调查

评估人员为了充分了解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尽职调查的主要内容如下：

(1)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必要的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2)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财务、生产经营管理状况；

(3)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计划、发展规划和财务预测信息；

(4)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以往的评估及交易情况；

(5)其他相关信息资料。

### (四)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并对收

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 (五) 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项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 (六) 内部审核

根据我公司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负责人在完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后提交公司内部审核。项目负责人在内部审核完成后，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根据反馈意见进行合理修改后出具并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 九、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 (一) 一般假设

1.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3.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与被评估单位及各子公司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除已知事项外不发生重大变化；
4.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5.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6.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二) 特殊假设

1.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 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 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 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 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 十、评估结论

###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92,068.62 万元; 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9,961.02 万元;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52,107.60 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02,857.57 万元, 增值额为-49,250.03 万元, 增值率为-19.54%。

### (二)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92,068.62 万元, 评估价值为 343,971.79 万元, 增值额为 51,903.17 万元, 增值率为 17.77%; 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9,961.02 万元, 评估价值为 39,961.02 万元, 增值额为 0.00 万元, 增值率为 0.00%;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52,107.60 万元, 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 304,010.77 万元, 增值额为 51,903.17 万元, 增值率为 20.59%。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	4,453.03	13,434.80	8,981.77	201.70
二、非流动资产	2	287,615.59	330,536.99	42,921.40	14.92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225,646.74	223,646.30	-2,000.44	-0.89
投资性房地产	4	24,591.55	44,577.01	19,985.46	81.27
固定资产	5	18,894.30	38,056.64	19,162.34	101.42
在建工程	6	0.00	0.00	0.00	0.00
油气资产	7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8	3,359.04	1,736.47	-1,622.57	-48.3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3,341.43	1,638.97	-1,702.46	-50.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15,123.96	22,520.57	7,396.61	48.91
<b>资产总计</b>	<b>11</b>	<b>292,068.62</b>	<b>343,971.79</b>	<b>51,903.17</b>	<b>17.77</b>
三、流动负债	12	21,511.02	21,511.02	0.00	0.00
四、非流动负债	13	18,450.00	18,450.00	0.00	0.00
<b>负债总计</b>	<b>14</b>	<b>39,961.02</b>	<b>39,961.02</b>	<b>0.00</b>	<b>0.00</b>
<b>净资产</b>	<b>15</b>	<b>252,107.60</b>	<b>304,010.77</b>	<b>51,903.17</b>	<b>20.59</b>

### (三)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02,857.57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04,010.77 万元，两者相差-101,153.20 万元，差异率为-33.27%。

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本次评估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主要理由如下：由于收益法的评估结论是建立在一系列假设条件在未来预测年度可以如期实现的基础上对企业基准日价值进行判断的结果，其评估结果易受市场行情、收入、成本、折现率等参数因素综合影响。企业目前主营为房产出租，而目前租售比比较低，投资性物业的价值难以通过收益法得到充分的体现。相对收益法而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的市场公允性更趋于公平合理。

根据上述分析，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即：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结果为 304,010.77 万元。

本资产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没有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根据《资产评估法》、相关评估准则以及《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资产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二)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次评估利用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的众环审字(2020)0200012 号审计报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四)被评估单位全资子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印发〈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宁党办发[2017]61 号)、《关于依法关闭贺兰山自然保护区矿山的通知》(宁国土资发[2017]215 号)等文件的要求，经批准 2017 年末完成矿区设备设施拆除、关闭退出及生态治理恢复工作。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交了破产申请，法院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受理破产申请，于 12 月 12 日指定管理人。截

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9,300.94 万元，负债总额 134,036.33 万元，净资产-124,735.40 万元。国电英力特集团对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 115,995.81 万元和长期股权投资 36,000.00 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 2020 年 8 月管理人提交的《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破产财产的分配方案》及收款电子回单，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收到债权分配款 8981.77 万元。结合上述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对上述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为 0，对上述其他应收款评估为 8981.77 万元。

(五)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中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989,133.39 万元，负债总额 2,171,056.12 万元，净资产为-181,922.73 万元，资产负债率 109.15%，已严重资不抵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出具了中兴财兴华审会字(2019)第 212084 号审计报告；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48.26 万元，负债总额 1,231.06 万元，净资产-1,182.80 万元，资产负债率 2550.89%，已严重资不抵债。按谨慎性原则，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已对两家被投资企业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本次对上述两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为 0。

(六)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000635.SZ 英力特” 15,532.2687 万股评估基准日后股价发生了较大变化，提请报告使用人关注上述股票价格波动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七)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控股子公司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尚在进行公司清算，本次评估未考虑相关资产在清算过程中的可能发生的税费等对股权价值的影响。

(八)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宁 02 民初 250 号文件，宁夏石嘴山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诉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2020 年 5 月 18 日，一审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败诉，于判决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石嘴山矿业集团支付

拖欠价款 2,490.00 万元。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二审尚未完结。被评估单位计提预计负债 2,490.00 万元，本次评估预计负债以经审计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一)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评估目的有效。

3.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系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根据委托履行必要的资产评估程序后出具的专业报告，本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所出资企业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为：2021年1月5日。

法定代表人：权忠光



资产评估师：牛志刚



资产评估师：韩清飞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附件二、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 附件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四、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产权登记证；
- 附件五、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附件六、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附件七、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八、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 附件九、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 附件十、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附件十一、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 附件十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  
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说明

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 6031-02 号  
（共一册，第一册）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资产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2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说明.....	3
第一章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4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4
二、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4
三、企业申报表的对外投资情况.....	7
四、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8
五、企业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情况.....	9
六、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相关资产.....	9
第二章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10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10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11
三、核实结论.....	12
第三章 相关因素分析和评估方法选用.....	13
一、宏观、区域经济因素分析.....	13
二、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	19
三、被评估企业的业务分析.....	25
四、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与财务分析.....	31
五、评估方法选择及理由.....	37
第四章 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	39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39
二、投资性房地产评估技术说明.....	42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51
四、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52
五、房屋建筑物评估说明.....	61
六、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67
七、土地使用权评估技术说明.....	77
八、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96
九、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98
十、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98
第五章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104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

一、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	104
二、收益法预测的假设条件 .....	106
三、收益法评估计算与分析过程 .....	107
四、收益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	116
<b>第六章 评估结论及分析 .....</b>	<b>117</b>
一、评估结论 .....	117
二、评估结论与账面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	119
三、控制权与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考虑 .....	122
<b>资产评估说明附件 .....</b>	<b>123</b>

## 第一部分 关于资产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相关监管机构和部门使用。除法律法规规定外，材料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公开媒体。

##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编写、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内容见附件一：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说明

本部分内容由签名资产评估师编写。

除特别声明，以下资产基础法评估说明所有涉及的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收益法评估说明中所有涉及的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 第一章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 (一)委托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被评估单位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 (二)委托评估的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92,068.62 万元；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9,961.0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252,107.60 万元。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审计意见。

#### (三)委托评估的资产权属状况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权属清晰，权属证明完善。

### 二、 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主要实物资产为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物、车辆和电子设备。

#### (一)投资性房地产

申报评估范围内投资性房地产共计 4 项，分别位于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英力特大厦、银川市兴庆区长城路 299 号 1 号办公楼、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高新开发区科技西街 2 号办公楼、银川市金凤区宁安东巷尊园别墅 19 号楼创新园办公楼。

1.英力特大厦：位于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钢筋混凝土框剪结构，总建筑面积 85,248.51m<sup>2</sup>，地上 25 层，地下 2 层。

该建筑物为框剪结构。基础为钢筋混凝土独立基础，承重结构为钢筋砼柱、梁、墙、板及屋面板，现浇钢筋砼楼梯。装修为外墙贴石材、局部玻璃幕墙，室内地面贴地砖、石材、地毯，墙面贴瓷砖、石材、贴壁纸、抹灰面刷乳胶漆，天棚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刷乳胶漆。卫生间满贴地砖和瓷砖，天棚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普通洁具。楼梯踏步为地砖，不锈钢栏杆。外门不锈钢框玻璃门、外窗断桥铝合金中空窗。内门装饰木门。工作区域使用玻璃隔断及轻型墙体分隔，安装工程主要包括上下水，强弱电、消防系统，监控设施，空调系统，电梯等。

**2.1号办公楼：**位于银川市兴庆区长城路 299 号，建筑面积 1890.39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5 层。用途为一层为门面房、二层以上为办公用房。

该建筑为钢筋砼独立基础，承重结构为钢筋砼柱、梁、板，现浇砼楼板及屋面板，现浇钢筋砼楼梯，墙为砼空心砌块墙。屋面为加气砼块保温层、SBS 卷材防水层，PVC 落水管。外墙抹灰粉刷外墙涂料，地面铺设地砖，内墙抹灰粉刷乳胶漆，顶棚石膏板吊顶，卫生间地面地砖、墙砖。水电设施、采暖、消防等系统齐全。

**3.高新区 2 号办公楼：**位于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高新开发区科技西街，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44.73m<sup>2</sup>，地上三层，地下一层，为办公用房。

该建筑基础为砖条形基础，外墙厚 365mm，内墙 240mm 或 120mm 厚砖墙，墙内设有钢砼圈梁及构造柱；现浇钢砼屋面板或钢砼圆空板；屋面保温层及防水材料防水层；门窗有防盗门、木门、铝合金门，铝合金窗；地砖楼地面。内外墙抹灰刷涂料。顶棚吊顶抹灰刷涂料，水电设施、采暖、消防等系统齐全。

**4.创新园办公楼：**位于银川市金凤区宁安东巷尊园别墅 19 号楼，建筑面积 524.53 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 3 层。

该建筑基础为钢筋砼独立基础，承重结构为钢筋砼柱、梁、板，现浇砼楼板及屋面板，现浇钢筋砼楼梯，墙为砼空心砌块墙。屋面为

加气砼块保温层、SBS 卷材防水层，PVC 落水管。外墙抹灰粉刷外墙涂料，地面铺设地砖，内墙抹灰粉刷乳胶漆，顶棚石膏板吊顶，卫生间地面地砖、墙砖。水电设施、采暖、消防等系统齐全。

投资性房地产分别建成于 1996 年、1997 年、2002 年、2014 年。

以上投资性房地产目前处于正常使用中，建筑物整体质量良好，配套设施齐全可用，具备继续使用的条件。

## (二)房屋建筑物类资产

此次评估的房屋建筑物大部分建成于 1989 年至 2009 年。主要分布于宁夏银川市范围内。待估的房屋建(构)筑物主要包括位于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的英力特大厦、银川市兴庆区修业路 32 号康晨一品公寓及银川市西夏区芦花乡桐庄厂区内(待报废)的车间、办公楼、库房等。从结构形式上看，建筑物主要为框架结构和砖混结构。

纳入评估范围房屋建筑物日常维护较好，除银川市西夏区芦花乡桐庄厂区内的 6 项房产可回收主材已拆除处于待报废状态，其他房屋建筑物均能够正常使用。

## (三)设备类资产

1.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运输车辆共 4 辆，具体包括大通牌 SH6521C1-9A 商务车、别克牌 SGM6521ATA 别克商务车、丰田陆地巡洋舰 JTMHT05J 越野车、柯斯达牌 SCT6703TRB53LEX 中型客车。截止评估基准日，车况正常，能满足日常商务办公用车需求。

2.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机器设备类资产主要分布于公司各办公科室。主要包括办公用通讯及电子设备、电器设备、办公家具和厨具等。

(1)通讯及电子设备：主要包括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传真机、一体机、复印机、打印机、扫描仪、摄像机、投影仪、照相机、装订机、工控机、防火墙、服务器、路由器、上网优化管理网关、VPN 网关设备、程控电话、监控仪、视频会议系统、会议系统设备、档案室报警系统、网络及监控系统等。

(2)电器设备：主要包括空调、冰箱、豆浆机、制冰机等。

(3)办公家具：主要包括会议桌、班台、长案、组合书柜、屏风、

圆形餐桌、三人沙发、衣柜、茶台、海尔展示柜、博古架、文件柜、  
 双曲班台、主席台、圆形会议桌、影像防磁柜、办公班椅、真皮沙发、  
 岗亭、控制台、主席台桌、视屏展台、密码文件柜等。

(4)厨具：主要包括保鲜切配合、海鲜蒸柜、洗碗机、双炒双温灶、  
 保鲜工作台、六门冷柜、保鲜柜、双门蒸饭车、食物保温车、锯骨机、  
 大锅灶、去皮机、单炒单大锅灶、排烟换气系统、三层六盘烤箱、切  
 菜机、双温转换柜等。

### 三、企业申报表的对外投资情况

#### (一)企业申报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 3 家被投  
 资企业。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989,133.39 万元，负债总额 2,171,056.12 万元，净资产为-  
 181,922.73 万元，资产负债率 109.15%，已严重资不抵债。中兴财光华会  
 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出具了中兴财兴华审会  
 字(2019)第 212084 号审计报告；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48.26 万元，负债总额 1,231.06 万元，净资  
 产-1,182.80 万元，资产负债率 2550.89%，已严重资不抵债。按谨慎性原  
 则，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对这 2 家被投资企业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股权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比例 (%)	账面金额(元)	减值准备(元)	经营情况
1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 (宁夏)有限公司	5.00	344,476,478.06	344,476,478.06	持续亏损，净资 产为负
2	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 责任公司	30.00	4,272,012.95	4,272,012.95	清算中
3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44	151,069,800.00	-	正常经营
合计			499,818,291.01	348,748,491.01	

#### (二)企业申报的长期投资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共 6 家企业，核  
 算内容为 3 家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宁夏元嘉电力燃

料有限公司和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 3 家参股公司(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全资子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正在进行破产清算,公司对其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股权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比例 (%)	投资金额 (元)	账面价值 (元)	经营情况
1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100.00	360,000,000.00	0.00	破产清算中, 已出表
2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0.00	4,830,602.30	4,830,602.30	公司清算中
3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1.25	1,745,438,426.92	1,745,438,426.92	正常经营
4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	250,000,000.00	249,982,410.18	正常经营
5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	238,320,000.00	224,628,852.69	正常经营
6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27.90	2,263,000.00	31,587,072.29	正常经营

#### 四、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其他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办公财务软件,具体情况如下:

##### (一)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纳入评估范围的土地使用权共 2 宗,为出让土地,均已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人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权属资料及现场勘查情况,待估宗地来源合法,产权清晰,无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名称	取得日期	终止日期	土地用途	开发程度	面积(m2)	账面价值
1	银国用(2010)第 60075 号	英力特大厦土地	2010-11-26	2050-3-5	商务金融用地	七通一平	17,825.10	33,414,323.11
2	银国用(2016)第 12456 号	芦花乡生产用地	2016-7-3	2040-8-20	工业用地	七通一平	80,341.46	

(二)截至评估基准日,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办公软件,包括金蝶 OA 系统、人力资源软件、档案管理软件等,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软件名称	购置时间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	OA 系统	2011-11-30	683,760.68	0.00
2	广联达软件	2009-12-1	23,589.74	0.00
3	正版 CAD 软件	2015-12-20	6,720.00	224.00
4	人力资源软件	2009-10-28	45,000.00	0.00
5	档案管理软件	2011-7-31	25,470.09	0.00
6	印步实时数据软件	2011-5-31	846,153.88	0.00
7	远光财务信息系统	2013-3-27	424,528.30	0.00
8	远程移动办公平台	2013-12-24	73,504.27	0.00
9	燃料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6-12-30	256,410.27	59,828.99
10	智能终端移动办公系统	2013-12-31	150,000.00	0.00
11	远光软件模块(资金系统)	2013-12-30	471,698.11	0.00
12	智能终端移动实时监管系统	2013-6-28	140,170.94	0.00
13	远光电子会计档案盒存储软件 v2.0	2019-5-29	106,194.69	77,876.13
14	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综合考评系统	2016-11-8	112,264.15	24,323.86
15	生产实时集中监管系统扩容升级改造	2015-12-22	276,000.00	9,200.00
16	无线业务管理平台及卡巴斯基网络安全解决方案	2017-12-31	54,957.26	4,579.98

### 五、 企业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未申报其他表外资产。

### 六、 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相关资产

本评估报告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的情况。

## 第二章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等特点，评估项目团队分为财务综合类、房产类、土地类、设备类、收益法 5 个评估小组，并制定了详细的现场清查核实计划。2020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评估人员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

#### (一)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的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等。

#### (二)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提交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完善。

#### (三)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 (四)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 (五)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等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以做到评估范围内资产的产权清晰。

##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一)被评估单位全资子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印发〈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宁党办发[2017]61号)、《关于依法关闭贺兰山自然保护区矿山的通知》(宁国土资发[2017]215号)等文件的要求，经批准2017年末完成矿区设备设施拆除、关闭退出及生态治理恢复工作。英力特煤业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交了破产申请，法院于2018年11月22日受理破产申请，于12月12日指定管理人。截至2018年10月31日，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9,300.94万元，负债总额134,036.33万元，净资产-124,735.40万元。国电英力特集团对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115,995.81万元和长期股权投资36,000.00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2020年8月管理人提交的《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破产财产的分配方案》及收款电子回单，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收到债权分配款8981.77万元。结合上述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对上述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为0，对上述其他应收款评估为8981.77万元。

(二)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中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资产总额1,989,133.39万元，负债总额2,171,056.12万元，净资产为-181,922.73万元，资产负债率109.15%，已严重资不抵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1月28日出具了中兴财兴华审会字(2019)第212084号审计报告；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计48.26万元，负债总额1,231.06万元，净资产-1,182.80万元，资产负债率2550.89%，已严重资不抵债。按谨慎性原则，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已对两家被投资企业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本次对上述两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为0。

(三)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宁 02 民初 250 号文件,宁夏石嘴山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诉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2020 年 5 月 18 日,一审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败诉,于判决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石嘴山矿业集团支付拖欠价款 2,490.00 万元。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二审尚未完结。被评估单位计提预计负债 2,490.00 万元,本次评估预计负债以经审计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 三、 核实结论

经过清查核实,除上述事项外,资产核实结果与被评估单位的账面记录相一致。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产权清晰,权属证明文件齐全。

### 第三章 相关因素分析和评估方法选用

#### 一、宏观、区域经济因素分析

(一)国家、地区有关企业经营的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和其他相关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二)国家、地区经济形势及未来发展趋势

##### 1.国内经济形势

(1)2020年三季度经济增速由负转正

初步核算，前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722,786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0.7%。分季度看，一季度同比下降 6.8%，二季度增长 3.2%，三季度增长 4.9%。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48,123 亿元，同比增长 2.3%；第二产业增加值 274,267 亿元，增长 0.9%；第三产业增加值 400,397 亿元，增长 0.4%。从环比看，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2.7%。

前三季度，农业(种植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8%，增速与上半年持平；其中，三季度增长 3.9%。全国夏粮早稻产量合计 17,010 万吨，比上年增加 224 万吨。秋粮播种面积稳中有增，主要秋粮作物总体长势较好，秋粮生产有望再获丰收。

前三季度，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2%，上半年为下降 1.3%。其中，三季度同比增长 5.8%，比二季度加快 1.4 个百分点。9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9%，增速比 8 月份加快 1.3 个百分点，连续 6 个月增长；环比增长 1.18%。前三季度，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0.9%；股份制企业增长 1.5%，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 0.3%；私营企业增长 2.1%。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同比下降 0.6%，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0.5 个百分点；制造业增长 1.7%，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0.8%，上半年分别为下降 1.4%、

0.9%。前三季度，高技术制造业、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5.9%、4.7%。从产品产量看，前三季度，载货汽车，挖掘、铲土运输机械，工业机器人，集成电路产量同比分别增长 23.4%、20.2%、18.2%、14.7%。1-8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 37167 亿元，同比下降 4.4%，降幅比 1-7 月份收窄 3.7 个百分点。9 月份，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为 51.5%，比 8 月份上升 0.5 个百分点，连续 7 个月位于临界点之上。

前三季度，服务业实现稳步复苏。三季度，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4.3%，增速比二季度加快 2.4 个百分点。前三季度，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等现代服务业行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5.9%、7.0%，分别比上半年提高 1.4、0.4 个百分点。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下降 2.6%，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3.5 个百分点；其中，9 月份增长 5.4%，比 8 月份加快 1.4 个百分点。1-8 月份，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5%，降幅比 1-7 月份收窄 1.3 个百分点；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长 11.4%。9 月份，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55.2%，比 8 月份上升 0.9 个百分点。其中，交通运输、电信互联网软件、住宿餐饮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保持在 60%以上。从市场预期看，服务业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 62.2%，比 8 月份上升 0.9 个百分点。

前三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73324 亿元，同比下降 7.2%，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4.2 个百分点；其中三季度增长 0.9%，季度增速年内首次转正。9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5,295 亿元，同比增长 3.3%，增速比 8 月份加快 2.8 个百分点，连续 2 个月增长。

前三季度，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436,530 亿元，同比增长 0.8%，增速年内首次由负转正，上半年为下降 3.1%。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0.2%，增速年内首次由负转正，上半年为下降 2.7%；制造业投资下降 6.5%，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5.2 个百分点；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 5.6%，增速比上半年提高 3.7 个百分点。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17,073 万平方米，下降 1.8%，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6.6 个百分点；商品房销售额 115,647 亿元，增长 3.7%，上半年为下降 5.4%。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14.5%，增速比上半年提高 10.7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投资下降 3.4%，

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4.9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2.3%，上半年为下降 1.0%。民间投资 243,998 亿元，下降 1.5%，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5.8 个百分点。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9.1%，增速比上半年提高 2.8 个百分点；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和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 9.3%和 8.7%。高技术制造业中，医药制造业、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21.2%、9.3%；高技术服务业中，电子商务服务业、信息服务业、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 20.4%、16.9%、16.8%。社会领域投资增长 9.2%，增速比上半年提高 3.9 个百分点；其中卫生、教育投资分别增长 20.3%、12.7%，增速分别比上半年提高 5.1、1.9 个百分点。从环比看，9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上月增长 3.37%。

前三季度，货物进出口总额 231,151 亿元，同比增长 0.7%，增速年内首次由负转正；其中，三季度同比增长 7.5%，二季度为下降 0.2%。出口 127,103 亿元，增长 1.8%；进口 104,048 亿元，下降 0.6%；进出口相抵，贸易顺差 23,054 亿元。

前三季度，全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3.3%，涨幅比上半年回落 0.5 个百分点。其中，城市上涨 3.1%，农村上涨 4.1%。前三季度，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下降 2.0%；其中 9 月份同比下降 2.1%，环比上涨 0.1%。前三季度，全国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同比下降 2.6%；其中 9 月份同比下降 2.3%，环比上涨 0.4%。

前三季度，全国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898 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99.8%。9 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4%，比 8 月份下降 0.2 个百分点；其中 25-59 岁人口调查失业率为 4.8%，低于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 0.6 个百分点，与 8 月份持平。

前三季度，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781 元，同比名义增长 3.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0.6%，年内首次转正，上半年为下降 1.3%。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821 元，名义增长 2.8%，实际下降 0.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2,297 元，名义增长 5.8%，实际增长 1.6%。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为 2.67，比上年同期缩小 0.08。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20,512 元，同比名义增长 3.2%。

(2)2020 年前三季度，宁夏经济运行呈现“稳步回升、持续向好”的发展态势

根据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0 年前三季度，宁夏实现生产总值 2,796.02 亿元，同比增长 2.6%，增速分别比一季度、上半年加快 5.4 个和 1.3 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218.68 亿元，增长 2.0%，增速比上半年加快 1.1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 1,133.97 亿元，增长 2.0%，增速加快 0.1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 1,443.37 亿元，增长 3.1%，增速加快 2.3 个百分点。

前三季度，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465.07 亿元，同比增长 2.0%，增速比上半年加快 1.1 个百分点。

前三季度，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2.5%，增速比 1-8 月份加快 0.7 个百分点，其中，重工业增加值增长 3.3%，增速加快 0.6 个百分点，轻工业增加值下降 4.2%，降幅收窄 0.7 个百分点。一是非公有工业快速增长。前三季度，宁夏非公有工业增加值增长 8.4%，比 1-8 月份加快 0.2 个百分点，增速分别高于宁夏和国有控股企业 5.9 个和 11.5 个百分点。二是重点行业增速加快。前三季度，宁夏十大工业行业呈现“5 增 5 降”态势，其中，电力行业增加值增长 4.2%、有色增长 5.3%、冶金增长 2.0%、机械增长 30.1%、其他行业增长 19.6%，工业经济整体向好态势明显。三是重点产品产量较快增长。其中，原煤产量增长 5.0%、工业发电量增长 5.6%、初级形态塑料增长 18.0%、单晶硅增长 12.3%、钢材增长 51.0%、乳制品增长 11.3%、化学农药原药增长 19.0%、化学肥料增长 36.7%、滚动轴承增长 54.4%。四是企业信心持续增强。9 月份，宁夏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 52.6%，比 8 月份回升 0.7 个百分点，连续 4 个月位于扩张区间，比全国高 1.1 个百分点，其中，生产指数、新订单指数分别为 55.2%和 55.7%，供需循环持续改善。

宁夏上下积极发挥有效投资的关键作用，创造条件紧抓快干，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固定资产投资稳步回升，工业、房地产、民间等领域投资持续增长。前三季度，宁夏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2.6%，增速分别比上半年和 1-8 月份加快 3.4 个、0.8 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投

资增长 10.9%，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18.0%，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8.5%。一是工业投资增速加快。前三季度，宁夏工业投资增长 18.0%，增速比 1-8 月份加快 10.0 个百分点。分门类看，采矿业投资下降 3.1%，降幅比 1-8 月份收窄 17.2 个百分点；制造业投资增长 0.9%，增速加快 3.0 个百分点；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投资增长 68.1%，增速加快 31.0 个百分点。二是房地产开发投资稳步增长。前三季度，宁夏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 5.6%，占投资的比重由上年同期的 23.8% 提高到 24.7%。商品房销售面积 716.38 万平方米，增长 14.5%，商品房销售额 468.38 亿元，增长 32.8%。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644.15 万平方米，增长 16.9%，销售额 422.95 亿元，增长 37.9%，住宅去库存周期 4.2 个月，持续处于较低水平。三是民间投资逐步回升。前三季度，宁夏民间投资增长 3.8%，增速比 1-8 月份加快 1.4 个百分点。其中，工业民间投资增长 13.0%，房地产民间投资增长 6.4%。

宁夏各地各部门发挥扩大消费基础性作用，消费潜力持续释放，市场消费不断回暖。前三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25.5 亿元，同比下降 8.8%，降幅分别比上半年和 1-8 月份收窄 1.0 个、0.2 个百分点。

前三季度，宁夏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同期的 6.8: 42.0: 51.2 调整为 7.8: 40.6: 51.6，第三产业比重上升 0.4 个百分点；工业技术改造投资增长 9.1%，今年以来首次转正，增速比 1-8 月份加快 11.6 个百分点；工业投资占宁夏投资的比重由上年同期的 38.7% 提高到 45.1%；民间投资占宁夏投资的比重由上年同期的 56.6% 提高到 57.9%；规模以上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2.4%，增速比 1-8 月份加快 0.7 个百分点，占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达到 63.2%；高技术产业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由上年同期的 4.1% 提高到 5.5%。

居民收入较快回升。据宁夏调查总队监测调查，前三季度，宁夏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613.7 元，同比增长 4.1%，比上半年加快 2.8 个百分点。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5,185.1 元，增长 2.5%，增速加快 2.8 个百分点；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8,758.7 元，增长 7.6%，加快 2.6 个百分点。

居民就业保持稳定。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统计，前三季度，宁夏城镇新增就业 6.79 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94.3%；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4.13%；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79.99 万人，增长 3.3%，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114.3%。

消费价格涨幅平稳。据宁夏调查总队调查显示，9 月份，宁夏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1.9%，涨幅与 8 月份持平。其中，食品价格上涨 8.0%，影响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1.7 个百分点。在食品价格中，鲜菜价格上涨 38.1%，猪肉价格上涨 24.8%，牛肉价格上涨 10.1%，羊肉价格上涨 2.7%，鲜瓜果价格上涨 5.6%。前三季度，宁夏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1.9%。

## 2.未来经济发展趋势

根据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优先稳就业保民生，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努力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城镇新增就业 900 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 6%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 5.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3.5%左右；进出口促稳提质，国际收支基本平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重大金融风险有效防控；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努力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

### (三)有关财政、货币政策

根据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2020 年赤字率拟按 3.6%以上安排，财政赤字规模比去年增加 1 万亿元，同时发行 1 万亿元抗疫特别国债。这是特殊时期的特殊举措。上述 2 万亿元全部转给地方，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主要用于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包括支持减税降费、减租降息、扩大消费和投资等，强化公共财政属性，决不允许截留挪用。要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重点领域支出要切实保障，一般性支出要坚决压减，严禁新建楼堂馆所，严禁铺张浪费。各级政府必须真正过紧日子，中央政府要带头，中央本级支出安排负增长，其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 50%以上。各类

结余、沉淀资金要应收尽收、重新安排。要大力提质增效，各项支出务必精打细算，一定要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一定要让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有真真切切的感受。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更加灵活适度。综合运用降准降息、再贷款等手段，引导广义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明显高于去年。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基本稳定。创新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务必推动企业便利获得贷款，推动利率持续下行。

## 二、 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

### (一)行业现状

#### 1.办公楼现状

##### (1)中国办公楼开发投资规模下降

办公楼指机关、企业、事业单位行政管理人员，业务技术人员等办公的业务用房，现代办公楼正向综合化、一体化方向发展。办公写字楼是专业的商业办公的场所。一般具有较好的地理位置，相关的物业和服务设施水平高，具有聚集的商业圈，效率较高。



2015-2018年我国办公楼新开工面积处于持续下降趋势，2019年，国内办公楼新开工面积大幅增长，相比2018年提升17.1%，至7,084万平方米。截止至2020年9月中国办公楼新开工面积达到4,826万平方米，同比下降3.7%。

2015-2020年前9月中国办公楼新开工面积统计及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 (2)中国办公楼销售额大幅下降

在需求端，我国办公楼销售面积 2017 年达到高峰，2018 年开始，国内办公楼销售面积明显下降，截至 2019 年，中国办公楼销售面积 3,722.76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4.7%，下降速度明显加剧。主要受近几年互联网金融严查以及 P2P 平台暴雷，国内互联网金融受到严重打击，P2P 相关企业陆续关闭等影响，办公楼市场的需求市场受到较大冲击。

2015-2020年前9月中国办公楼销售面积统计及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注：2017 年销售面积增速为 24.3%。

受办公楼销售面积快速下滑影响，国内办公楼销售额在 2019 年跌破 6,000 亿元，至 5,328.96 亿元，同比下降 15.1%，下降幅度从 2018 年的 2.6%扩大至 2019 年的 15.1%。2020 年再加上新冠疫情影响，我国办公楼销售额大幅下降 22.2%至 2,204.73 亿元。

2015-2020年前9月中国办公楼销售额统计及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从我国办公楼销售细分结构看，我国办公楼市场与住宅房地产市场一样，以期房销售为主，期房销售占比达七成以上。2019年中国办公楼期房销售额 4,040.61 亿元，占办公楼销售额比重的 75.82%，中国办公楼现房销售 1,288.36 亿元，占比 24.18%。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前瞻经济学人APP

办公楼市场发展与宏观经济存在较大的关联度，新冠疫情冲击，宏观经济下行，工业、服务业规模增速下降，很大程度冲击国内办公楼市场。整体来看，我国办公楼市场受到较大冲击，2020年全国写字楼销售面积与销售额将可能进一步下降，空置率可能进一步提高。

## 2. 租赁市场分析

根据中国房地产指数系统写字楼租金指数对全国重点城市主要商圈写字楼租赁样本的调查数据，2020年三季度，全国重点城市主要商圈写字楼平均租金为 4.78 元/平方米·天，环比下跌 0.58%。从商圈来看，三季度写字楼租金环比上涨的商圈占 27.5%，较上季度增加 17.5 个百分点；租金环比下跌的商圈占 68.8%，较上季度减少 18.7 个百分点；3.8% 的商圈租金与上期持平，较上季度增加 1.3 个百分点。

从市场环境来看，我国经济已逐渐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响，呈现稳步复苏态势。2020年前三季度，我国实现国内生产总值 722,786 亿元(初步核算)，经济增长由负转正，同比增长 0.7%；其中三季度同比增长 4.9%。三大需求对经济的拉动作用较前两个季度均有明显改善，消费市场逐步复苏，投资增长由负转正，对外贸易保持增长；具体来看，2020年前三季度，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273324 亿元，同比下降 7.2%，降幅较上半年收窄 4.2 个百分点；其中三季度同比增长 0.9%。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为 436,530 亿元，同比增长 0.8%；其

中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 5.6%，增速较上半年提高 3.7 个百分点。货物进出口总额实现 231,151 亿元，同比增长 0.7%；其中出口额为 127,103 亿元，同比增长 1.8%；进出口相抵，贸易顺差 23,054 亿元。根据中国房地产指数系统写字楼租金指数对全国重点城市主要商圈写字楼租赁样本的调查数据，2020 年三季度，全国重点城市主要商圈写字楼平均租金为 4.78 元/平方米·天，环比下跌 0.58%。从商圈来看，三季度写字楼租金环比上涨的商圈占 27.5%，较上季度增加 17.5 个百分点；租金环比下跌的商圈占 68.8%，较上季度减少 18.7 个百分点；3.8%的商圈租金与上期持平，较上季度增加 1.4 个百分点。

从各产业运行情况来看，2020 年前三季度，我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2%；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下降 2.6%，降幅较上半年收窄 3.5 个百分点；9 月，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55.2%，连续 7 个月位于荣枯线以上。

整体来看，2020 年三季度，我国经济呈稳步复苏态势，统筹防疫和发展成效显著；经济运行积极因素增多，部分主要经济指标累计增速由负转正。但新冠肺炎疫情仍在世界范围内蔓延，外部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国内疫情面临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压力，经济持续复苏向好基础仍需巩固。受此影响，写字楼市场短期仍面临下行压力，尽管市场活跃度有所提高，但整体需求仍未恢复至疫情前的水平，全国重点城市主要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继续下跌；分城市等级来看，一、二线城市写字楼租金环比均下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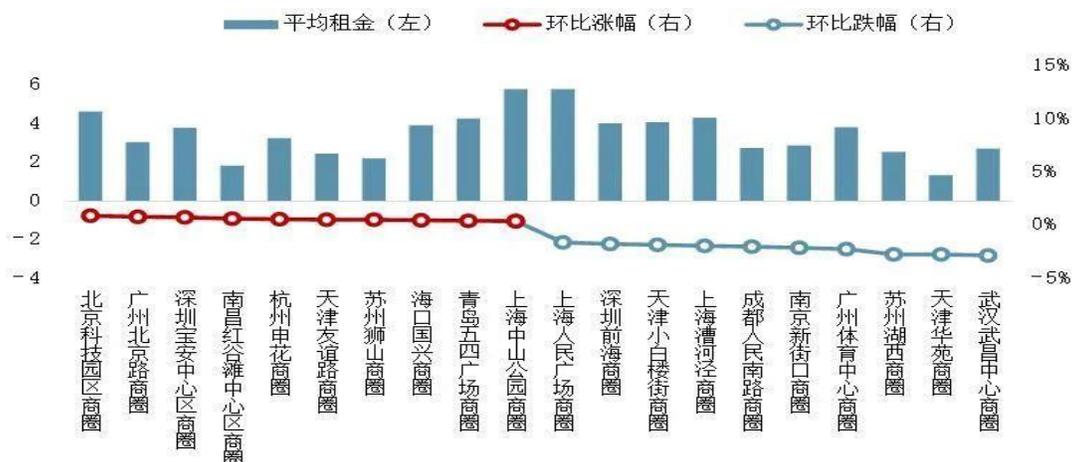
### 3. 写字楼租金变动情况

根据全国重点城市主要商圈写字楼租赁样本的调查数据，2020 年三季度，全国重点城市主要商圈写字楼租金整体水平环比下跌，平均租金为 4.78 元/平方米·天，跌幅为 0.58%。2020 年三季度，一线城市中，27.8%的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上涨，72.2%的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下跌。具体来看，一线城市 36 个主要商圈中，北京科技园区、广州北京路等 10 个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上涨；广州体育中心、上海漕河泾等 26 个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下跌。2020 年三季度，二线城市中，27.3%的商圈写

写字楼租金环比上涨，65.9%的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下跌，6.8%的商圈写字楼租金与上期持平。11个城市 44 个主要商圈中，南昌主要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上涨；成都、南京、武汉主要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均下跌；重庆、杭州、天津等 7 个城市主要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涨跌互现。

#### 4.租金涨跌幅较大的商圈

图：2020 年三季度写字楼租金环比涨跌幅较大的商圈



数据来源：CREIS 中指数数据库

2020 年三季度，新冠肺炎疫情得以有效控制，写字楼市场整体有所回温，但尚未完全恢复至疫情前的水平；在中国房地产指数系统写字楼租金指数监测的 15 个重点城市主要商圈中，近七成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下跌，较二季度下降近两成。部分楼龄较长的传统商圈写字楼租金仍下降较多；此外部分存量较大的新兴商圈，业主仍考虑采取“以价换量”的方式吸纳租户，写字楼租金亦继续下跌。在写字楼租金环比下跌的商圈中，武汉武昌中心商圈环比跌幅最大，为 2.85%，租金下跌至 2.7 元/平方米·天；天津华苑、苏州湖西等 5 个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跌幅亦在 2.0%以上；上海漕河泾、天津小白楼街等 18 个商圈租金环比跌幅在 1.0%-2.0%之间；成都春熙路、广州琶洲等 31 个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跌幅在 1.0%以内。

2020 年三季度，TMT 产业、专业服务业以及金融业依旧为写字楼市场需求主力，受惠于互联网产业、多媒体产业以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的良好发展，该类企业较为集中的商圈写字楼租金相对较

为稳定；此外，随着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商务活动有序恢复，部分交通便利且拥有高品质大型综合体的核心商圈写字楼租金亦缓步回升。在中国房地产指数系统写字楼租金指数监测的 15 个重点城市主要商圈中，北京科技园区、广州北京路等 22 个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有所上涨，但涨幅均在 1.0% 以内。

### 5. 租金运行趋势研判

从市场表现来看，2020 年三季度，经济及产业的稳步复苏推动写字楼市场需求缓步恢复。写字楼租金指数监测的全国 15 个重点城市写字楼市场整体活跃度有所提高，问询量及带看量均有所增长；部分区位优势显著、高品质楼盘较为集中的核新商圈，以及具备价格优势且楼龄较短的新兴商圈受到更多关注；部分有扩租或升级办公条件需求的企业，利用疫情期间的窗口期，实现以较低成本进行搬迁的计划。但随着上半年因疫情影响而推迟入市的项目逐渐进入市场，部分商圈写字楼空置率依旧呈上升态势，市场仍面临下行压力，整体向租户方倾斜；为缓解市场压力，加速去化，多数业主仍继续通过下调租金或采取更灵活的租赁条款等方式维护老租户并拓展新租户。受此影响，本季度全国重点城市主要商圈写字楼租金环比继续下跌；预计下跌态势亦将延续至四季度。

供应方面：2020 年前三季度，写字楼租金指数监测的全国 15 个重点城市办公楼新开工面积共计 2,069.8 万平方米，同比小幅下降 3.5%；其中一线城市新开工面积为 1,005.7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45.7%；二线城市新开工面积为 1,064.1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6.9%。2020 年前三季度，写字楼租金指数监测的全国 15 个重点城市商办用地成交规划建筑面积共计 3,056.1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20.6%；其中一线城市成交面积为 909.1 万平方米，同比大幅增长 105.8%；二线城市成交面积为 2,147.1 万平方米，同比小幅增长 2.6%。整体来看，未来 2-3 年，写字楼租金指数监测的全国 15 个重点城市办公楼供应或将保持稳定增长态势；一线城市或迎来写字楼供应高峰。

需求方面：2020 年前三季度，我国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40,0397 亿元，

增速由上半年同比下降 1.6% 转为增长 0.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15.9% 和 7.0%，较上半年提高 1.4、0.4 个百分点，合计拉动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2.3 个百分点。整体来看，TMT 产业、专业服务业、金融业为本季度甲级写字楼市场需求主力；房地产业、零售业、制造业及医疗相关产业亦占据一定市场份额。从企业类型及租赁类型来看，新设立以及有搬迁需求的内资企业较多。

短期来看，受经济复苏及政策加持等积极因素影响，全国 15 个重点城市写字楼市场有所回温，市场活力增加、需求缓步恢复；但供应增加继续推高写字楼空置率，写字楼市场依然面临下行压力，业主方或将继续通过“以价换量”的方式加速去化，短期内写字楼租金或继续保持下跌态势。

长期来看，在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背景下，我国经济将继续展现强大的发展韧性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这些积极因素将支撑写字楼市场逐渐走出下行区间，写字楼租金亦将缓步恢复平稳运行态势。

### 三、 被评估企业的业务分析

#### (一) 被评估单位简介

公司名称：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英力特集团”)

法定住所：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2 号办公楼

经营场所：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2 号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伍权

注册资本：96,215.095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 年 6 月 15 日

营业期限：2000 年 6 月 15 日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向化工、煤炭、电力、冶金、建材、物流、商业

贸易、证券领域的投资，房屋、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6 月 15 日，由宁夏电力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宁夏双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宁夏河滨明珠电力(集团)股份公司、宁夏神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飞鹭砦业有限公司、宁夏天净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宁夏天净元光电力有限公司、宁夏天净隆鼎电力有限公司、宁夏青铜峡水电实业有限公司、宁夏天信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天净龙源电力有限公司、宁夏天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宁夏电力科技开发公司、宁夏先科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宁夏兴科电力技术有限公司、银川电力修造厂兴电实业开发公司、宁夏电力局物资公司贸易中心、电力系统职工个人股共同出资注册，注册资本为 24,440.86 万元。宁夏永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2 年 5 月 20 日出具了宁永信验字[2002]第 052 号验资报告。

企业成立时，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宁夏电力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4,264.57	17.45
2	宁夏双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78.20	2.78
3	宁夏河滨明珠电力(集团)股份公司	543.00	2.22
4	宁夏神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63.00	1.89
5	宁夏飞鹭砦业有限公司	455.40	1.86
6	宁夏天净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416.80	1.71
7	宁夏天净元光电力有限公司	295.80	1.21
8	宁夏天净隆鼎电力有限公司	234.00	0.96
9	宁夏青铜峡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233.60	0.96
10	宁夏天信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0.90
11	宁夏天净龙源电力有限公司	196.20	0.80
12	宁夏天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16.60	0.48
13	宁夏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59.00	0.24
14	宁夏先科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0.40	0.17
15	宁夏兴科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30.00	0.12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6	银川电力修造厂兴电实业开发公司	83.40	0.34
17	宁夏电力局物资公司贸易中心	35.40	0.15
18	电力系统职工个人股	16,075.48	65.77
合计		24,440.86	100.00

2009年1月19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438.44万元，由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1月19日之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879.30万元。2003年4月22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回购原银川电力修造厂兴电实业开发公司持股834,000股，将其无偿划拨给宁夏电力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2006年1月5日，宁夏电力局物资公司贸易中心与英力特电力集团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宁夏电力局物资公司贸易中心将其持有的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354,000股转让给英力特电力集团公司。2007年10月25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公司回购的股份转让给职工个人。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五联方圆宁验字[2009]第007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企业的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5,438.44	51.00
2	宁夏电力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4,347.97	8.72
3	宁夏双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78.20	1.36
4	宁夏河滨明珠电力(集团)股份公司	543.00	1.09
5	宁夏神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63.00	0.93
6	宁夏飞鹭砗业有限公司	455.40	0.91
7	宁夏天净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416.80	0.84
8	宁夏天净元光电力有限公司	295.80	0.59
9	宁夏天净隆鼎电力有限公司	234.00	0.47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0	宁夏青铜峡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233.60	0.47
11	宁夏天信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0.44
12	宁夏天净龙源电力有限公司	196.20	0.39
13	宁夏天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16.60	0.23
14	宁夏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59.00	0.12
15	宁夏先科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40.40	0.08
16	宁夏兴科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30.00	0.06
17	电力系统职工个人股	16,110.89	32.30
	合计	49,879.30	100.00

2012年1月5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810.36万元，由股东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于2012年1月5日之前一次缴足，其中股东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加9,602.88万元；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增加9,207.49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689.67万元。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原自然人股东持有的部分股份以及宁夏电力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等法人股东持有的全部股份，合计受让48.897%的股份(243,892,895.00股)。至此，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变更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和66名自然人。2012年1月5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希会宁分验字(2012)002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及股权受让后，企业的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5,041.32	51.01
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33,596.78	48.91
3	66名自然人	51.57	0.08
	合计	68,689.67	100.00

2012年7月5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435.06 万元，由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5 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78,124.68 万元。其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4,812.40 万元；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增加 4,622.66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2012 年 7 月 5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所出具了 XYZH/2012YCA1001 审计报告。

本次增资后，企业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9,853.68	51.01
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38,219.43	48.92
3	66 名自然人	51.57	0.07
	合计	78,124.68	100.00

2012 年 10 月 23 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12.92 万元，由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3 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89,137.60 万元。其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5,626.40 万元；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增加 5,386.52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2012 年 10 月 23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所出具了 XYZH/2012YCA1071 审计报告。

本次增资后，企业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5,480.08	51.02
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43,605.95	48.92
3	66 名自然人	51.57	0.06
	合计	89,137.60	100.00

2013 年 9 月 23 日，根据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077.49 万元，由国电

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96,215.10 万元。其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3,613.28 万元；中国国电集团增加 3,464.21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2013 年 9 月 24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所出具了 XYZH/2013YCA1028 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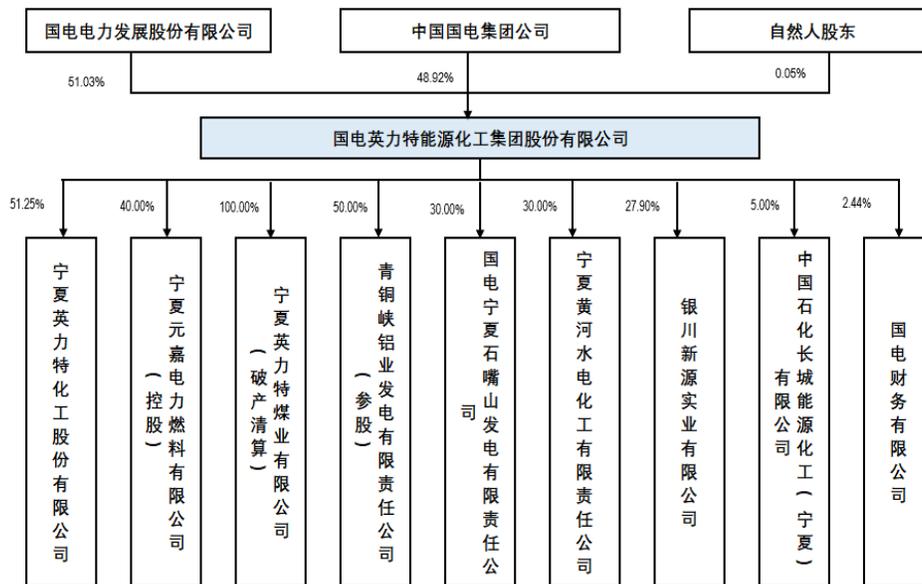
本次增资后，企业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9,093.37	51.03
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47,070.16	48.92
3	66 名自然人	51.57	0.05
	合计	96,215.10	100.00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架构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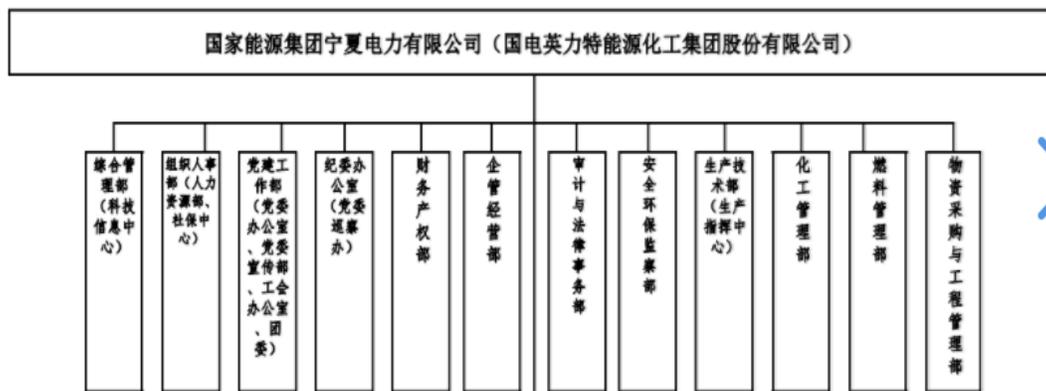
### (三)公司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1.截至评估基准日，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产权结构图如下：



2.截止评估基准日英力特集团共有 12 个主业职能部门，详细组织机构图如下：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国电英力特集团）  
管理口径组织架构图



(四)被评估单位的主要产品或者服务的用途

英力特集团的主要业务为物业租赁。

(五)经营模式和管理状况

1.经营模式

英力特集团主要通过自主招租。

2.销售模式

英力特集团与承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约定租期和租赁价格，承租方交付租金，租用物业。

3.人力资源状况

至评估基准日英力特集团的员工总数为 73 人。

## 四、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与财务分析

### (一)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

#### 1.经营性资产的配置和使用情况

经营性资产是用于从事生产经营的资产，是企业因盈利目的而持有、且实际也具有盈利能力的资产。如货币资金、设备等。经对企业资产的核实发现，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经营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 2.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被评估单位的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主要包括其他应收款中的借款、股权收购、闲置的房屋构筑物、闲置的土地、停用的无形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中的工程款、设备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的质量保证金、往来款、预计负债等。

溢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减最低现金保有量。

### (二)历史年度财务数据

企业评估基准日及以前年度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b>流动资产</b>	<b>143,888.85</b>	<b>7,089.66</b>	<b>3,915.47</b>	<b>4,453.03</b>
<b>非流动资产</b>	<b>416,907.19</b>	<b>289,216.65</b>	<b>288,533.10</b>	<b>287,615.59</b>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447.65	15,106.98	15,106.98	15,106.98
长期股权投资	313,933.96	224,155.44	225,234.78	225,646.74
投资性房地产	27,511.74	26,058.65	25,238.89	24,591.55
固定资产	21,246.59	20,182.93	19,478.50	18,894.30
无形资产	19,500.54	3,576.04	3,456.97	3,359.04
长期待摊费用	210.47	77.54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24	59.07	16.98	16.98
<b>资产合计</b>	<b>560,796.04</b>	<b>296,306.31</b>	<b>292,448.57</b>	<b>292,068.62</b>
流动负债	134,731.35	39,496.97	20,943.28	21,511.02
非流动负债	8,200.00	0.00	15,960.00	18,450.00
<b>负债合计</b>	<b>142,931.35</b>	<b>39,496.97</b>	<b>36,903.28</b>	<b>39,961.02</b>
<b>所有者权益</b>	<b>417,864.69</b>	<b>256,809.34</b>	<b>255,545.29</b>	<b>252,107.60</b>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9月
<b>一、营业收入</b>	<b>3,470.47</b>	<b>3,523.02</b>	<b>3,043.16</b>	<b>1,781.69</b>
减：营业成本	1,086.12	1,074.04	968.96	705.02
税金及附加	772.82	1,175.03	628.33	438.3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9月
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5,200.67	6,457.55	5,036.91	3,442.38
研发费用	0.00	0.00	14.13	0.00
财务费用	-1,550.63	-525.56	1,193.89	887.01
资产减值损失	17,975.68	169,439.65	0.00	0.00
其他	0.00	0.00	42.47	2.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55.95	11,974.55	3,541.92	2,741.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4.14	1,358.06	31.35	0.00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4.06	3.82	3.79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9,596.00</b>	<b>-160,761.02</b>	<b>-1,264.44</b>	<b>-947.69</b>
加：营业外收入	4.00	0.00	0.4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64	0.00	0.00	2,49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9,593.64</b>	<b>-160,761.02</b>	<b>-1,264.04</b>	<b>-3,437.69</b>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0.00	0.0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9,593.64</b>	<b>-160,761.02</b>	<b>-1,264.04</b>	<b>-3,437.69</b>

### (三)历史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近三年一期，公司各类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43,888.85	25.66%	7,089.66	2.39%	3,915.47	1.34%	4,453.03	1.52%
非流动资产	416,907.19	74.34%	289,216.65	97.61%	288,533.10	98.66%	287,615.59	98.48%
合计	560,796.04	100.00%	296,306.31	100.00%	292,448.57	100.00%	292,068.62	100.00%

从流动资产构成来看，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平稳发展，资产总额相对平稳，资产结构较为稳定。

#### 2.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等，评估基准日及前三年各期末，其主要构成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56,421.92	39.21%	4,606.46	64.97%	2,877.86	73.50%	3,224.90	72.42%
应收票据	200.00	0.14%	200.00	2.82%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51.04	0.72%	0.00	0.00%	55.50	1.25%
预付款项	7.22	0.01%	79.65	1.12%	80.08	2.05%	149.35	3.35%
应收股利	0.00	0.00%	1,220.00	17.21%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7,252.71	60.64%	919.15	12.97%	949.48	24.25%	1,023.29	22.98%
存货	0.38	0.00%	0.38	0.01%	0.00	0.0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6.62	0.00%	12.98	0.18%	8.05	0.20%	0.00	0.00%
合计	143,888.85	100.00%	7,089.66	100.00%	3,915.47	100.00%	4,453.04	100.00%

从流动资产构成来看，公司货币资金和其他应收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大，两项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在 95%以上，这是由公司的经营特点所决定的。

### 3.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评估基准日及前三年各期末，其主要构成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447.65	8.26%	15,106.98	5.22%	15,106.98	5.24%	15,106.98	5.25%
长期股权投资	313,933.96	75.30%	224,155.44	77.50%	225,234.78	78.06%	225,646.74	78.45%
投资性房地产	27,511.74	6.60%	26,058.65	9.01%	25,238.89	8.75%	24,591.55	8.55%
固定资产	21,246.59	5.10%	20,182.93	6.97%	19,478.50	6.74%	18,894.30	6.56%
无形资产	19,500.54	4.68%	3,576.04	1.24%	3,456.97	1.20%	3,359.04	1.17%
长期待摊费用	210.47	0.05%	77.54	0.03%	0.00	0.0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24	0.01%	59.07	0.02%	16.98	0.01%	16.98	0.01%
合计	416,907.19	100.00%	289,216.65	99.99%	288,533.10	100.00%	287,615.59	99.99%

从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来看，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占比相对较稳定，在 87%以上。

#### 4. 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三年各期末，公司各类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29,200.00	20.43%	18,000.00	45.57%	10,000.00	27.10%	10,000.00	25.02%
应付账款	1,205.74	0.84%	104.50	0.26%	17.98	0.05%	4.71	0.01%
预收款项	772.37	0.54%	709.07	1.80%	127.92	0.35%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61.82	0.04%	93.76	0.24%	138.00	0.37%	150.24	0.38%
应交税费	209.27	0.15%	213.56	0.54%	257.38	0.70%	246.67	0.62%
应付利息	39.58	0.03%	36.36	0.09%	39.02	0.11%	31.29	0.08%
应付股利	9,888.10	6.92%	9,888.10	25.04%	9,888.10	26.79%	9,888.10	24.74%
其他应付款	92,554.47	64.75%	2,251.62	5.70%	434.88	1.18%	1,170.01	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0.05%
其他流动负债	800.00	0.56%	8,200.00	20.76%	40.00	0.11%	0.00	0.00%
长期借款	8,200.00	5.74%	0.00	0.00%	15,960.00	43.24%	15,960.00	39.94%
预计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90.00	6.23%
负债总额	142,931.35	100.00%	39,496.97	100.00%	36,903.28	100.00%	39,961.02	100.00%

评估基准日，公司的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股利、长期借款为主，三者合计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在 90%左右。

#### 5. 偿债能力分析

评估基准日前三年，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9月
速动比率	100.00%	99.81%	99.79%	100.00%
资产负债率	25.49%	13.33%	12.62%	13.68%
利息保障倍数	-18.79	-164.42	-0.06	-2.86

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等偿债指标显示公司偿债能力一般。

## 6. 营运能力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三年各期末，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9月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00	138.06	119.26	64.2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01	0.01	0.01	0.01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等偿债指标显示公司营运能力一般。

## 7. 盈利能力分析

### (1) 营业收入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三年各期末，公司营业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9月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收入	3,470.47	100.00%	3,523.02	100.00%	3,043.16	100.00%	1,781.69	100.00%
合计	3,470.47	100.00%	3,523.02	100.00%	3,043.16	100.00%	1,781.69	100.00%

公司的其他业务主要为物业租赁，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 (2) 营业成本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三年各期末，公司营业成本结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9月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成本	1,086.12	100.00%	1,074.04	100.00%	968.96	100.00%	705.02	100.00%
合计	1,086.12	100.00%	1,074.04	100.00%	968.96	100.00%	705.02	100.00%

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营业成本结构稳定。

### (3) 期间费用分析

评估基准日及前三年各期末，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9月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管理费用	5,200.67	149.85%	6,457.55	183.30%	5,036.91	165.52%	3,442.38	193.21%
研发费用	0.00	0.00%	0.00	0.00%	14.13	0.46%	0.00	0.00%
财务费用	-1,550.63	-44.68%	-525.56	-14.92%	1,193.89	39.23%	887.01	49.78%
合计	3,650.04	105.17%	5,931.99	168.38%	6,244.93	205.21%	4,329.39	242.99%

前三年，公司管理费用呈先升后降趋势，财务费用呈上升趋势，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呈上升趋势。

(四)对财务报表及评估中使用资料的重大或者实质性调整无。

## 五、 评估方法选择及理由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资产基础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收益法：国电英力特集团的主营业务为房屋租赁及对下属子公司投资，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经营环境并结合公司获利能力，未来收益可以进行预测，且可以用货币来衡量，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

度量，符合采用收益法的前提条件。故本次评估项目适宜采用收益法。

市场法：市场法包括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由于资本市场上无法找到与被评估单位业务结构、企业规模、所处经营阶段、财务风险等相同或相似的同行业上市公司，无法在产权交易市场中找到足够的可比交易案例，故本次未采用市场法进行估值。

资产基础法：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各项资产、负债可以被识别，并可以采用适当的方法单独进行评估，故本次评估选用了资产基础法。

## 第四章 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

###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等。上述流动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2,249,018.99
应收账款	554,954.68
预付款项	1,493,518.42
其他应收款	10,232,854.33
<b>流动资产合计</b>	<b>44,530,346.42</b>

#### (二)核实过程

评估过程主要划分以下三个阶段：

#####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对企业评估范围内的流动资产构成情况进行初步了解，向企业提交评估资料清单和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示范格式，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指导企业填写流动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核实阶段

核对账目：根据企业申报的流动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各项资料，首先与企业的资产负债表核对，相应科目使之相符。凡有重复申报、遗漏未报、错报的项目由企业进行修改或重新申报，做到申报数据真实可靠。

##### 第三阶段：评定估算阶段

将核实后的流动资产评估明细表录入计算机，建立相应数据库。

遵照评估准则的规定，采用成本法，确定其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编制相应的评估汇总表。

提交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 (三)评估方法

#### 1.货币资金

##### (1)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价值 32,249,018.99 元，核算内容为企业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尚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行、国电财务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西夏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的人民币存款。

评估人员取得了银行存款的询证函和对账单，对其进行核对。经了解，没有发现对净资产有重大影响的事宜，且经核对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各户存款的开户行名称、账号等内容均属实。银行存款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33,311.32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应收的房租。评估基准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 478,356.64 元，应收账款账面净额 554,954.68 元。

评估人员向企业财务了解欠款形成原因、应收款的账龄、查阅了相关总账、明细账等财务资料，通过审核债务人名称、金额、发生日期及相关凭证，确定以上债权成立，采用个别认定与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评估值。

评估师关于应收账款预计风险损失的判断与注册会计师计提及企业判断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一致，故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为 478,356.64 元。坏账准备按评估有关规定评估为零。

经评估，应收账款评估值为 554,954.68 元，无增减值变化。

#### 3.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面价值 1,493,518.42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按照合同规定预付的物资款、电费和燃气费等。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调查了解了预付款项形成的原因，

并对预付款项的凭证及合同进行了抽查。评估人员在对预付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所能收回的权利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能够收回相应权利的，按核实无误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预付款项的评估值为 1,493,518.42 元，无增减值变化。

#### 4.其他应收款

评估基准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170,206,424.41 元，核算内容为企业应收的借款、履约保证金、房屋保证金、代垫社保款和能源费等。评估基准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为 1,159,974,426.977 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净额 10,232,854.33 元。

评估人员向产权持有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评估人员核对了企业的财务总账与明细账，抽查了每笔款项的原始凭证，按照重要性原则，对相应的合同进行了抽查。其他应收款采用个别认定与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评估值。

被评估单位全资子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印发〈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宁党办发[2017]61号)、《关于依法关闭贺兰山自然保护区矿山的通知》(宁国土资发[2017]215号)等文件的要求，经批准 2017 年末完成矿区设备设施拆除、关闭退出及生态治理恢复工作。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交了破产申请，法院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受理破产申请，于 12 月 12 日指定管理人。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9,300.94 万元，负债总额 134,036.33 万元，净资产-124,735.40 万元。国电英力特集团对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 115,995.81 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 2020 年 8 月管理人提交的《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破产财产的分配方案》及收款电子回单，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收到债权分配款 8981.77 万元。结合上述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对上述其他应收款评估为 8981.77 万元。

对于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外的其他单位的其他应收款预计风

险损失的判断与注册会计师计提及企业判断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一致，确定评估风险损失为 15,491.76 元。

经评估，其他应收款评估值为 100,050,521.33 元。

#### (四)评估结果

流动资产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流动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货币资金	32,249,018.99	32,249,018.99	0.00	0.00
应收账款	554,954.68	554,954.68	0.00	0.00
预付款项	1,493,518.42	1,493,518.42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0,232,854.33	100,050,521.33	89,817,667.00	877.74
<b>流动资产合计</b>	<b>44,530,346.42</b>	<b>134,348,013.42</b>	<b>89,817,667.00</b>	<b>201.70</b>

## 二、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技术说明

###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英力特大厦、1#办公楼、高新区 2#办公楼、创新园办公楼等共计 4 项，总建筑面积 47,468.78 平方米，账面值 245,915,471.18 元，减值准备账面值 0.00 元，账面净额 245,915,471.18 元。

### (二)投资性房地产概况

申报评估范围内投资性房地产共计 4 项，分别位于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英力特大厦、银川市兴庆区长城路 299 号 1 号办公楼、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高新开发区科技西街 2 号办公楼、银川市金凤区宁安东巷尊园别墅 19 号楼创新园办公楼。

英力特大厦：位于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钢筋混凝土框剪结构，总建筑面积 85,248.51 平方米（其中投资性房地产 44,909.13 平方米），地上 23 层，地下 2 层。

该建筑物为框剪结构。基础为钢筋混凝土独立基础，承重结构为钢筋砼柱、梁、墙、板及屋面板，现浇钢筋砼楼梯。装修为外墙贴石

材、局部玻璃幕墙，室内地面贴地砖、石材、地毯，墙面贴瓷砖、石材、贴壁纸、抹灰面刷乳胶漆，天棚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刷乳胶漆。卫生间满贴地砖和瓷砖，天棚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普通洁具。楼梯踏步为地砖，不锈钢栏杆。外门不锈钢框玻璃门、外窗断桥铝合金中空窗。内门装饰木门。工作区域使用玻璃隔断及轻型墙体分隔，安装工程主要包括上下水，强弱电、消防系统，监控设施，空调系统，电梯等。

1号办公楼：位于银川市兴庆区长城路299号，建筑面积1,890.39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5层。用途为一层为门面房、二层以上为办公用房。

该建筑物为钢筋砼独立基础，承重结构为钢筋砼柱、梁、板，现浇砼楼板及屋面板，现浇钢筋砼楼梯，墙为砼空心砌块墙。屋面为加气砼块保温层、SBS卷材防水层，PVC落水管。外墙抹灰粉刷外墙涂料，地面铺设地砖，内墙抹灰粉刷乳胶漆，顶棚石膏板吊顶，卫生间地面地砖、墙砖。水电设施、采暖、消防等系统齐全。

高新区2号办公楼：位于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高新开发区科技西街，砖混结构，建筑面积144.73m<sup>2</sup>，地上三层，地下一层，为办公用房。

该建筑基础为砖条形基础，外墙厚365mm，内墙240mm或120mm厚砖墙，墙内设有钢砼圈梁及构造柱；现浇钢砼屋面板或钢砼圆空板；屋面保温层及防水材料防水层；门窗有防盗门、木门、铝合金门，铝合金窗；地砖楼地面。内外墙抹灰刷涂料。顶棚吊顶抹灰刷涂料，水电设施、采暖、消防等系统齐全。

创新园办公楼：位于银川市金凤区宁安东巷尊园别墅19号楼，建筑面积524.53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3层。

该建筑物为钢筋砼独立基础，承重结构为钢筋砼柱、梁、板，现浇砼楼板及屋面板，现浇钢筋砼楼梯，墙为砼空心砌块墙。屋面为加气砼块保温层、SBS卷材防水层，PVC落水管。外墙抹灰粉刷外墙涂料，地面铺设地砖，内墙抹灰粉刷乳胶漆，顶棚石膏板吊顶，卫生间地面

地砖、墙砖。水电设施、采暖、消防等系统齐全。

投资性房地产分别建成于 2014 年、1996 年、1997 年、2002 年。

### (三)利用状况

英力特大厦目前租赁给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国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兴业银行、宁夏德坤环保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承租总面积 37,048.8m<sup>2</sup>。

1 号办公楼目前租赁给银川市海纳百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作宁夏电力科技书店用房，租赁总面积 122.40 m<sup>2</sup>。

高新区 2 号办公楼目前租赁给宁夏四维金盾保安押运服务有限公司，租赁建筑面积 144.73 m<sup>2</sup>。

创新园办公楼目前租赁给宁夏义工联合会，租赁建筑面积为 524.53m<sup>2</sup>。

以上投资性房地产目前处于正常使用中，建筑物整体质量良好，配套设施齐全可用，具备继续使用的条件。

### (四)相关会计政策

#### 账面原值构成

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原值主要由建筑安装工程费、前期及其他费、资金成本以及外购商品房购置价构成。

### (五)投资性房地产权属状况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投资性房地产共计 4 项，申报总建筑面积 47,468.78 平方米，均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权证》，证载建筑面积 47,468.78 平方米，证载权利人均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权清晰。

各投资性房地产所坐落的宗地均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不动产权证》，证号分别为银国用(2010)第 60075 号、宁(2020)金凤区不动产权第 0012186 号、宁(2020)金凤区不动产权第 0012189 号、宁(2020)金凤区不动产权第 0012192 号，证载权利人均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权清晰。

### (六)评估过程

评估过程主要划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投资性房地产构成情况进行初步了解，制定了初步评估计划；向被评估单位提交评估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和填写投资性房地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核对账目：**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投资性房地产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投资性房地产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对部分投资性房地产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型、金额等特征收集了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收集了工程发包合同、预(决)算书、付款凭证及付款发票等；收集了租赁合同。

**现场查点：**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了盘点与查看。核对了建筑名称、数量、购建日期、面积、结构、装饰、给排水、供电照明等基本信息；了解了建筑的工作环境、维护与保养情况等使用信息；了解了投资性房地产的完损程度和预计使用年限等成新状况；填写了典型投资性房地产的现场调查表。

**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投资性房地产的质量、功能、利用、维护等信息；调查了解了当地评估基准日近期的建筑安装市场价格信息、房地产周边市场租售价格信息；调查了解了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值构成、折旧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等相关会计政策与规定。

#### 第三阶段：评定估算阶段

根据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特点，遵照评估准则及相关规定，分别采用适宜的评估方法，确定其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并编制相应的评估明细表和评估汇总表，撰写投资性房地产评估技术说明。

### (七)评估方法

根据房地产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在评估基准日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评估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运用市场法估价应按下列步骤进行：

搜集交易实例；

选取可比实例；

建立价格可比基础；

进行交易情况修正；

进行交易日期修正；

进行区域因素修正；

进行个别因素修正；

进行权益因素修正；

求出比准价格。

市场法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待估房地产价格=可比实例交易价格×正常交易情况/可比实例交易情况×待估房地产评估基准日价格指数/可比实例房地产交易日价格指数×待估房地产区域因素值/可比实例房地产区域因素值×待估房地产个别因素值/可比实例房地产个别因素值×待估房地产权益因素值/可比实例房地产权益因素值

### (八)评估案例

1.案例：英力特大厦

明细表序号：表 4-5-1 投资性房地产第 1 项

资产名称：英力特大厦

建成时间：2014 年 4 月

结构类型：框剪

建筑面积：44,909.13 平方米

房屋产权证号：金凤区字第 2016060076 号、金凤区字第 2016060090-98 号

(1)建筑物概况

该建筑物位于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于 2014 年 4 月建成，地上为 23 层，地下 2 层。

(2)评估过程

①确定可比交易实例

名称	地址	用途	售价 元/m <sup>2</sup>	面积 m <sup>2</sup>	地址	楼层	建成时间
案例 A	黄河文化创展中心	办公	9,894.00	586.23	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	高层/33	2014-12
案例 B	亲水商务中心	办公	9,926.00	816.00	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380 号	低层/17	2010-12
案例 C	万达中心	办公	9,336.00	241.00	银川市金凤区亲水北大街 9 号	中层/24	2013-12

三个可比实例与委估房地产物业状况汇总列表如下：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比较案例 1	比较案例 2	比较案例 3
房地产名称		英力特大厦	黄河文化创展中心	亲水商务中心	万达中心
栋号或房号/所在层数		地上 23 层	地上 33 层	地上 17 层	地上 24 层
详细地址		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	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	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380 号	银川市金凤区亲水北大街 9 号
建筑面积		1261.49(选取 B 栋 13 层)	586.23	816.0	241.0
产权证		齐全	齐全	齐全	齐全
土地使用权性质		出让	出让	出让	出让
结构形式		框剪结构	框剪结构	框剪结构	框剪结构
交易价格（售价）			9894	9926	9336
交易情况	付款条件		一次性付款	一次性付款	一次性付款
区域因素	地理位置和繁华程度	一般	一般	一般	一般
		人口和物业的聚集密度大	人口和物业的聚集密度大	人口和物业的聚集密度大	人口和物业的聚集密度一般
	基础设施完善程度	水电气暖基础设施完备	水电气暖基础设施完备	水电气暖基础设施完备	水电气暖基础设施完备
公共配套设施完善程度		周边有银川普赫医院、悦海新天地，华联购物中	周边有银川普赫医院、悦海新天地，华联购物中	周边有银川普赫医院、悦海新天地，华联购物中	周边有银川普赫医院、悦海新天地，华联购物中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比较案例 1	比较案例 2	比较案例 3
		心、元逸酒店、宜居酒店、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银川 24 小、银川九中等公共配套，商服及生活服务配套设施齐全。	心、元逸酒店、宜居酒店、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银川 24 小、银川九中等公共配套，商服及生活服务配套设施齐全。	心、元逸酒店、宜居酒店、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银川 24 小、银川九中等公共配套，商服及生活服务配套设施齐全。	心、元逸酒店、宜居酒店、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银川 24 小、银川九中等公共配套，商服及生活服务配套设施齐全。
	交通便捷程度	该物业附近有数条公交线路：2、4、13、14、27、31、105 路交通十分便利。	该物业附近有数条公交线路：2、4、13、14、27、31、106 路交通十分便利。	该物业附近有数条公交线路：2、4、13、14、27、31、107 路交通十分便利。	该物业附近有数条公交线路：2、4、13、14、27、31、108 路交通十分便利。
	环境质量、周围景观	空气好，噪音小，周边为公园景观	空气好，噪音小，周边为公园景观	空气好，噪音小，周边为公园景观	空气好，噪音小，周边为公园景观
	区域规划	地区规划好	地区规划好	地区规划好	地区规划好
个别因素	临街状况	南侧为上海西路	南侧为上海西路	北侧为上海西路	北侧为上海西路
	建筑物新旧程度	新房成新率高	新房成新率高	新房成新率高	新房成新率高
	装修条件	内部为精装修	内部为精装修	内部为精装修	内部为普通装修
	设施设备	完善	完善	完善	完善
	平面布置	平面布置方便	平面布置方便	平面布置方便	平面布置方便
	楼层	地上 13/23 层	地上 30/33 层	地上 4/17 层	地上 15/24 层
	建筑面积	1261.49	586.23	816	241
权益因素	他项权利状况	无抵押租赁	无抵押租赁	无抵押租赁	无抵押租赁
	产权人状况	独立产权	独立产权	独立产权	独立产权

### ② 因素比较

根据比较因素条件确定比较因素条件指数，以委估房地产条件为 100，将可比实例条件与之比较，根据上表所述情况，指数增加或减少。详见比较因素条件表。

比较因素		权重	待估房地产	案例 1	案例 2	案例 3
交易价格				9894	9926	9336
交易日期修正指数		1.00	100	100	100	100
交易条件		1.00	100	100	100	100
区域因素	地理位置和繁华程度	0.25	100	100	100	95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比较因素		权重	待估房地产	案例 1	案例 2	案例 3
	基础设施完善程度	0.15	100	100	100	100
	公共设施完善程度	0.15	100	100	100	100
	交通便捷度	0.25	100	100	100	100
	环境质量、周围景观	0.15	100	100	100	100
	区域规划	0.05	100	100	100	100
	加权合计	1.00	100	100	100	98.75
个别因素	临街状况	0.30	100	100	100	100
	建筑物新旧程度	0.20	100	100	100	100
	装修条件	0.20	100	100	100	95
	设施设备条件	0.10	100	100	100	100
	平面布置	0.05	100	100	100	100
	楼层	0.10	100	105	95	100
	面积	0.05	100	105	105	95
	加权合计	1.00	100	100.25	100.25	98.75
权益因素	他项权利状况	0.50	100	100	100	100
	产权人状况	0.50	100	100	100	100
	加权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③ 因素比较修正系数

根据比较因素指数计算比较因素修整系数

比较因素条件修正系数表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案例 1	案例 2	案例 3
交易价格		9894	9926	9336
时间因素	100/ ( )	1.0000	1.0000	1.0000
交易条件	100/ ( )	1.0000	1.0000	1.0000
区域因素	100/ ( )	1.0000	1.0000	1.0127
个别因素	100/ ( )	0.9975	0.9975	1.0127
权益因素	100/ ( )	1.0000	1.0000	1.0000
比准价格	9782	9869	9901	9575

④ 确定不含税评估单价

$$\begin{aligned} \text{不含税评估单价} &= (\text{案例 A 比准价} + \text{案例 B 比准价} + \text{案例 C 比准价}) / 3 \\ &= 9,782 \text{ 元/平方米(取整)} \end{aligned}$$

⑤ 计算办公用房评估价值

根据办公楼宇售楼惯例，对于高层楼房来说，楼层越高，价格就会越高。以上述 13 层单位售价按楼层进行调整，再乘以相应建筑面积得到相应楼层的楼面价值。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层次	-2、-1	1	A2-22	A23	B5-7	B8-10	B11-13	B14-16	B17-19	B20-22	B23
建筑面积 (平方米)	5,045.65	4,337.81	36,643.32	2,181.05	5,698.03	5,221.93	4,514.59	4,527.28	4,527.28	5,522.65	1,319.46
朝向	南	南	南	南	南	南	南	南	南	南	南
楼层修正系数	50	96	100	104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朝向修正系数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单价(元/平方米)	4,891	9,391	9,782	10,173	9,586	9,684	9,782	9,880	9,978	10,075	10,173
总价(元)	24,678,274	40,736,374	358,444,956	22,187,822	54,621,316	50,569,170	44,161,719	44,729,526	45,173,200	55,640,699	13,422,867
合计(元)	<b>754,365,923.00</b>										

各楼层楼面价值合计得到办公用房评估值为 754,365,923.00 元。

⑥ 计算地下车库评估价值

地下车库共 286 个，面积为 5,709.46 平米，根据待估宗地周边的房地产市场情况，经评估人员市场调查，结合周边写字楼地下车位的销售价格，确定本次评估项目地下车位为 160,000.00 元/个，则：

$$\begin{aligned} \text{地下车库价值} &= 160,000.00 \times 286 \\ &= 45,760,000.00 \text{ (元)} \end{aligned}$$

⑦ 计算评估对象的价值

$$\begin{aligned} \text{大厦整体价值} &= \text{办公用房价值} + \text{地下车位价值} \\ &= 754,365,923.00 + 45,760,000.00 \\ &= 800,125,923.00 \text{ (元)} \end{aligned}$$

根据办公用房均价乘以投资性房地面积，得出英力特大厦投资性房地产价值为 425,928,111.00 元，根据办公用房均价乘以自用办公的建筑面积再加上地下车库价值，得出英力特大厦房屋建筑物价值为

374,197,812.00 元。

### (九)评估结论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评净值	原值	净值
1	投资性房地产	302,495,271.96	245,915,471.18	445,770,105.00	445,770,105.00	47.36	81.27
	合计	<b>302,495,271.96</b>	<b>245,915,471.18</b>	<b>445,770,105.00</b>	<b>445,770,105.00</b>	<b>47.36</b>	<b>81.27</b>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199,854,633.82 元，原因主要系申报的投资性房地产为企业自建的商业房地产，取得成本低，评估时采用的为房地合一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导致评估增值。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概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 3 家被投资企业。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净值为 499,818,291.01 元，其中减值准备为 348,748,491.01 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状态	账面值（元）	减值准备	合并口径范围内
1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5%	持续亏损，净资产为负	344,476,478.06	344,476,478.06	否
2	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0%	清算中	4,272,012.95	4,272,012.95	否
3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44%	正常经营	151,069,800.00	-	否
	合计			<b>499,818,291.01</b>	<b>348,748,491.01</b>	

#### (二)资产清查主要采取措施

1.收集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企业章程、被投资单位的营业执照、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确定长期投资的存在。同时收集了被评估单位对被投资单位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资料。

2.核对被投资单位的相关资料，确定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数额及投资比例的正确性。

### (三)具体评估方法

1.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989,133.39 万元, 负债总额 2,171,056.12 万元, 净资产为-181,922.73 万元, 资产负债率 109.15%, 已严重资不抵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出具了中兴财兴华审会字(2019)第 212084 号审计报告。按谨慎性原则, 企业于 2018 年对被投资企业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本次评估对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的评估值按零确认。

2.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48.26 万元, 负债总额 1,231.06 万元, 净资产-1,182.80 万元, 资产负债率 2550.89%, 已严重资不抵债。按谨慎性原则, 截至评估基准日, 企业对被投资企业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本次评估对宁夏黄河水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评估值按零确认。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由于对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较小, 评估人员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情况, 取得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 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适当分析后, 采用合理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该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评估值。

经上述分析,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值为 225,035,862.96 元

## 四、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 (一)评估范围

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2,616,467,364.38 元, 核算内容为核算内容为 3 家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和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 3 家参股公司(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360,000,000.00 元,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净额 2,256,467,364.38 元。

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概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
----	---------	------	------	------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比例	账面价值
1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2008/03/01	100.00%	0.00
2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000/11/01	40.00%	4,830,602.30
3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3/05/01	51.25%	1,745,438,426.92
4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6/05/01	50.00%	249,982,410.18
5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2/01/01	30.00%	224,628,852.69
6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1997/08/01	27.90%	31,587,072.29
<b>合计</b>				<b>2,256,467,364.38</b>

## (二)长期投资概况

### 1.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宁夏回族自治区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

经营场所：宁夏回族自治区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

法定代表人：楼小明

注册资本：3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 年 3 月 26 日

营业期限：2008 年 3 月 26 日至 2022 年 4 月 13 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煤炭洗选、销售，劳务服务，设备检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100.00
<b>合计</b>		<b>36,000.00</b>	<b>100.00</b>

### 2.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银川市长城东路 297 号

经营场所：银川市长城东路 297 号

法定代表人：刘文明

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 年 11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00 年 11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煤炭销售(以资格证为准)，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办公自动化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家用电器、代理咨询服务。

\*\*\*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40.00
2	宁夏电力集体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0.00	30.00
3	宁夏双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	10.00
4	宁夏神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0.00
5	宁夏河滨明珠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00	7.00
6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00	3.00
合计		600.00	100.00

### 3.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钢电路

经营场所：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钢电路

法定代表人：张华

注册资本：30,308.7602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6 年 11 月 12 日

营业期限：1996 年 11 月 12 日至 2057 年 6 月 30 日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电石及其系列延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聚氯乙烯、烧碱及其系列延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电力、热力的生产及销售；硅系列延伸产品的生产、经营和开发；活性炭、石灰的生产及销售；机

械设备制造维修；对外投资及贸易；餐饮、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十大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322,687.00	51.25
2	朴永松	3,833,600.00	1.26
3	梁浩权	3,349,900.00	1.11
4	谢红秀	1,704,300.00	0.56
5	国泰基金-工商银行-国泰基金格物1号资产管理计划	1,670,700.00	0.55
6	刘咏思	1,546,847.00	0.51
7	蔡学慧	1,499,800.00	0.49
8	吕红桃	1,376,800.00	0.45
9	刘满林	1,305,400.00	0.43
10	国泰基金-上海银行-国泰基金格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40,930.00	0.41
	合计	172,850,964.00	57.02

#### 4.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住所：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立马公路与乌玛高速交汇处)

经营场所：宁夏青铜峡工业园区(立马公路与乌玛高速交汇处)

法定代表人：楼小明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6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06 年 6 月 22 日至 2056 年 6 月 21 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要经营范围：电力生产、销售；热力、粉煤灰综合开发利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50.00
2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5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被评估单位近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合计	191,930.74	183,963.74	152,622.96	147,112.76
负债合计	129,116.57	129,750.35	98,210.59	95,943.81
所有者权益	62,814.17	54,213.39	54,412.37	51,168.95

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	76,926.42	77,306.28	91,015.40	62,655.34
利润总额	-6,734.55	-8,135.67	201.56	-3,375.80
净利润	-6,738.25	-8,603.35	201.56	-3,375.80

5.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住所: 宁夏石嘴山河滨工业园区光华路

经营场所: 宁夏石嘴山河滨工业园区光华路

法定代表人: 郭玉东

注册资本: 79,44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7年12月23日

营业期限: 1997年12月23日至2022年12月21日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 电力生产及销售; 电力相关产品和业务; 电厂运行及维护; 房屋、机械设备租赁; 与电力生产相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被评估单位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国电电力有限公司	39,720.00	50.00
2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832.00	30.00
3	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888.00	20.00
合计		<b>79,440.00</b>	<b>100.00</b>

### 6.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银川高新区 2 号写字楼

经营场所：银川高新区 2 号写字楼

法定代表人：丁正英

注册资本：81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 年 8 月 6 日

营业期限：1997 年 8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发电及电力销售，电力冶炼产品销售及有关项目投资；房屋、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东及股权架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	226.00	27.90
2	宁夏神光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09.00	13.46
3	陈惠忠	29.60	3.65
4	张梅	26.20	3.23
5	孙伟	26.20	3.23
6	张世奇	26.20	3.23
7	田书明	26.20	3.23
8	张小凤	26.20	3.23
9	马文杰	26.20	3.23
10	张光平	26.20	3.23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1	谢兰芳	26.20	3.23
12	尹小平	26.20	3.23
13	尹殿歧	26.20	3.23
14	谢进全	26.20	3.23
15	雒祥瑞	26.20	3.23
16	张昌新	26.20	3.23
17	王仲洲	26.20	3.23
18	贺固贤	26.20	3.23
19	程全有	26.20	3.23
20	龚心正	26.20	3.23
<b>合计</b>		<b>810.00</b>	<b>100.00</b>

被评估单位近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合计	13,263.66	12,309.10	12,348.02	12,134.36
负债合计	764.90	759.77	760.80	753.81
所有者权益	12,498.75	11,549.34	11,587.23	11,380.54

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0.00	0.00
利润总额	-149.48	-964.30	37.89	-206.68
净利润	-168.75	-949.42	37.89	-206.68

(三)核实过程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内整体评估的被投资单位的资产类型和分布状况等特点，评估人员制定了详细的现场清查核实计划，对评估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长期股权投资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填报，同时收集相关产权证明文件等资料，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

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经过清查核实，资产核实结果与被投资单位的账面记录相一致。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产权清晰，权属证明文件齐全。

#### (四)评估方法

##### 1.全资或控股的长期股权投资

(1)被评估单位全资子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印发〈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宁党办发[2017]61号)、《关于依法关闭贺兰山自然保护区矿山的通知》(宁国土资发[2017]215号)等文件的要求，经批准2017年末完成矿区设备设施拆除、关闭退出及生态治理恢复工作。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交了破产申请，法院于2018年11月22日受理破产申请，于12月12日指定管理人。截至2018年10月31日，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9,300.94万元，负债总额134,036.33万元，净资产-124,735.40万元。国电英力特集团对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36,000.00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结合上述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对上述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为0。

(2)本次评估对被评估单位控股的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其中对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对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整体评估，按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的净资产乘以企业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

(3)本次评估对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6号文件《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国有股东非公开协议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下列两者之中的较高者：(一)提示性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上市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经

测算，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对应市值为 2,364,024,000.00 元，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审计后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656,946,707.90 元。故按第三十二条上市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下列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原则，本次评估按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后净资产账面价值确认评估值。长期股权投资价值按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乘以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确认。

## 2. 参股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集团同一控制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具备整体评估条件，首先评估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然后乘以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得出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对其他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由于不具备整体评估的条件，评估人员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情况，取得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适当分析后，采用合理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该类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

### (五) 评估结果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1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2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830,602.30	6,295,637.78	1,465,035.48	30.33
3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745,438,426.92	1,361,685,187.80	-383,753,239.12	-21.99
4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9,982,410.18	255,844,751.23	5,862,341.05	2.35
5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4,628,852.69	580,884,371.78	356,255,519.09	158.60
6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31,587,072.29	31,753,085.35	166,013.06	0.53
	<b>合计</b>	<b>2,256,467,364.38</b>	<b>2,236,463,033.94</b>	<b>-20,004,330.44</b>	<b>-0.89</b>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2,236,463,033.94 元，评估增值-20,004,330.44 元，增值率-0.89%。评估减值原因：账面价值为以成本法和权益法核算的各子公司投资成本，评估价值为按基准日各子公司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净资产和评估基准日账面净资产乘以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确认评

估值，导致评估减值。

本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对长期股权投资价值的影响。

## 五、房屋建筑物评估说明

### (一)评估范围

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是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科目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235,030,294.10	188,362,602.58
合计	235,030,294.10	188,362,602.58

### (二)房屋建筑物类概况

#### 1.房屋概况

此次评估的房屋建筑物大部分建成于 1989 年至 2014 年。主要分布于宁夏银川市范围内。待估的房屋建(构)筑物主要包括位于金凤区上海西路 239 号的英力特大厦、银川市兴庆区修业路 32 号康晨一品公寓及银川市西夏区芦花乡桐庄厂区内的车间、办公楼、库房等。从结构形式上看，建筑物主要为框架结构和砖混结构。

#### 2.利用状况与日常维护

纳入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日常维护较好，除银川市西夏区芦花乡桐庄厂区内的 6 项房产可回收主材已拆除处于待报废状态，其他房屋建筑物均能够正常使用。

#### 3.相关会计政策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账面原值主要由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含税)、分摊的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含税)、分摊的资金成本及商品房购置价等构成。

#### 4.房屋建筑物及占用土地使用权属状况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有 27 项，其中 21 项办理房屋所有

权证及不动产权证，6项芦花乡房产处于待报废状态未办理房产证。土地使用权证证号：银国用(2010)第60075号，银国用(2016)第12456号，证载权利人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的商品房。

### (三)核实过程

1.核对账目：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明细账、台帐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对部分房屋建筑物类资产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类型、金额等特征收集了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收集了工程发包合同与发票、预(决)算书、工程图纸；收集了厂区平面图、室外管线图；收集了日常维护与管理制度等评估相关资料。

3.现场勘查：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进行了盘点与查看。核对了房屋建筑物名称、数量、购建日期、面积、结构、装饰、给排水、供电照明等基本信息；了解了房屋建筑物的工作环境、维护与保养情况等使用信息；了解了房屋建筑物的完损程度和预计使用年限等成新状况；填写了典型房屋建筑物的现场调查表。

4.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质量、功能、利用、维护等信息；调查了解了当地评估基准日近期的建筑安装市场价格信息；调查了解了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原值构成、折旧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等相关会计政策与规定。

### (四)评估方法

根据各类房屋建(构)筑物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主要采用市场法评估。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在评估基准日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

评估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运用市场法估价应按下列步骤进行：

- (1)搜集交易实例；
- (2)选取可比实例；
- (3)建立价格可比基础；
- (4)进行交易情况修正；
- (5)进行交易日期修正；
- (6)进行区域因素修正；
- (7)进行个别因素修正；
- (8)进行权益因素修正；
- (9)求出比准价格。

市场法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待估房地产价格=可比实例交易价格×正常交易情况/可比实例交易情况×待估房地产评估基准日价格指数/可比实例房地产交易日价格指数×待估房地产区域因素值/可比实例房地产区域因素值×待估房地产个别因素值/可比实例房地产个别因素值×待估房地产权益因素值/可比实例房地产权益因素值

#### (五)典型案例

##### 1.案例：康晨一品 421 号

明细表序号：表 4-6-1 房屋建筑物第 2 项

资产名称：康晨一品 421 号

建成时间：2008 年 6 月

结构类型：框架

建筑面积：37.18 平方米

房屋产权证号：宁(2020)兴庆区不动产权第 0012233 号

##### (1)建筑物概况

该建筑物位于银川市兴庆区修业路 32 号，于 2002 年 12 月建成，总层数为 12 层，委估房产位于 4 层。

##### (2)评估过程

①确定可比交易实例

评估人员现场了解附近同类房地产近期交易价格并结合互联网上查询区域内同类房地产的二手房不含税价格，经比较选择建筑规模、结构、用途、地理位置相近的三个比较实例。

名称	地址	售价元/m <sup>2</sup>	面积m <sup>2</sup>	朝向	楼层	建成时间
案例 A	康晨一品	5,395.00	38.00	北	中层/12	2002-12
案例 B	康晨一品	5,172.00	58.00	北	中层/12	2002-12
案例 C	康晨一品	5,067.00	150.00	南	低层/12	2002-12

三个可比实例与委估房地产物业状况汇总表如下：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比较案例 1	比较案例 2	比较案例 3
房地产名称		康晨一品	康晨一品	康晨一品	康晨一品
栋号或房号/所在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上 7 层	地上 6 层	地上 3 层
详细地址		银川市兴庆区修业路 32 号	银川市兴庆区修业路 32 号	银川市兴庆区修业路 32 号	银川市兴庆区修业路 32 号
建筑面积		37.18	38.0	58.0	150.0
产权证		齐全	齐全	齐全	齐全
土地使用权性质		出让	出让	出让	出让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框架结构	框架结构	框架结构
交易价格（售价）			5395	5172	5067
交易情况			一次性付款	一次性付款	一次性付款
区域因素	地理位置和繁华程度	一般	一般	一般	一般
		人口和物业的聚集密度大	人口和物业的聚集密度大	人口和物业的聚集密度大	人口和物业的聚集密度大
	基础设施完善程度	水电气暖基础设施完备	水电气暖基础设施完备	水电气暖基础设施完备	水电气暖基础设施完备
	公共配套设施完善程度	周边有银川第一人民医院、荣华广场，华润万家超市、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银川博文小学、银川一中等公共配套，商服及生活服务配	周边有银川第一人民医院、荣华广场，华润万家超市、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银川博文小学、银川一中等公共配套，商服及生活服务配	周边有银川第一人民医院、荣华广场，华润万家超市、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银川博文小学、银川一中等公共配	周边有银川第一人民医院、荣华广场，华润万家超市、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银川博文小学、银川一中等公共配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比较案例 1	比较案例 2	比较案例 3
		套设施齐全。	套设施齐全。	套，商服及生活服务配套设施齐全。	套，商服及生活服务配套设施齐全。
	交通便捷程度	该物业附近有数条公交线路：15、20、28、32、38、40 路交通十分便利。	该物业附近有数条公交线路：15、20、28、32、38、40 路交通十分便利。	该物业附近有数条公交线路：15、20、28、32、38、40 路交通十分便利。	该物业附近有数条公交线路：15、20、28、32、38、40 路交通十分便利。
	环境质量、周围景观	空气好，噪音大，周边为城市景观	空气好，噪音大，周边为城市景观	空气好，噪音大，周边为城市景观	空气好，噪音小，周边为城市景观
	区域规划	地区规划好	地区规划好	地区规划好	地区规划好
个别因素	临街状况	北侧为修业路	北侧为修业路	北侧为修业路	北侧为修业路
	面积大小	37.18	38	58	150
	装修条件	内部为简装	内部为简装修	内部为简装修	内部为精装修
	设施设备	完善	完善	完善	完善
	平面布置	平面布置方便	平面布置方便	平面布置方便	平面布置方便
	楼层	地上 4 层/12 层	地上 7 层/12 层	地上 6 层/12 层	地上 3 层/12 层
	朝向	北	南	北	北
权益因素	他项权利状况	无抵押租赁	无抵押租赁	无抵押租赁	无抵押租赁
	产权人状况	独立产权	独立产权	独立产权	独立产权

### ② 因素比较

根据比较因素条件确定比较因素条件指数，以委估房地产条件为 100，将可比实例条件与之比较，根据上表所述情况，指数增加或减少。详见比较因素条件表。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案例 1	案例 2	案例 3
	交易价格		5395	5172	5067
	交易日期修正指数	100	100	100	100
	交易条件	100	100	100	100
区域因素	地理位置和繁华程度	100	100	100	100
	基础设施完善程度	100	100	100	100
	公共设施完善程度	100	100	100	100
	交通便捷度	100	100	100	10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案例 1	案例 2	案例 3
	环境质量、周围景观	100	100	100	100
	区域规划	100	100	100	100
	加权合计	100	100	100	100
个别因素	临街状况	100	100	100	100
	面积大小	100	100	100	105
	装修条件	100	100	100	105
	设施设备条件	100	100	100	100
	平面布置	100	100	100	100
	楼层	100	105	105	100
	朝向	100	105	100	100
	加权合计	100	100.75	100.5	102
权益因素	他项权利状况	100	100	100	100
	产权人状况	100	100	100	100
	加权合计	100	100	100	100

③ 因素比较修正系数

根据比较因素指数计算比较因素修整系数

比较因素条件修正系数表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案例 1	案例 2	案例 3
交易价格		5395	5172	5067
时间因素	100/ ( )	1.0000	1.0000	1.0000
交易条件	100/ ( )	1.0000	1.0000	1.0000
区域因素	100/ ( )	1.0000	1.0000	1.0000
个别因素	100/ ( )	0.9926	0.9950	0.9804
权益因素	100/ ( )	1.0000	1.0000	1.0000
比准价格	5156	5355	5146	4968

④ 确定不含税评估单价

不含税评估单价=(案例 A 比准价+案例 B 比准价+案例 C 比准价)/3  
 =5,156 元/平方米(取整)

⑤ 评估价值

评估价值=不含税评估单价 × 建筑面积

=191,700.00 元(取整)

## (六)评估结论

房屋建筑物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	235,030,294.10	188,362,602.58	378,032,332.00	378,032,332.00	60.84	100.69
合计	235,030,294.10	188,362,602.58	378,032,332.00	378,032,332.00	60.84	100.69

房屋建筑物类原值评估增值 143,002,037.90 元, 增值率 60.84%; 净值评估增值 189,669,729.42 元, 增值率 100.69%。评估增值原因主要如下:

1.评估原值增值的原因: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房屋建筑物主要为商务写字楼及公寓, 本次采用市场法评估, 基准日房价较房产购建时价格明显上涨, 导致评估增值。

2.评估净值增值的原因:

评估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是由评估原值增值造成的。

## 六、 设备评估技术说明

###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为运输车辆和电子设备。设备类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科目名称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设备类合计	9,023,038.13	580,409.22
固定资产--车辆	2,525,610.45	252,003.91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6,497,427.68	328,405.31

### (二)设备概况

#### 1.运输车辆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运输车辆共 4 辆, 具体包括大通牌 SH6521C1-9A 商务车、别克牌 SGM6521ATA 别克商务车、丰田陆地巡洋舰 JTMHT05J 越野车、柯斯达牌 SCT6703TRB53LEX 中型客车。截止评估基准日, 车况正常, 能满足日常商务办公用车需求。

## 2.电子设备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机器设备类资产主要分布于公司各办公科室。主要包括办公用通讯及电子设备、电器设备、办公家具和厨具等。

(1)通讯及电子设备：主要包括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传真机、一体机、复印机、打印机、扫描仪、摄像机、投影仪、照相机、装订机、工控机、防火墙、服务器、路由器、上网优化管理网关、VPN网关设备、程控电话、监控仪、视频会议系统、会议系统设备、档案室报警系统、网络及监控系统等。

(2)电器设备：主要包括空调、冰箱、豆浆机、制冰机等。

(3)办公家具：主要包括会议桌、班台、长案、组合书柜、屏风、圆形餐桌、三人沙发、衣柜、茶台、海尔展示柜、博古架、文件柜、双曲班台、主席台、圆形会议桌、影像防磁柜、办公班椅、真皮沙发、岗亭、控制台、主席台桌、视屏展台、密码文件柜等。

(4)厨具：主要包括保鲜切配合、海鲜蒸柜、洗碗机、双炒双温灶、保鲜工作台、六门冷柜、保鲜柜、双门蒸饭车、食物保温车、锯骨机、大锅灶、去皮机、单炒单大锅灶、排烟换气系统、三层六盘烤箱、切菜机、双温转换柜等。

### (三)相关会计政策

#### 1.账面原值构成

运输设备的账面原值主要由车辆购置价、车辆购置税及牌照费等构成。

电子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主要由设备购置价、相关税费、运杂费组成，部分设备还含有安装调试费。

#### 2.折旧方法

被单位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设备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确定各类设备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6-12	0-3	8.08-16.67
电子设备	0-10	0-3	0-9.7

#### (四)评估过程

评估过程主要划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构成情况进行初步了解，制定了初步评估计划；向被评估单位提交评估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和填写设备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1.核对账目：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设备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设备类资产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对部分设备类资产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设备类资产的类型、金额等特征收集了设备购置发票、合同；收集了车辆行驶证复印件。

3.现场盘点：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设备类资产进行了盘点与查看。核对了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购置日期、生产厂家等基本信息；了解了设备的工作环境、利用情况、维护与保养情况等使用信息；了解了设备的完损程度和预计使用年限等成新状况；填写了典型设备的现场调查表。

4.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设备类资产的性能、运行、维护、更新等信息；调查了解了各类典型设备评估基准日近期的购置价格及相关税费；调查了解了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构成、折旧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等相关会计政策与规定。

##### 第三阶段：评定估算阶段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遵照评估准则及相关规定，分别采用适宜的评估方法，确定其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并编制相应的评估明细表和评估汇总表，撰写设备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 (五)评估方法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

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

1.成本法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

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

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可抵扣的增值税

(1)运输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加上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等其它合理费用确定其重置全价。运输设备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购置价+购置价×购置税税率/(1+增值税税率)+牌照费-购置价中可抵扣的增值税

①购置价的确定:参照车辆所在地同类车型最新交易的市场价格确定。

②车辆购置税的确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的有关规定:

车辆购置附加税=购置价/(1+增值税税率)×10%

③牌照手续费的确定:根据车辆所在地相关规定,按该类费用的内容及金额确定。

(2)电子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由于本次申报设备均为即买即用型设备,部分设备仅需简单按照调试即可使用,故前期及其他费用及资金成本忽略不计。

①对于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成本一般包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调试费等;对于不需要安装的设备,重置成本一般包括:设备购置价和运杂费。

A.设备购置价

设备购置价:对于通用设备购置价,评估专业人员主要通过:向制造厂商或经销单位询价;选取相关价格目录提供的报价;对无适当参照价的设备,比照同类设备的价格,做适当的调整;对于数量较多金额较小的非重要设备,在市场价格不易查询时,根据掌握的相关设

备价格变化趋势，采用物价指数调整法确定购置成本。

运杂费是指设备在运输过程中的运输费、装卸搬运费及其他有关  
的各项杂费。运杂费计算公式如下：

$$\text{运杂费} = \text{设备购置价} \times \text{运杂费率}$$

对于设备报价中已包含了运杂费的，评估时不再重复计取。

### B.安装调试费

安装调试费是指设备安装调试费用，若设备购置价中包含安装调  
试费，则不在单独考虑。否则参考《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计算，公式如下：

$$\text{安装调试费} = \text{设备购置价} \times \text{安装调试费率}$$

### C.可抵扣增值税

根据“财税〔2008〕170号、财税〔2016〕36号、财税〔2018〕32  
号”等文件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设备，计算出可抵扣的  
增值税。

### (3)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①对于车辆，主要采用理论成新率和评估人员现场勘察修正值综  
合确定。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理论成新率} + \text{现场勘查修正值}$$

#### A.理论成新率的确定

根据《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  
境保护部令 2012年第12号)中规定，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  
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其中对无强制报废年限的车辆采用尚  
可使用年限法)。计算公式如下：

$$\text{年限法成新率(无强制报废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text{年限法成新率(有强制报废年限)} = (\text{规定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规定使用年限} \times 100\%$$

$$\text{里程法成新率}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 \text{已行驶里程}) / \text{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text{理论成新率} = \text{MIN}(\text{年限法成新率}, \text{行驶里程法成新率})$$

## B.现场勘查修正值的确定

通过评估人员向操作人员或管理人员进行调查等方式，对车辆的实际技术状况、维修保养情况、原车制造质量、实际用途、使用条件等进行了解，并现场勘察车辆的外观、结构是否有损坏，发动机是否正常，电路是否通畅，制动性能是否可靠，是否达到尾气排放标准等勘察情况，在理论成新率的基础上作出现场勘查修正值。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现场勘查修正系数

②对于电子设备、空调设备等小型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综合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 - 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 × 100%

### (4)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成本 × 综合成新率

对于部分运输车辆、电子设备，按照评估基准日的二手市场价格确认评估值。

## (六)典型案例

### 1.案例一：商务车

#### (1)概况

明细表序号：4-6-6 车辆序号第 1 项

牌照号：宁 A61313

资产名称：商务车

证载权利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规格型号：大通牌 SH6521C1-9A

生产厂家：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启用日期：2018 年 11 月

已行驶公里数：57,300.00 公里

账面原值：193,899.65 元

账面净值：135,418.37 元

主要技术参数表如下：

车身颜色：黄

车辆识别代码/车架号: LSKG4AC19JA101105

发动机号: H1SJ9050153

发动机型号: 20L4E

车身结构: 5门7座MPV

最高车速(km/h): 190

工信部综合油耗(L): 10.3

排量(L): 2

进气形式: 涡轮增压

气缸排列形式: L

气缸数(个): 4

每缸气门数(个): 4

最大马力(Ps): 224

最大功率(kW): 165

最大扭矩(N·m): 345

变速箱简称: 6挡手自一体

挡位个数: 6

变速箱类型: 手自一体变速箱(AT)

驱动方式: 前置后驱

前悬架类型: 麦弗逊式独立悬架

后悬架类型: 五连杆式非独立悬架

前制动器类型: 通风盘式

后制动器类型: 盘式

驻车制动类型: 手刹

前/后轮胎规格: 215/70 R16

长×宽×高(mm): 5168×1980×1928

## (2)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购置价+购置价×购置税税率/(1+增值税税率)+牌照费-  
购置价中可抵扣的增值税

根据网上查询并向当地经销商询价,得知该款车型零售价为

194,300.00 元。

其他费用按照机动车辆现行交纳费用的规定取 300.00 元。

$$\begin{aligned} \text{重置全价} &= 194,300.00 + [194,300.00 / (1 + 13\%) \times 10\%] + 300 - \\ &194,300.00 / 1.13 \times 13\% \\ &= 189,400.00 (\text{元}) (\text{百位取整}) \end{aligned}$$

### (3)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 ① 理论成新率

该车至评估基准日已使用年限为 1.86 年，由于该类型车未规定强制报废年限，故估算其尚可使用年限为 13 年，即：

年限法成新率(无强制报废年限) = 尚可使用年限 / (尚可使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100%

$$\begin{aligned} &= 13 / (13 + 1.86) \times 100\% \\ &= 87\% (\text{取整}) \end{aligned}$$

根据有关文件，该车规定行驶里程为 600,000.00 公里，截止评估基准日，已行驶公里为 57,300.00 公里，则：

$$\begin{aligned}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600,000.00 - 57,300) / 600,000.00 \times 100\% \\ &= 90\% (\text{取整}) \end{aligned}$$

根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即：

$$\begin{aligned} \text{理论成新率} &= \text{MIN}(\text{使用年限成新率}, \text{行驶里程成新率}) \\ &= \text{MIN}(87\%, 90\%) \\ &= 87\% \end{aligned}$$

### (4) 现场观察修正调整值的确定

经评估人员对该车进行现场勘察结果如下：

静态检查：外观：门窗整洁，车身光亮度好。前后灯明亮无明显损坏。螺母无明显松动。车内装饰及座椅状况一般，轮胎磨损正常。备胎、灭火器、故障警示牌、随车工具等完好。

动态检查：方向机总成灵活度高，仪器仪表指示准确；起动加速平稳，无异常声响，温度正常。变速较轻，无撞击声。车底盘无变形。该车加速性好，行驶平稳。紧急制动时，制动距离符合要求，刹车轨

迹左右基本一致。发动机燃烧充分，尾气排放合格。润滑油呈淡黄透明色，洁净。

经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认为该车现场勘察情况与理论成新率基本一致，无需修正调整，故现场观察修正调整值取 0。

$$\begin{aligned}\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理论成新率} + \text{现场观察修正调整值} \\ &= 87\% + 0 \\ &= 87\%\end{aligned}$$

#### (5) 评估值的确定

$$\begin{aligned}\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 &= 189,400.00 \times 87\% \\ &= 164,778.00(\text{元})\end{aligned}$$

### 2. 案例二：打印机

#### (1) 设备概况：

评估明细表序号：4-6-7 电子设备序号 401

设备名称：打印机

生产厂家：惠普中国有限公司

启用时间：2019 年 11 月

账面原值：7,929.03 元

账面净值：6,613.15 元

数量：1 台

主要技术参数：

产品类型：彩色激光打印机

最大打印幅面：A4

最高分辨率：1200 × 1200dpi

黑白打印速度：A4：38ppm，Letter：40ppm

彩色打印速度：A4：38ppm，Letter：40ppm

处理器：1200MHz

内存：最大：1GB

网络功能：支持有线网络打印

无线功能：惠普云打印、Apple AirPrint

打印方式：激光打印

首页打印时间：黑白：6秒，彩色：7秒

月打印负荷：120000页

进纸盒容量：标配纸盒 1：100页，标配纸盒 2：550页

出纸盒容量：标配：250页

产品尺寸：458×479×399mm

产品重量：27kg

电源电压：AC 220-240，50/60Hz 纠错

电源功率：打印：617W，就绪：33.7W，休眠：3.95W，关机：1W，  
关闭：0.1W

## (2)重置全价的确定

经向当地电子产品销售商询价，并参考了网上报价行情，确定该设备单台购置价(含运费、调试费)为 8,500.00 元。

$$\begin{aligned} \text{设备重置价} &= \text{设备单台购置价} - \text{设备购置价} / (1 + 13\%) \times 13\% \\ &= 8,500.00 - 8,500.00 / (1 + 13\%) \times 13\% \\ &= 7,500.00 (\text{百位取整}) \end{aligned}$$

## (3)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该设备为 2019 年 11 月投入使用。评估人员在现场详细勘察了其存放及检验运行情况，通过询问设备维护人员、现场核查等对该设备进行了全面勘察，该设备整体外观整洁无划痕，打印清晰无卡纸现象，满足日常使用。该设备已使用 0.86 年，经济寿命年限为 5 年，年限法成新率计算如下：

$$\begin{aligned}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 &= (5 - 0.86) / 5 \times 100\% \\ &= 83\% \end{aligned}$$

经评估人员现场勘查，年限法成新率与设备实际成新率基本一致，无需调整，则综合成新率为：83%。

## (4)评估值的确定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 &= 7,500.00 \times 83\% \\ &= 6,225.00 \text{ 元} \end{aligned}$$

### (七)评估结果

1.机器设备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车辆	2,525,610.45	252,003.91	2,212,600.00	987,189.00	-313,010.45	735,185.09	-12.39	291.74
电子设备	6,497,427.68	328,405.31	5,211,320.00	1,546,868.00	-1,286,107.68	1,218,462.69	-19.79	371.02
合计	9,023,038.13	580,409.22	7,423,920.00	2,534,057.00	-1,599,118.13	1,953,647.78	-17.72	336.60

2.设备类资产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 (1)运输设备:

车辆评估原值减值原因主要为:

车辆市场价格整体呈现下降趋势。

车辆评估净值增值原因主要为:

车辆评估净值增值原因为企业计提折旧采用的折旧年限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差异所致。

#### (2)电子设备:

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减值原因主要为:

市场价格整体呈现下降。

部分设备采用市场二手价评估,造成评估原值减值。

电子设备评估净值增值原因主要为:

部分电子设备折旧采用一次性摊销法,账面净值为零。另外企业计提折旧采用的折旧年限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差异也是造成评估净值增值的原因。

## 七、 土地使用权评估技术说明

### (一)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是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2

宗出让土地，面积为 98,166.56 平方米。原始入账价值为 44,678,710.0 元，账面价值为 33,414,323.11 元。

## (二)土地使用权概况

### 1.土地登记状况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 项，宗地名称、土地使用权人、土地证编号、土地用途、面积、终止日期等详见下表：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名称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终止日期	用地性质	土地用途	面积(m <sup>2</sup> )
1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国用(2010)第60075号	英力特大厦土地	金凤区广场东路东侧、上海路北侧	2010/11/26	2050/03/05	出让	商务金融用地	17,825.10
2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国用(2016)第12456号	芦花乡生产用地	西夏区芦花乡桐庄	2016/07/03	2040/08/20	出让	工业用地	80,341.46
合 计									98,166.56

### 2.土地权利状况

待估宗地的土地所有权属于国家所有，土地使用权证载权利人名称与实际使用人一致，证载权利人及实际使用人为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权属资料及现场勘查情况，待估宗地来源合法，产权清楚，无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

### 3.土地利用状况

待估宗地已开发利用，地上建筑物和构筑物具体情况详见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宗地开发利用程度已具备企业生产的相关条件。

## (三)土地价格影响因素分析

### 1.地价影响一般因素

影响地价的一般因素是指影响城市地价总体水平的一般、普遍、共同的因素。

#### (1)地理位置与行政区划：

银川地处中国西北地区、宁夏平原中部，东踞鄂尔多斯西缘、西依贺兰山，黄河从市境穿过，是古丝绸之路商贸重镇，宁夏的军事、政治、经济、文化、科研、交通和金融中心，银川东与吴忠市盐池县

接壤，西依贺兰山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为邻，南与吴忠市利通区、青铜峡市相连，北接石嘴山市平罗县，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相邻(以明长城为界)。其地域范围在北纬 37° 29' ~ 38° 53' ，东经 105° 49' ~ 106° 53' 之间。总面积 9025.38 平方公里，下辖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和灵武市。2019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229.31 万人。

## (2)城市规划与发展目标:

银川市是宁夏回族自治区首府，自治区政治、经济、文化、科技中心，国务院批复确定的中国西北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宁蒙陕甘毗邻地区中心城市，沿黄城市群核心城市，中蒙俄、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核心城市，是国家向西开放的窗口。先后荣获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园林城市、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全国环保模范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际湿地城市等称号。兴庆区将以疏解旧区交通和人口为主，金凤区继续南扩北进建设，西夏区在老工业转型方面加大马力，滨河新区则着力打造多种产业结合的产业新城。

## (3)社会经济发展状况:

2019 年，银川市全年地区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6.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2.0%，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 6.4%，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6.5%。三次产业结构为 3.4: 43.7: 52.9，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 1.3%、45.2%、53.5%。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市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4.7%。2019 年，银川市全年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216.25 亿元，比上年下降 8.2%。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4.70 亿元，比上年下降 10.7%，其中，税收收入 105.60 亿元，比上年下降 10.7%，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8.3%。全年完成地方财政支出 450.31 亿元，增长 2.0%。

## 2.地价影响区域因素

区域因素是指待估宗地所在城市内部区域条件对地价的影响因素。

### (1)区域概况

金凤区于 2002 年 11 月 1 日成立，是宁夏回族自治区首府银川市的市辖区之一，位于市区中部，东到唐徕渠，西到包兰铁路，南接永宁

县，北临贺兰县，辖良田、丰登 2 个镇，上海西路、北京中路、长城中路、满城北街、黄河东路 5 个街道。区人民政府驻黄河东路。总面积 353 平方公里，其中湖泊湿地面积 2.2 万亩。银川市党委、政府、人大、政协等机关驻金凤区人民广场北侧的市行政中心。西夏区，隶属宁夏回族自治区首府银川市，位于银川市西部，介于东经  $105^{\circ} 49'$  —  $106^{\circ} 18'$ ，北纬  $38^{\circ} 08'$  —  $38^{\circ} 52'$  之间。东以包兰铁路为界与银川市金凤区相邻，西至贺兰山口轴线，与内蒙古阿拉善左旗接壤，北连贺兰县洪广镇，南至永宁县闽宁镇，总面积 1129.3 平方千米。

## (2)交通条件

银川市公路有 6 条国道通往全国各地，境内有高速公路 125 千米，109 国道、110 国道、青银高速公路、福银高速公路、京藏高速公路等穿境而过。铁道线路：包兰铁路、太中银铁路。银川河东国际机场已开通各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省会及首府城市、香港、首尔、曼谷、台北等航线，可起降波音、空客等大中型客机。

## (3)产业集聚规模

2019 年银川市规模以上工业中，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4.9%，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增加值下降 2.8%，煤炭采选业下降 6.3%，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增长 31.2%，纺织业下降 8.9%。六大高耗能行业 [5] 增加值增长 9.4%，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 66.6%；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4.8%，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为 6.3%。

## 3.地价影响个别因素

影响估价对象价格水平的个别因素主要指与宗地直接有关的基础设施条件、宗地自身条件(形状、面积、地形)、宗地在区域中的位置、土地使用限制、宗地临街位置等。

## (四)地价定义

本次评估的出让性质地价定义为：估价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现状利用条件下，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证载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和商务金融用地，实际用途为工业用地和商务金融用地，实际开发程

度下，设定年期为待估宗地剩余出让土地使用权年限的土地使用权价格。

### (五)核实过程

#### 1.核对账目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流动资产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 2.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资产的典型特征收集了采购合同与发票、产权证、他项权利情况以及记账凭证等评估相关资料。

#### 3.现场勘查

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资产进行了盘点，填写了“宗地调查表”。

### (六)评估方法

通行的土地评估方法有市场比较法、收益还原法、剩余法(假设开发法)、成本逼近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等。评估方法的选择应根据待估土地的特点、具体条件和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待估土地所在区域的土地市场情况和评估师收集的有关资料，分析、选择适宜于待估土地使用权价格的方法。

经过评估人员的实地勘察和认真分析，待估宗地所在区域的征地成本能够合理的计算，可以采用成本逼近法进行评估；由于近期与待估宗地类似的土地交易案例较多，因此可采用市场比较法评估；由于当地没有成熟的工业用地的租赁市场，难以准确测算待估宗地的土地客观收益，不宜采用收益还原法评估；待估宗地为工业用地，不属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且在待估宗地同一供求圈范围内，类似房地产的租售案例极少，难以准确估算开发完成后房地产总价，不宜采用剩余法评估；考虑到待估宗地不在当地基准地价范围内，本次不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对待估宗地进行评估。

评估人员通过综合分析，确定采用市场比较法和成本逼近法。

### 1.成本逼近法

成本逼近法是以开发土地所耗费的各项费用之和为主要依据，再加上一定的利息、利润、应缴纳的税金和土地增值收益来确定土地价格的估价方法。其基本计算公式为：

土地价格=(土地取得费+相关税费+土地开发费+投资利息+投资利润+土地增值收益)×(1+区域及个别因素修正系数)×年期修正系数

### 2.市场比较法

市场比较法是根据替代原理，将待估土地与具有替代性的，且在估价期日近期市场上交易的类似地产进行比较，并对类似地产的成交价格进行差异修正，以此估算待估宗地价格的方法。基本计算公式如下：

$$P = P_B \times A \times B \times C \times D \times E$$

PB—比较实例价格；

A—待估宗地交易情况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情况指数；

B—待估宗地估价期日地价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日期地价指数；

C—待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D—待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除以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E—待估宗地使用年期修正指数除以比较实例使用年期修正指数。

### 3.土地使用权价值的确定

市场比较法更贴近市场需求和实际成交价格，成本逼近法方法评估结果反映待估宗地所在区域的实际征地价格，以上两种评估方法各有其长短。估价师通过综合分析，根据两种评估方法的适宜性、可信程度，参考待估宗地所在区域地价水平、并结合估价师经验等，最终来决定采用两种方法算术平均值作为最后市场价值结果。

### (七)案例：芦花乡生产用地

所属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表 4-12-1 无形-土地序号 2)

账面价值含在房屋建筑物里。

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证号		银国用(2016)第 12456 号			
权利人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坐落		西夏区芦花乡桐庄			
土地状况	权属性质	国有	用途	工业用地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40/08/20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80,341.46	其中	独用面积	80,341.46

### 1. 计算过程：

#### (1)成本逼近法

成本逼近法是以开发土地所耗费的各项费用之和，再加上一定的利息、利润、土地增值收益来确定土地价格的估价方法。其基本计算公式为：

土地价格=(土地取得费+相关税费+土地开发费+投资利息+投资利润+土地增值收益)×(1+区域及个别因素修正系数)×年期修正系数

#### ①土地取得费及相关税费

土地取得费及相关税费是指委估宗地所在区域为取得土地使用权而支付的各项客观费用。根据对委估宗地所在区域近年来征地费用标准进行分析，该项费用主要包括土地取得费(含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等)、耕地占用税、耕地开垦费等。

#### A.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宁夏回族自治区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的文件规定，西夏区征地补偿标准 68000 元/亩，即 1020000 元/公顷。

所以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为 102.00 元/平方米。

#### B.青苗补偿费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宁夏回族自治区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的文件规定，青苗补偿费=5.1元/平方米。

### C.耕地占用税

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宁夏回族自治区耕地占用税适用税额的决定》(2019年8月14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文件规定，税额自2019年9月1日起施行。西夏区耕地占用税为19元/平方米。

### D.耕地开垦费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区耕地占补平衡工作的通知》的文件规定。耕地开垦费取6元/平方米。

### E.土地取得费及相关税费=132.10元/平方米

#### ②土地开发费

土地开发费按该区域土地平均开发程度下需投入的各项客观费用计算。

根据《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规范银川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银政办领字〔2014〕140号)第四条，建设项目配套费应当按照规划部门批准的建筑面积征收，征收标准应当按照以下规定执行：(一)住宅、公寓和其他类建设项目按75元/平方米征收。由此确定待估宗地开发费用为75元/平方米。则：

土地开发费=75元/平方米

#### ③投资利息

根据委估宗地的开发程度和开发规模，设定土地开发周期为12个月，参照评估基准日执行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85%确定。假设土地取得费及相关税费在征地时一次投入，开发费用在开发期内均匀投入，故：

投资利息=(土地取得费+相关税费+土地开发费/2)×开发周期×投资利率

=6.53 元/平方米

#### ④ 投资利润

投资利润是把土地作为一种生产要素，以资产方式投入，发挥作用，因此投资利润应与同行业投资回报相一致，土地开发投资应获得相应的投资回报，根据当地土地开发及投资收益水平，确定本次评估的土地开发投资利润率为 10%，则：

投资利润=(土地取得费+相关税费+土地开发费)×开发周期×投资利润率

=20.71 元/平方米

#### ⑤ 土地增值收益

根据当地土地管理部门提供的资料，土地增值收益按成本价格(土地取得费及相关税费、土地开发费、投资利息、投资利润四项之和)的一定比例计。评估人员根据收集的相关资料，分析委估土地用途及具体位置等因素，综合确定本次评估土地增值收益为 20%。则：

土地增值收益=46.87 元/平方米

#### ⑥ 无限年期土地使用权价格

依据成本逼近法计算公式，将上述项加和即得无限年期土地使用权价格。即：

=281.21 元/平方米

#### ⑦ 年期修正系数

由于成本地价为无限年期，委估宗地的剩余使用年期为 19.9 年，需要进行年期修正。

据《城镇土地估价规程》，使用年期修正系数的公式为：

$$K=1-1/(1+Rd)^n$$

Rd: 工业用地的土地还原利率为 6%。

n: 取 19.9 年。

则土地使用年期修正系数为： $K=1-1/(1+6\%)^{19.9}=0.6864$

#### ⑧ 区域个别因素修正

修正因素	因素说明	优劣程度	修正系数
------	------	------	------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修正因素		因素说明	优劣程度	修正系数
交通条件	道路通达度	混合型主干道	较优	0.0172
	对外交通便利度（距国家级高速）公里	距高速 2 公里	优	0.0591
基础设施状况	供电保证率	90%-95%	较优	0.0206
	供水保证率	90%-95%	较优	0.0172
	排水	通畅	较优	0.0147
环境条件	自然条件优劣度（工程地质）	抗震一般区	一般	0.00
产业集聚规模	产业集聚影响度	高新技术产业联系松散区、传统产业联系一般区	一般	0.00
规划条件	用途规划	一般工业区	一般	0.00
ΣK				0.1288

⑨成本逼近法评估的宗地地价

土地价格=(土地取得费+相关税费+土地开发费+投资利息+投资利润+土地增值收益)×(1+区域及个别因素修正系数)×年期修正系数=217.80 元/平方米。

(2)市场比较法测算过程

①可比实例的确定

评估人员通过市场调查，选取三个与待估宗地类似的土地交易案例作为可比实例，可比实例概况见下表：

案例 A

行政区：	银川市本级			电子监管号：	6401002020B00127
项目名称：	宁夏志辉源石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项目位置：	西夏区 110 国道以西				
面积(公顷)：	0.340139	土地来源：	新增建设用地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供地方式：	挂牌出让		
土地使用年限：	50	行业分类：	饮料制造业		
土地级别：	未评估地区	成交价格(万元)：	92		
分期支付约定：	支付期号	约定支付日期	约定支付金额(万元)	备注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行政区:	银川市本级				电子监管号:	6401002020B00127
	1	2020-3-20	92			
土地使用权人:	宁夏志辉源石酒庄有限公司					
约定容积率:	下限:	0.4	上限:	1	约定交地时间:	2020-3-10
约定开工时间:	2020-5-11				约定竣工时间:	2022-5-11
实际开工时间:					实际竣工时间:	
批准单位:	银川市人民政府				合同签订日期:	2020-2-19

案例 B

行政区:	银川市本级				电子监管号:	6401002019B00517
项目名称:	贺兰山东麓酒庄					
项目位置:	西夏区镇苏路西侧					
面积(公顷):	0.089784				土地来源:	新增建设用地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供地方式:	挂牌出让
土地使用年限:	50				行业分类:	饮料制造业
土地级别:	未评估地区				成交价格(万元):	25
分期支付约定:	支付期号	约定支付日期	约定支付金额(万元)	备注		
	1	2019-7-28	25			
土地使用权人:	朱琳					
约定容积率:	下限:	0.4	上限:	0	约定交地时间:	2019-7-22
约定开工时间:					约定竣工时间:	
实际开工时间:					实际竣工时间:	
批准单位:	银川市人民政府				合同签订日期:	2019-6-28

案例 C

行政区:	银川市本级				电子监管号:	6401002019B00268
------	-------	--	--	--	--------	------------------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行政区:	银川市本级				电子监管号:	6401002019B00268
项目名称:	银川名麓葡萄酒在有限公司					
项目位置:	西夏区 110 国道以西					
面积(公顷):	0.081375			土地来源:	新增建设用地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供地方式:	挂牌出让	
土地使用年限:	50			行业分类:	饮料制造业	
土地级别:	未评估地区			成交价格(万元):	21	
分期支付约定:	支付期号	约定支付日期	约定支付金额(万元)	备注		
	1	2019-5-17	21			
土地使用权人:	银川名麓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约定容积率:	下限:	0.6	上限:	0	约定交地时间:	2019-5-17
					约定开工时间:	
实际开工时间:					实际竣工时间:	
批准单位:	银川市人民政府			合同签订日期:	2019-4-17	

②建立价格可比基础

待估宗地为工业用地，本次评估采用地面单价作为比较价格，各可比实例在付款方式、货币单位、面积单位等方面与待估宗地设定的相符，则各可比实例成交价格即为可比价格。

③比较因素选择

待估宗地为工业用地，参考《城镇土地估价规程》、《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并结合宗地实际情况，确定比较因素为交易情况、交易日期、土地使用年期、区域因素(交通状况、基础设施状况、环境状况、工业区成熟度)、个别因素(宗地面积、宗地形状、宗地开发程度、地质状况、临路状况、容积率)。

④比较因素条件说明

待估宗地与各可比实例比较因素条件说明表如下: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估价对象	实例一	实例二	实例三	
交易单价（元/平方米）			270.48	278.45	258.06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交易情况		正常交易	正常交易	正常交易	正常交易	
交易方式		挂牌出让	挂牌出让	挂牌出让	挂牌出让	
交易日期		2020/09/30	2020/02/19	2019/06/28	2019/04/17	
土地尚可使用年限（年）		19.90	50.00	50.00	50.00	
区域因素	交通状况	距货物集散地（车站、码头、机场）距离	西夏区芦花乡桐庄	西夏区 110 国道以西	西夏区镇苏路西侧	西夏区 110 国道以西
		距区域主干道距离	距区域主干道较近	距区域主干道较近	距区域主干道较近	距区域主干道较近
	工业成熟度	产业集聚程度	产业集聚度较一般	产业集聚度较一般	产业集聚度较一般	产业集聚度较一般
		产业配套程度	产业配套程度一般	产业配套程度一般	产业配套程度一般	产业配套程度一般
	基础设施状况	供水保证率	供水保证率较优	供水保证率较优	供水保证率较优	供水保证率较优
		排水保证率	排水保证率较优	排水保证率较优	排水保证率较优	排水保证率较优
		供电保证率	供电保证率较优	供电保证率较优	供电保证率较优	供电保证率较优
		通讯保障率	通讯保证率较优	通讯保证率较优	通讯保证率较优	通讯保证率较优
	环境状况	污染物排放及治理状况	污染物治理程度为较优	污染物治理程度为较优	污染物治理程度为较优	污染物治理程度为较优
		距危险设施或污染源的临近程度	无	无	无	无
		自然条件	自然条件较优	自然条件较优	自然条件较优	自然条件较优
	个别因素	临路状况		道路通达性为较优	道路通达性为较优	道路通达性为较优
开发程度		七通一平	七通一平	七通一平	七通一平	
容积率		1.00	下限 0.4	下限 0.4	下限 0.6	
土地级别		未评估区域	未评估区域	未评估区域	未评估区域	
土地利用现状		利用现状一般	利用现状一般	利用现状一般	利用现状一般	
面积		80,341	3,401	898	814	
形状		形状较规则	形状较规则	形状较规则	形状较规则	
地质条件		承载力较大	承载力较大	承载力较大	承载力较大	
地势		地势较优	地势较优	地势较优	地势较优	

项目		估价对象	实例一	实例二	实例三
	水文条件	水文条件较优	水文条件较优	水文条件较优	水文条件较优
	规划限制	有一定限制	有一定限制	有一定限制	有一定限制
	他项权利状况	无他项权利	无他项权利	无他项权利	无他项权利

### ⑤ 比较因素分析及修正

#### A. 交易情况修正

交易情况修正是排除交易行为中的一些特殊因素所造成的可比实例的价格偏差，将其成交价格修正为正常市场价格。各可比实例交易方式均为协议出让，评估人员未发现交易行为中存在影响交易价格偏差的特殊因素，其交易价格均为正常市场价格，则不作交易情况修正，各可比实例的交易情况修正系数确定为 100/100。

#### B. 日期修正

本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可比实例 A、B、C 交易日期与委估宗地不一致，应进行期日修正。本次期日修正参考当地地价水平来确定。

#### C. 土地使用年期修正

待估宗地设定的土地使用年限与各可比实例的土地使用年限不一致，则各可比实例需进行年期修正。年期修正的计算式如下：

$$K = \left[ 1 - \frac{1}{(1+r)^n} \right] \div \left[ 1 - \frac{1}{(1+r)^m} \right]$$

#### D. 区域因素及个别因素修正

根据待估宗地所在地区的基准地价报告，并结合估价对象实际情况，确定区域及个别因素修正幅度。

##### a. 交通状况

交通状况分二项：距货物集散地(车站、码头、机场)距离和距区域主干道距离

距货物集散地(车站、码头、机场)距离分近、较近、一般、较远、远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2%；

距区域主干道距离分近、较近、一般、较远、远五个等级，以待

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2%；

**b.产业区成熟度**

产业区成熟度分二项：产业集聚程度及产业配套程度

产业集聚程度分为产业分布优、较优、一般、较差、差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1%；产业配套程度分为产业分布优、较优、一般、较差、差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1%；

**c.基础设施状况**

分为优、较优、一般、较差、差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2%；

**d.环境状况**

分为无污染绿化优、较优、一般、中度污染、重度污染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修正 2%；

**e.临路状况**

临路状况分为优、较优、一般、较差、差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修正 2%；

**f.开发程度**

开发程度分为七通一平、六通一平、五通一平、四通一平及三通一平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等级条件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向上或向下修正 10%；

**g.容积率**

容积率修正按照当地基准地价文件规定进行；

**h.土地级别**

土地级别修正按照当地基准地价文件规定进行；

**i.土地利用状况**

分为利用状况好、利用状况一般、利用状况差。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则指数增加或减少 2%。

**j.宗地面积**

分为三个等级，依次为：面积对宗地利用较为有利；面积对宗地

利用略有影响；面积对宗地的利用有一定的影响。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则指数增加或减少 2%。

#### k.宗地形状

宗地形状直接影响着宗地的利用，分为规则、较规则、一般、较不规则、不规则五个等级，以规则为优，其余依次次之，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修正 2%；

#### l.地质条件

分为地质承载力大、较大、一般、较小、小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地价修正 1%；

#### m.地势

分为优、较优、一般、较差、差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修正 1%；

#### n.水文条件

分为优、较优、一般、较差、差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修正 1%；

#### o.规划限制

分为无限制、基本无限制、有一定限制、有较大限制、完全限制五个等级，以待估宗地条件指数为 100，每相差一个等级修正 2%；

#### p.他项权利状况

他项权利不影响评估结果，不做调整；

#### E.编制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根据以上比较因素指数的说明，编制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详见下表：

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项目	待估宗地	实例一	实例二	实例三
交易单价（元/平方米）		270.48	278.45	258.06
土地用途	100	100	100	100
交易情况	100	100	100	100
交易方式	100	100	100	10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待估宗地	实例一	实例二	实例三	
交易日期		100	100	99	99	
土地尚可使用年限（年）		100	138	138	138	
区域因素	交通状况	距货物集散地（车站、码头、机场）距离	100	100	100	100
		距区域主干道距离	100	100	100	100
	工业成熟度	产业集聚程度	100	100	100	100
		产业配套程度	100	100	100	100
	基础设施状况	供水保证率	100	100	100	100
		排水保证率	100	100	100	100
		供电保证率	100	100	100	100
		通讯保障率	100	100	100	100
	环境状况	污染物排放及治理状况	100	100	100	100
		距危险设施或污染源的临近程度	100	100	100	100
		自然条件	100	100	100	100
个别因素	临路状况		100	100	100	100
	开发程度		100	100	100	100
	容积率		100	100	100	100
	土地级别		100	100	100	100
	土地利用现状		100	100	100	100
	面积		100	102	103	103
	形状		100	100	100	100
	地质条件		100	100	100	100
	地势		100	100	100	100
	水文条件		100	100	100	100
	规划限制		100	100	100	100
	他项权利状况		100	100	100	100

F.确定因素比较修正系数表

项目	待估/例一	待估/例二	待估/例三
交易单价（元/平方米）	270.48	278.45	258.06
土地用途	1.0000	1.0000	1.000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待估/例一	待估/例二	待估/例三
交易情况			1.0000	1.0000	1.0000
交易方式			1.0000	1.0000	1.0000
交易日期			1.0000	1.0101	1.0101
土地尚可使用年限（年）			0.7256	0.7256	0.7256
区域因素	交通 状况	距货物集散地（车站、码头、机场）距离	1.0000	1.0000	1.0000
		距区域主干道距离	1.0000	1.0000	1.0000
	工业 区成 熟度	产业集聚程度	1.0000	1.0000	1.0000
		产业配套程度	1.0000	1.0000	1.0000
	基础 设施 状况	供水保证率	1.0000	1.0000	1.0000
		排水保证率	1.0000	1.0000	1.0000
		供电保证率	1.0000	1.0000	1.0000
		通讯保障率	1.0000	1.0000	1.0000
	环境 状况	污染物排放及治理状况	1.0000	1.0000	1.0000
		距危险设施或污染源的临近程度	1.0000	1.0000	1.0000
		自然条件	1.0000	1.0000	1.0000
个别因素	临路状况		1.0000	1.0000	1.0000
	开发程度		1.0000	1.0000	1.0000
	容积率		1.0000	1.0000	1.0000
	土地级别		1.0000	1.0000	1.0000
	土地利用现状		1.0000	1.0000	1.0000
	面 积		0.9804	0.9709	0.9709
	形 状		1.0000	1.0000	1.0000
	地质条件		1.0000	1.0000	1.0000
	地势		1.0000	1.0000	1.0000
	水文条件		1.0000	1.0000	1.0000
	规划限制		1.0000	1.0000	1.0000
	他项权利状况		1.0000	1.0000	1.0000

⑥ 比准价格的确定

项目	可比实例 A	可比实例 B	可比实例 C
----	--------	--------	--------

项目	可比实例 A	可比实例 B	可比实例 C
可比实例交易单价(元/m <sup>2</sup> )	270.48	278.45	258.06
修正数积	0.7114	0.7116	0.7116
比准单价(元/m <sup>2</sup> )	192.42	198.14	183.64
市场法评估结果(元/m <sup>2</sup> )	191		

### (3)委估宗地地价的确定

上述两种方法都是通过不同的计算途径评估地价的方法，其两种评估结果具有价值的同一性，从而具备了可比性。在确定最终评估结果时，根据评估方法的适宜性、可信程度、可操作性，参考此次评估目的、委估宗地所在区域地价水平、并结合估价师经验等综合确定评估结果。

市场比较法更贴近市场需求和实际成交价格，成本逼近法方法评估结果反映待估宗地所在区域的实际征地价格。因此以上两种评估方法各有其长短，但方法应用都是适宜的。估价师通过综合分析，根据两种评估方法的适宜性、可信程度，参考待估宗地所在区域地价水平、并结合估价师经验等，我们采用两种方法估价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最后市场价值结果，计算如下表：

宗地名称	用途	估价设定用途	成本逼近法		市场比较法		委估宗地单价(元/m <sup>2</sup> )
			价格(元/m <sup>2</sup> )	权重	价格(元/m <sup>2</sup> )	权重	
芦花乡生产用地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217.80	50%	191.00	50%	204

### (4)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委估宗地地价×宗地面积

评估值=204×80341.46=16,389,700.00(元)(百位取整)

### (八)土地使用权的评估结果

经评估，土地使用权评估结果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33,414,323.11	16,389,700.00	-17,024,623.11	-50.95

## 1. 评估结果减值原因分析

英力特大厦土地是商务金融用地，房地合一用市场法评估，评估值含在房产里，故导致评估减值。

## 八、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 (一) 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为软件类无形资产。

### (二) 无形资产概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其他无形资产包括 OA 系统、广联达软件、正版 CAD 软件、人力资源软件、档案管理软件、印步实时数据软件、远光财务信息系统、燃料信息管理系统 v1.0、远程移动办公平台、无线业务管理平台及卡巴斯基网络安全解决方案等。以上除无线业务管理平台及卡巴斯基网络安全解决方案为企业外购软件，其他均为企业定制软件，除广联达软件、正版 CAD 软件、印步实时数据软件、远光财务信息系统、远程移动办公平台、无线业务管理平台及卡巴斯基网络安全解决方案等不再使用外，其他软件均在正常使用中。具体概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取得日期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使用状态
1	OA 系统	2011-11-30	683,760.68	0.00	
2	广联达软件	2009-12-1	23,589.74	0.00	不再用
3	正版 CAD 软件	2015-12-20	6,720.00	224.00	不再用
4	人力资源软件	2009-10-28	45,000.00	0.00	
5	档案管理软件	2011-7-31	25,470.09	0.00	
6	印步实时数据软件	2011-5-31	846,153.88	0.00	不再用
7	远光财务信息系统	2013-3-27	424,528.30	0.00	不再用
8	远程移动办公平台	2013-12-24	73,504.27	0.00	不再用
9	燃料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6-12-30	256,410.27	59,828.99	
10	智能终端移动办公系统	2013-12-31	150,000.00	0.00	不再用
11	远光软件模块(资金系统)	2013-12-30	471,698.11	0.00	不再用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取得日期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使用状态
12	智能终端移动实时监管系统	2013-6-28	140,170.94	0.00	不再用
13	远光电子会计档案盒存储软件 v2.0	2019-5-29	106,194.69	77,876.13	
14	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综合考评系统	2016-11-8	112,264.15	24,323.86	
15	生产实时集中监管系统扩容升级改造	2015-12-22	276,000.00	9,200.00	
16	无线业务管理平台及卡巴斯基网络安全解决方案	2017-12-31	54,957.26	4,579.98	不再用
<b>合计</b>			<b>3,696,422.38</b>	<b>176,032.96</b>	

### (三)核实过程

#### 1.其他无形资产

评估过程主要划分以下三个阶段：

#####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对企业评估范围内的无形资产构成情况进行初步了解，向企业提交评估资料清单和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按照评估准则的要求，指导企业填写无形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核实阶段

将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与财务账进行核对，对重复申报、遗漏、错报项目进行修改或重新申报，收集与无形资产评估有关的各项资料、文件，对于不清楚的事宜与相关财务人员交流意见。

##### 第三阶段：评定估算阶段

根据资产的特点，合理确定其在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

### (四)评估方法

#### 其他无形资产-外购软件及定制软件

根据其他无形资产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1)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作为评估值；(2)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但版本已经升级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扣减软件升级费用后作为评估值；(3)对于定制软件，以向软件开发商的询价作为评估值；(4)对于已没有市场交易但仍可以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软件，参考企业原始购置成本并参照同类软件市场价

格变化趋势确定贬值率，计算评估价值；(5)对于已经停止使用，经向企业核实无使用价值的软件，评估值为零。

### (五)评估结果

#### 其他无形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176,032.96	975,035.00	975,035.00	453.89

其他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76,032.96 元，评估值 975,035.00 元，评估增值 975,035.00 元，评估增值率 453.89%。评估增值原因如下：

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增值主要是因为账面无形资产根据使用年限进行了摊销，而评估采用市场价值，未考虑摊销，从而导致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 九、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评估基准日企业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169,811.32 元，核算内容为企业待抵扣进项税。

评估人员抽查了企业总账与明细账，与账面金额核对无误。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值为 169,811.32 元。

### 十、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利息、应交税费、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上述流动负债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47,114.90
应付职工薪酬	1,502,372.22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应交税费	2,466,676.82
应付利息	312,908.94
应交股利	98,880,973.25
其他应付款	11,700,149.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5,110,195.54</b>

纳入评估范围的非流动负债，包括：长期借款和预计负债。上述非流动负债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长期借款	159,600,000.00
预计负债	24,900,00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84,500,000.00</b>

## (二)核实过程

评估过程主要划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负债构成情况进行初步了解，设计了初步评估计划；向被评估单位提交评估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和填写负债评估申报明细表。

###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1.核对账目：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负债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负债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按照重要性原则，对大额负债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各类负债的典型特征收集了评估基准日的合同与发票、完税证明，以及部分记账凭证等评估相关资料。

3.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调查了解了往来单位的商业信用情况；调查了解了负担的税种、税率与纳税制度等。

### 第三阶段：评定估算阶段

根据各类负债的特点，遵照评估准则及相关规定，分别采用适宜的评估方法，确定其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并编制相应的评估明细表和评估汇总表，撰写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 (三)评估方法

##### 1.短期借款

评估基准日短期借款账面价值 100,000,000.00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借入的期限在 1 年以下(含 1 年)的借款。

评估人员查阅了短期借款的借款合同及相关担保合同、评估基准日最近一期的结息证明等，核对了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和借款利率。短期借款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短期借款评估值为 100,000,000.00 元，无增减值变化。

##### 2.应付账款

评估基准日应付账款账面价值 47,114.90 元。核算内容为因日常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主要为应付购无形资产款、工程款及设备款。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业务模式及商业信用情况，按照重要性原则，对应付账款的合同、凭证进行了抽查。应付账款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应付账款评估值为 47,114.90 元，无增减值变化。

##### 3.应付职工薪酬

评估基准日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价值 1,502,372.22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根据有关规定应付给职工的各种薪酬，包括工会经费、教育经费和党组织工作经费。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员工构成与职工薪酬制度等，核对了评估基准日最近一期的职工薪酬支付证明，以及评估基准日应付职工薪酬的记账凭证。应付职工薪酬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应付职工薪酬评估值为 1,502,372.22 元，无增减值变化。

#### 4. 应交税费

评估基准日应交税费账面价值 2,466,676.82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按照税法等规定计算应交纳的各种税费，主要为企业应交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个人所得税、印花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等。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应负担的税种、税率、缴纳制度等税收政策。查阅了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最近一期的完税证明，以及评估基准日应交税费的记账凭证等。应交税费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应交税费评估值为 2,466,676.82 元，无增减值变化。

#### 5. 应付利息

评估基准日应付利息账面价值 312,908.94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利息。

评估人员取得了各笔借款的借款合同、贷款对账单、评估基准日最近一期的结息证明等，逐笔核对了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和借款利率，以及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应付利息的记账凭证等。应付利息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应付利息评估值为 312,908.94 元。

#### 6. 应付股利

评估基准日应付股利账面价值 98,880,973.25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分配的 2015 年的股利。

评估人员核对了被评估单位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决议，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应付股利评估值为 98,880,973.25 元。

#### 7. 其他应付款

评估基准日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 11,700,149.41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应付代扣的保险费、质量保证金、代付的企业年金、企业之间的往来款及押金等。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应付款形成的原因，按照

重要性原则，对其他应付款相应的合同和凭证进行了抽查。其他应付款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11,700,149.41 元，无增减值变化。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价值 200,000.00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各种非流动负债在一年之内到期的金额，具体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评估值为 200,000.00 元。

#### 9.长期借款

评估基准日长期借款账面价值 159,600,000.00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的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借款。

评估人员对各笔长期借款都进行了函证，查阅了各笔长期借款的借款合同、贷款对账单、评估基准日最近一期的结息证明等，逐笔核对了借款金额、借款利率和借款期限。长期借款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长期借款评估值为 159,600,000.00 元。

#### 10.预计负债

评估基准日预计负债账面价值 24,900,000.00 元。核算内容为与宁夏石嘴山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合同纠纷款。

评估人员查阅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宁 02 民初 250 号文件，确认诉讼事项的真实性及可能发生的支付义务。预计负债以经审计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预计负债评估值为 24,900,000.00 元。

### (四)评估结果

#### 1.流动负债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流动负债评估结果汇总表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00	0.0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应付账款	47,114.90	47,114.90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502,372.22	1,502,372.22	0.00	0.00
应交税费	2,466,676.82	2,466,676.82	0.00	0.00
应付利息	312,908.94	312,908.94	0.00	0.00
应付股利	98,880,973.25	98,880,973.25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1,700,149.41	11,700,149.41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5,110,195.54</b>	<b>215,110,195.54</b>	<b>0.00</b>	<b>0.00</b>

流动负债评估值 215,110,195.54 元，无增减值变化。

2.非流动负债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非流动负债评估结果汇总表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长期借款	159,600,000.00	159,600,000.00	0.00	0.00
预计负债	24,900,000.00	24,900,000.00	0.00	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84,500,000.00</b>	<b>184,500,000.00</b>	<b>0.00</b>	<b>0.00</b>

非流动负债评估值 184,500,000.00 元，无增减值变化。

## 第五章 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

### 一、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 (一)收益法模型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法。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企业价值由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非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构成。

企业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价值-有息负债

有息债务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等。

其中：

$$P = \sum_{i=1}^n F_i(1+r)^{-i} + F_{n+1}/(1+r)^{-n}$$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企业未来第*i*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F_{n+1}$ ——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i ——收益期计算年。

n ——预测期。

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 (二)预测期的确定

由于企业近期的收益可以相对合理地预测，而远期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相对较差，按照通常惯例，评估人员将企业的收益期划分为详细

预测期和预测期后两个阶段。

评估人员经过综合分析，预计被评估单位于 2025 年达到稳定经营状态，故预测期截至到 2025 年底。

### (三)收益期的确定

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企业生产经营期限及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 (四)净现金流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详细预测期内每年)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营业外收支净额-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 (五)终值的确定

收益期为永续，终值公式如下：

终值=永续期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折现率

永续期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按预测末年自由现金流调整确定。具体调整事项主要包括折旧、资本性支出等。其中资本性支出的调整原则是按永续年在不扩大规模的条件下能够持续经营所必需的费用作为资本性支出。

### (六)折现率的确定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净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公式：

$$WACC = K_e \times \left[ \frac{E}{E+D} \right] + K_D \times (1-T) \times \left[ \frac{D}{E+D} \right]$$

式中，E：权益的市场价值。

D：债务的市场价值。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率。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进行求取，公式如下：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式中， $r_f$ ：无风险利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beta$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 (七)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的货币资金等。

#### (八)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

#### (九)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企业于评估基准日时已形成的对外股权投资，且没有纳入收益法预测范围的。评估方法详见成本法评估说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部分。

#### (十)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

## 二、收益法预测的假设条件

本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 (一)一般假设

1.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2.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与被评估单位及各子公司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除已知事项外不发生重大变化；
-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 5.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 6.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二)特殊假设

-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 三、 收益法评估计算与分析过程

对未来收益的预测是以的 2017 年度至 2020 年 9 月的财务报表为基础，遵循我国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对国家宏观政策、公司所在行业的现状与前景、国电英力特集团的竞争能力及历史经营情况的分析，并在国电英力特集团提供的未来年度经营预测和前文所述评估假设条件下，经过综合分析研究编制的。

### (一)详细预测期收益预测与分析

#### 1.营业收入

国电英力特集团主要业务收入的 4 处办公楼的租赁收入、资产处置收入。未来年度的租赁收入主要是根据已签订租赁合同测算并参考

历史年度的租金水平，并考虑一定的增长。资产处置收入为不确定收入，未来年度对资产处置收入不进行预测。

综上所述，被评估单位的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租金收入	689.66	2,787.61	2,842.96	2,899.83	2,957.83	3,016.98
营业收入合计	689.66	2,787.61	2,842.96	2,899.83	2,957.83	3,016.98

## 2. 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折旧根据被评估企业现行的折旧政策进行测算。

综上所述，未来年度营业成本的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折旧	160.82	643.26	643.26	643.26	643.26	643.26
营业成本合计	160.82	643.26	643.26	643.26	643.26	643.26

## 3. 税金及附加

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主要涉及的税种有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水利建设基金、印花税、车船税等。

被评估企业主要业务为物业租赁，增值税采用简易征收政策，增值税税率为5%。

被评估企业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照7%、3%、2%的税率以当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为计税基数计算。

被评估企业的印花税主要涉及企业的房屋出租合同，法定税率为0.1%，本次评估中印花税按照印花税率乘以租金收入来计算。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均与企业持有和使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有关，按照当地税务制定的税额标准计算缴纳。

水利建设基金按照当地税务制定的税额标准计算缴纳。

被评估企业未来年度的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税金及附加	158.33	578.64	587.87	595.49	603.26	611.18

#### 4.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包括工资奖金、工资附加费、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物业管理费、中介费、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等，评估人员分别根据费用的实际情况对各项管理费用单独进行测算。

工资奖金参考历史年度的工资水平进行预测。社保、各项保险、福利费等工资附加结合历史年度平均缴存比例额，本次按该计提比例测算。

对于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的预测，未来年度折旧及摊销与企业目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及维持目前生产经营能力不扩能的前提下，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可以明确计算。增量资产主要考虑新增资产导致的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根据企业未来的发展规划进行测算。

除上述费用外的企业日常物业管理费、中介费、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等，根据企业核算方式，分析前几年费用的状况，参考历史的费用水平进行预测。

经过如上测算，国电英力特集团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管理费用	2,495.17	5,862.62	5,859.02	5,853.44	5,852.27	5,850.90

#### 5.研发费用

历史年度被评估单位研发费用为自主研发软件的摊销，预测期企业没有新增的自主研发软件计划，故本次评估对研发费用不进行预测。

#### 6.财务费用

被评估单位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存款利息以及手续费组成。本次评估采用自由现金流模型，故对未来年度的财务费用不进行预测。

## 7.营业外收支

历史营业外收入主要核算税款手续费收入及其他等，均为偶发性收入，本次评估中不再预测。

被评估单位营业外支出主要核算罚款滞纳金支出、罚款等，均为偶发性支出，本次评估中不再预测。

## 8.所得税

国电英力特集团所得税税率为 25%，未来年度的所得税预测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所得税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9.折旧与摊销

对于企业未来的折旧及摊销，本次评估是以企业基准日生产、经营管理所需的资产为基础，根据资产的类别、原值、折旧及摊销方法确定折旧率及年摊销额，同时考虑资本性支出对资产原值的影响进行测算。

评估人员以基准日企业的资产账面原值为计提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基数，并考虑维持企业预测的营业能力所必需的更新投资支出及新增资产支出综合计算得出详细预测期内的折旧及摊销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折旧及摊销	349.67	1,392.63	1,382.45	1,376.87	1,374.46	1,372.21

## 10.资本性支出

企业资本性支出主要是现有资产更新投资及新增资产等部分支出的测算。资本性支出的预测结果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资本性支出	299.02	41.18	210.06	27.39	36.24	166.65

## 11. 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是保证企业正常运行所需的资金，是不含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与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的差值。

企业不含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包括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等科目；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科目。

营运资金等于营业流动资产减去无息流动负债，该企业营业流动资产(不含非经营性资产及溢余资产)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资产后的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货币资金(不含溢余资产)；无息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资产后的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

营运资金一般和企业营业收入有一定的比例关系，本次评估营运资金占收入的比例根据历史年度营运资金占收入的比例，剔除异常因素后分析确定，据此比例和预测期销售收入测算预测期内净营运资金的增加。

营运资金追加额=当年营运资金-上年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追加额的预测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营运资金追加额	-9.05	6.32	1.11	1.14	1.16	1.18

## 12. 净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

企业经营性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收益法预测表-净自由现金流量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2020年 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689.66	2,787.61	2,842.96	2,899.83	2,957.83	3,016.98	3,016.98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58.33	578.64	587.87	595.49	603.26	611.18	611.60
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2,495.17	5,862.62	5,859.02	5,853.44	5,852.27	5,850.90	5,930.80
研发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务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8,981.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6,857.11	-4,296.91	-4,247.19	-4,192.36	-4,140.96	-4,088.36	-4,127.51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6,857.11	-4,296.91	-4,247.19	-4,192.36	-4,140.96	-4,088.36	-4,127.51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6,857.11	-4,296.91	-4,247.19	-4,192.36	-4,140.96	-4,088.36	-4,127.51
加：折旧及摊销	349.67	1,392.63	1,382.45	1,376.87	1,374.46	1,372.21	1,442.00
减：资本性支出	299.02	41.18	210.06	27.39	36.24	166.65	327.09
营运资金需求净增加	-9.05	6.32	1.11	1.14	1.16	1.18	0.00
<b>六、自由现金净流量</b>	6,916.81	-2,951.78	-3,075.91	-2,844.02	-2,803.90	-2,883.98	-3,012.60

## (二)折现率的确定

### 1.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根据 WIND 资讯系统所披露的信息，2020年9月30日10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3.15%，本评估报告以3.15%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 2.权益系统风险系数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式中：

$\beta_L$ ：有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beta_U$ ：无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t：被评估企业的所得税税率；

D/E：被评估企业的目标资本结构。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业务特点，评估人员通过 WIND 资讯系统查询了主要从事租赁业务的可比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原始  $\beta$ ，并根据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适用的所得税率等数据将原始  $\beta$  换算成剔除财务杠杆后的  $\beta_u$ ，取其平均值作为被评估单位的  $\beta_u$  值，具体数据见下表，具体数据见下表：

序号	股票代码	公司简称	$\beta_u$ 值
1	000058.SZ	深赛格	1.8842
2	000608.SZ	阳光股份	0.765
3	000668.SZ	荣丰控股	1.2621
4	000861.SZ	海印股份	0.6552
5	000882.SZ	华联股份	1.0046
6	600007.SH	中国国贸	0.7851
<b><math>\beta_u</math> 平均</b>			<b>105.94%</b>

根据企业的经营特点分析，本次评估目标资本结构取可比上市公司资本结构平均 D/E，为 35.11%，企业所得税率按照预测期内各公司每年预测所得税测算。

经计算， $\beta_L=133.84\%$

### 3.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市场投资报酬率与无风险报酬率之差。其中，市场投资报酬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价格指数为基础，选取 1992 年至 2020 年的年化周收益率加权平均值，经计算市场投资报酬率为 10.07%，无风险报酬率取 2020 年 9 月 30 日 10 年期国债的到期收益率 3.15%，即市场风险溢价为 6.92%。

### 4.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个别风险调整系数是根据待估企业与所选择的对比企业在企业特殊经营环境、企业成立时间、企业规模、经营管理、抗风险能力、特殊因素所形成的优劣势等方面的差异进行的调整系数。综合考虑现有的治理结构、管理水平和抗行业风险等方面的情况，确定国电英力特集团特有的风险调整系数为 1.00%。

## 5.详细预测期折现率的确定

### (1)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则  $K_e$  为：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 (2)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有短期借款、一年内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且企业日常经营需投入相应资金，根据企业经营特点和发展规划，本次评估  $K_d$  按照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实际贷款利率 4.34%，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为：

$$WACC = K_e \times \left[ \frac{E}{E + D} \right] + K_D \times (1 - T) \times \left[ \frac{D}{E + D} \right]$$
$$= 10.77\%$$

## 6.预测期后折现率的确定

根据上述公式测算，预测期后折现率为 10.77%。

### (三)预测期后的价值确定

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 永续期企业现金流的计算

考虑到企业 2026 年达到相对稳定的状态，故确定永续期的年现金流与预测末年的情况基本相同，按 2025 年的现金流调整确定。具体需要调整的事项为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 1.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企业预测期后每年的所得税为 0.00 万元。

## 2. 折旧及摊销

经上述分析测算，预测期后每年的折旧及摊销费为 1,442.00 万元。

## 3. 资本性支出

经上述分析测算，预测期后每年的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327.09 万元。

## 4. 营运资金追加额

由于预测期后企业经营相对稳定，营运资金不再发生变动，故确定永续期企业的营运资金追加额为 0。

故永续期企业现金流=息税前利润-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3,012.60 万元

## (四) 测算过程和结果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0-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年度
一、自由现金净流量	6,916.81	-2,951.78	-3,075.91	-2,844.02	-2,803.90	-2,883.98	-3,012.60
折现率年限	0.12	0.75	1.75	2.75	3.75	4.75	0.00
二、折现率	0.11	0.11	0.11	0.11	0.11	0.11	0.11
折现系数	0.99	0.93	0.84	0.75	0.68	0.62	5.71
三、各年净现金流量折现值	6,828.97	-2,733.94	-2,571.77	-2,146.67	-1,910.58	-1,774.22	-17,208.57
四、预测期经营价值	-21,516.78						

## (五) 其他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 1. 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该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资产。

经分析，本次评估中非经营性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中的借款、股权收购、闲置的房屋构筑物、闲置的土地、停用的无形资产、其他流动资产等；非经营性负债包括应付账款中的工程款、设备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的质量保证金、往来款、预计负债等。经测算：

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1,428.70 万元。

## 2. 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减最低现金保有量，最低现金保有量主要考虑企业经营所必须的人员工资、扣除折旧摊销后的管理费用、营业费用及财务费用等，经测算溢余资产评估值为 2,775.76 万元。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其他权益工具 1 项和长期股权投资 6 项，核算内容为核算内容为 3 家控股子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和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 4 家参股公司(国电财务有限公司、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经营相对独立，均未纳入本次国电英力特集团的未来收益预测，因此作为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加回。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方法详见资产基础法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部分。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246,149.89 万元。

## 四、 收益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 (一) 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21,516.78+1,428.70+2,775.76+246,149.89$$

$$=228,837.57(\text{万元})$$

### (二)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根据以上评估过程，国电英力特集团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228,837.57-25,980.00$$

$$=202,857.57(\text{万元})$$

## 第六章 评估结论及分析

### 一、评估结论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 (一)收益法评估结果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92,068.62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9,961.0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52,107.60 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02,857.57 万元，增值额为 -49,250.03 万元，增值率为 -19.54%。

#### (二)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92,068.62 万元，评估价值为 343,971.79 万元，增值额为 51,903.17 万元，增值率为 17.77%；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9,961.02 万元，评估价值为 39,961.02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52,107.60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304,010.77 万元，增值额为 51,903.17 万元，增值率为 20.59%。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评估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1	4,453.03	13,434.80	8,981.77	201.70
二、非流动资产	2	287,615.59	330,536.99	42,921.40	14.92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225,646.74	223,646.30	-2,000.44	-0.89
投资性房地产	4	24,591.55	44,577.01	19,985.46	81.27
固定资产	5	18,894.30	38,056.64	19,162.34	101.42
在建工程	6	0.00	0.00	0.00	0.00
油气资产	7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8	3,359.04	1,736.47	-1,622.57	-48.3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3,341.43	1,638.97	-1,702.46	-50.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15,123.96	22,520.57	7,396.61	48.91
<b>资产总计</b>	<b>11</b>	<b>292,068.62</b>	<b>343,971.79</b>	<b>51,903.17</b>	<b>17.77</b>
三、流动负债	12	21,511.02	21,511.02	0.00	0.00
四、非流动负债	13	18,450.00	18,450.00	0.00	0.00
<b>负债总计</b>	<b>14</b>	<b>39,961.02</b>	<b>39,961.02</b>	<b>0.00</b>	<b>0.00</b>
<b>净资产</b>	<b>15</b>	<b>252,107.60</b>	<b>304,010.77</b>	<b>51,903.17</b>	<b>20.59</b>

### (三)评估结论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02,857.57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04,010.77 万元，两者相差-101,153.20 万元，差异率为-33.27%。

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收益法指通过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

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本次评估最终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主要理由如下：由于收益法的评估结论是建立在一系列假设条件在未来预测年度可以如期实现的基础上对企业基准日价值进行判断的结果，其评估结果易受市场行情、收入、成本、折现率等参数因素综合影响。企业目前主营为房产出租，而目前租售比比较

低，投资性物业的价值难以通过收益法得到充分的体现。相对收益法而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的市场公允性更趋于公平合理。

根据上述分析，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即：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304,010.77 万元。

## 二、 评估结论与账面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 资产评估基础法评估结果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一、流动资产合计</b>	<b>1</b>	<b>44,530,346.42</b>	<b>134,348,013.42</b>	<b>89,817,667.00</b>	<b>201.70</b>
货币资金	2	32,249,018.99	32,249,018.99	0.00	0.00
应收账款合计	3	1,033,311.32	554,954.68	-478,356.64	-46.29
减：坏帐准备	4	478,356.64	0.00	-478,356.64	-100.00
应收帐款净额	5	554,954.68	554,954.68	0.00	0.00
预付款项	6	1,493,518.42	1,493,518.42	0.00	0.00
其他应收款合计	7	1,170,206,424.41	100,050,521.33	-1,070,155,903.08	-91.45
减：坏帐准备	8	1,159,973,570.08	0.00	-1,159,973,570.08	-100.00
其他应收款净额	9	10,232,854.33	100,050,521.33	89,817,667.00	877.74
<b>二、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b>	<b>2,876,155,814.75</b>	<b>3,305,369,937.22</b>	<b>429,214,122.47</b>	<b>14.92</b>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151,069,800.00	225,035,862.96	73,966,062.96	48.96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12	2,616,467,364.38	2,236,463,033.94	-380,004,330.44	-14.5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	360,000,000.00	0.00	-360,000,000.00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4	2,256,467,364.38	2,236,463,033.94	-20,004,330.44	-0.89
投资性房地产合计	15	245,915,471.18	445,770,105.00	199,854,633.82	81.27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6	0.00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17	245,915,471.18	445,770,105.00	199,854,633.82	81.27
固定资产原值	18	244,053,332.23	385,456,252.00	141,402,919.77	57.94
其中：建筑物类	19	235,030,294.10	378,032,332.00	143,002,037.90	60.84
设备类	20	9,023,038.13	7,423,920.00	-1,599,118.13	-17.72
土地类	21	0.00	0.00	0.00	0.0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减：累计折旧	22	55,110,320.43	4,889,863.00	-50,220,457.43	-91.13
固定资产净值	23	188,943,011.80	380,566,389.00	191,623,377.20	101.42
其中：建筑物类	24	188,362,602.58	378,032,332.00	189,669,729.42	100.69
设备类	25	580,409.22	2,534,057.00	1,953,647.78	336.60
土地类	26	0.00	0.00	0.00	0.0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7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净额	28	188,943,011.80	380,566,389.00	191,623,377.20	101.42
无形资产合计	29	33,590,356.07	17,364,735.00	-16,225,621.07	-48.30
其中：土地使用权	30	33,414,323.11	16,389,700.00	-17,024,623.11	-50.95
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1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净额	32	33,590,356.07	17,364,735.00	-16,225,621.07	-48.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	169,811.32	169,811.32	0.00	0.00
<b>三、资产总计</b>	<b>34</b>	<b>2,920,686,161.17</b>	<b>3,439,717,950.64</b>	<b>519,031,789.47</b>	<b>17.77</b>
<b>四、流动负债合计</b>	<b>35</b>	<b>215,110,195.54</b>	<b>215,110,195.54</b>	<b>0.00</b>	<b>0.00</b>
短期借款	36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37	47,114.90	47,114.90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8	1,502,372.22	1,502,372.22	0.00	0.00
应交税费	39	2,466,676.82	2,466,676.82	0.00	0.00
应付利息	40	312,908.94	312,908.94	0.00	0.00
应付股利	41	98,880,973.25	98,880,973.25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2	11,700,149.41	11,700,149.41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2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b>五、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4</b>	<b>184,500,000.00</b>	<b>184,500,000.00</b>	<b>0.00</b>	<b>0.00</b>
长期借款	45	159,600,000.00	159,600,000.00	0.00	0.00
预计负债	46	24,900,000.00	24,900,000.00	0.00	0.00
<b>六、负债总计</b>	<b>47</b>	<b>399,610,195.54</b>	<b>399,610,195.54</b>	<b>0.00</b>	<b>0.00</b>
<b>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48</b>	<b>2,521,075,965.63</b>	<b>3,040,107,755.10</b>	<b>519,031,789.47</b>	<b>20.59</b>

主要增减值项目原因分析：

(一)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评估增值原因：企业对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 115,995.81 万元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次评估根据 2020 年 8 月

管理人提交的《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破产财产的分配方案》及收款电子回单，对上述其他应收款评估为 8981.77 万元形成增值。

##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价值为以成本法和权益法核算的各子公司投资成本，评估价值为按基准日各子公司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净资产和评估基准日账面净资产乘以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确认评估值，导致发生评估增减值。

## (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原因：申报的投资性房地产为企业自建的商业房地产，取得成本低，评估时采用的为房地合一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导致评估增值。

## (四)房屋建筑物

1.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房屋建筑物主要为商务写字楼及公寓，本次采用市场法评估，基准日房价较房产购建时价格明显上涨，导致评估增值。

2.评估净值减值的主要原因是由评估原值减值造成的。

## (五)设备类

### 1.运输设备

(1)车辆评估原值减值原因主要为：

车辆市场价格整体呈现下降趋势。

(2)车辆评估净值增值原因主要为：

车辆评估净值增值原因为企业计提折旧采用的折旧年限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差异所致。

### 2.电子设备

(1)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减值原因主要为：

市场价格整体呈现下降。

部分设备采用市场二手价评估，造成评估原值减值。

(2)电子设备评估净值增值原因主要为：

部分电子设备折旧采用一次性摊销法，账面净值为零。另外企业

计提折旧采用的折旧年限与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差异也是造成评估净值增值的原因。

#### (六)无形资产-土地

英力特大厦土地是商务金融用地，房地合一用市场法评估，评估值含在房产里，故导致评估减值。

#### (七)其他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增值主要是因为账面无形资产根据使用年限进行了摊销，而评估采用市场价值，未考虑摊销，从而导致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 三、 控制权与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考虑

本资产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或者缺乏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或者折价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 资产评估说明附件

附件一、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的有关事项说明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	1
2、合并利润表 .....	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	4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
5、资产负债表 .....	7
6、利润表 .....	9
7、现金流量表 .....	10
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1
9、财务报表附注 .....	13

##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0]0200012 号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英力特”）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20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电英力特 2020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英化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国电英力特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第三季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电英力特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电英力特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电英力特、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电英力特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英化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英化股份公

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英化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2020年12月15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	—	—
货币资金	六、1	565,639,418.91	460,125,235.67	460,125,235.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669,87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1,038,728,126.97	802,249,502.23	802,249,502.23
应收账款	六、4	980,861.34	36,332,769.80	36,332,769.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5	10,355,950.06	2,021,340.71	2,021,340.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6	11,168,100.85	15,195,081.59	15,195,081.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77,365,016.10	101,965,405.77	101,965,405.77
其中：原材料		51,220,257.15	60,907,452.67	60,907,452.6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6,144,758.95	38,447,102.36	38,447,102.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71,923.84	89,637.66	89,637.66
<b>流动资产合计</b>		<b>1,704,979,273.07</b>	<b>1,417,978,973.43</b>	<b>1,417,978,973.43</b>
<b>非流动资产：</b>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9	506,198,335.16	502,078,756.08	502,078,756.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0	152,009,800.00	152,009,800.00	152,009,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11	245,915,471.18	252,388,881.56	252,388,881.56
固定资产	六、12	1,619,253,493.30	1,780,769,680.44	1,780,769,680.44
在建工程	六、13	21,540,175.72	23,512,528.23	23,512,528.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4	105,308,175.38	109,184,195.65	109,184,195.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32,837,479.67	33,045,789.56	33,045,789.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18,264,452.82	18,264,452.82	18,264,452.82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701,327,383.23</b>	<b>2,871,254,084.34</b>	<b>2,871,254,084.34</b>
<b>资产总计</b>		<b>4,406,306,656.30</b>	<b>4,289,233,057.77</b>	<b>4,289,233,057.77</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六、17	100,106,944.45	100,146,208.33	100,146,2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8	60,481,253.59		
应付账款	六、19	259,562,908.24	230,269,365.84	230,269,365.84
预收款项	六、20	7,634,255.05	54,591,924.90	54,591,924.90
☆合同负债	六、21	88,388,391.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5,891,772.80	12,917,336.33	12,917,336.33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六、23	42,770,620.08	20,647,135.12	20,647,135.12
其中：应交税金		41,041,454.13	19,443,948.42	19,443,948.42
其他应付款	六、24	181,269,581.59	204,223,717.00	204,223,717.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5	2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6	11,490,490.93		
<b>流动负债合计</b>		<b>767,796,218.54</b>	<b>623,195,687.52</b>	<b>623,195,687.52</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7	159,805,964.49	159,843,955.56	159,843,955.5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28	24,900,000.00		
递延收益	六、29	10,379,983.96	14,195,464.70	14,195,464.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95,095,948.45</b>	<b>174,049,420.26</b>	<b>174,049,420.26</b>
<b>负 债 合 计</b>		<b>962,892,166.99</b>	<b>797,245,107.78</b>	<b>797,245,107.7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30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961,635,281.00	961,635,281.00	961,635,28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515,675.00	515,675.00	515,675.00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1	2,805,742,049.78	2,805,742,049.78	2,805,742,049.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2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六、33	1,548,471.04		
盈余公积	六、34	225,335,573.98	225,335,573.98	225,335,573.98
其中：法定公积金		225,335,573.98	225,335,573.98	225,335,573.9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5	-1,896,674,173.37	-1,853,967,554.85	-1,853,967,554.85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098,114,877.43</b>	<b>2,139,273,024.91</b>	<b>2,139,273,024.91</b>
*少数股东权益		1,345,299,611.88	1,352,714,925.08	1,352,714,925.0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443,414,489.31</b>	<b>3,491,987,949.99</b>	<b>3,491,987,949.9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4,406,306,656.30</b>	<b>4,289,233,057.77</b>	<b>4,289,233,057.77</b>

载于第13页至第10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1,468,253,919.96	2,118,351,933.55
其中：营业收入	六、36	1,468,253,919.96	2,118,351,933.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1,445,641,016.19	2,094,259,399.29
其中：营业成本	六、36	1,292,512,271.14	1,814,821,663.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7	26,999,399.50	36,153,619.94
销售费用	六、38	18,104,014.23	19,051,254.56
管理费用	六、39	102,904,677.64	219,649,656.91
研发费用	六、40	1,388,495.49	1,919,765.97
财务费用	六、41	3,732,158.19	2,663,437.96
其中：利息费用		8,969,522.02	12,454,208.34
利息收入		5,314,305.67	9,854,983.4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2,621.51	2,867.67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六、42	5,815,299.32	6,630,296.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4,116,505.13	22,993,427.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141,373.43	22,993,427.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9,87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160,393.77	-215,735.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27,765,753.09	-10,574,954.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2,017,824.50	319,259.77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7,627,048.40	43,244,827.22
加：营业外收入	六、47	517,319.47	4,693,190.02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六、48	25,000,000.00	1,052,216.71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6,855,632.13	46,885,800.53
减：所得税费用	六、49	12,574,498.21	19,778,251.87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9,430,130.34	27,107,548.6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706,618.52	2,296,032.93
*少数股东损益		13,276,488.18	24,811,515.73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9,430,130.34	27,107,548.66
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29,430,130.34	27,107,54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30,130.34	27,107,548.66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载于第13页至第10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1,935,309.22	629,415,436.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51,969,753.96	61,156,648.3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653,905,063.18	690,572,084.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194,534.97	238,228,420.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022,344.96	325,808,437.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671,976.76	172,907,78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43,086,039.79	68,610,596.0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22,974,896.48	805,555,243.37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30,930,166.70	-114,983,159.0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16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298,403.05	31,682,3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6,002.02	4,069,4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30,684,405.07	203,751,788.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8,553.45	25,084,17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15,000,926.0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88,559,479.50	195,084,177.1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42,124,925.57	8,667,611.1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200,000,000.00	6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200,000.00	60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509,917.27	24,248,879.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164,737.25	11,821,193.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54,709,917.27	626,248,879.32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4,709,917.27	-26,248,879.3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18,345,175.00	-132,564,427.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125,235.67	192,689,662.8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78,470,410.67	60,125,235.67

载于第13页至第10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9月												
	巨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	—	2,805,742,049.78	—	12,000.00	—	225,335,573.98	—	-1,853,967,554.85	2,139,273,024.91	1,352,714,925.08	3,491,987,94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62,150,956.00	—	—	2,805,742,049.78	—	12,000.00	—	225,335,573.98	—	-1,853,967,554.85	2,139,273,024.91	1,352,714,925.08	3,491,987,949.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42,706,618.52	-41,158,147.48	-7,415,313.20	-48,573,460.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2,706,618.52	-42,706,618.52	13,276,488.18	-29,430,130.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	—	2,805,742,049.78	—	12,000.00	1,548,471.04	225,335,573.98	—	-1,896,674,173.37	2,098,114,877.43	1,345,299,611.88	3,443,414,489.31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载于第13页至第10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	—	—
货币资金		32,249,018.99	28,778,640.15	28,778,640.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1	554,954.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93,518.42	800,829.27	800,829.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10,232,854.33	9,494,814.96	9,494,814.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450.73	80,450.73
<b>流动资产合计</b>		<b>44,530,346.42</b>	<b>39,154,735.11</b>	<b>39,154,735.11</b>
<b>非流动资产：</b>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256,467,364.38	2,252,347,785.30	2,252,347,785.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1,069,800.00	151,069,800.00	151,069,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5,915,471.18	252,388,881.56	252,388,881.56
固定资产		188,943,011.80	194,785,042.47	194,785,042.4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590,356.07	34,569,667.58	34,569,667.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9,811.32	169,811.32	169,811.32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876,155,814.75</b>	<b>2,885,330,988.23</b>	<b>2,885,330,988.23</b>
<b>资产总计</b>		<b>2,920,686,161.17</b>	<b>2,924,485,723.34</b>	<b>2,924,485,723.34</b>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114.90	179,834.90	179,834.90
预收款项			1,279,151.69	1,279,151.69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02,372.22	1,379,992.02	1,379,992.02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2,466,676.82	2,573,787.39	2,573,787.39
其中：应交税金		2,484,096.09	2,573,787.39	2,573,787.39
其他应付款		110,894,031.60	103,620,045.47	103,620,045.4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5,110,195.54</b>	<b>209,432,811.47</b>	<b>209,432,811.47</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9,600,000.00	159,600,000.00	159,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9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84,500,000.00</b>	<b>159,600,000.00</b>	<b>159,6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399,610,195.54</b>	<b>369,032,811.47</b>	<b>369,032,811.47</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961,635,281.00	961,635,281.00	961,635,28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515,675.00	515,675.00	515,675.00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10,592,105.98	3,210,592,105.98	3,210,592,105.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6,604,753.77	236,604,753.77	236,604,753.77
其中：法定公积金		236,604,753.77	236,604,753.77	236,604,753.7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88,271,850.12	-1,853,894,903.88	-1,853,894,903.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21,075,965.63	2,555,452,911.87	2,555,452,911.87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521,075,965.63</b>	<b>2,555,452,911.87</b>	<b>2,555,452,911.8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2,920,686,161.17</b>	<b>2,924,485,723.34</b>	<b>2,924,485,723.34</b>

载于第13页至第10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17,816,900.07	30,431,617.64
其中：营业收入	十五、4	17,816,900.07	30,431,617.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54,727,089.60	78,422,285.92
其中：营业成本	十五、4	7,050,193.07	9,689,637.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82,972.63	6,283,320.2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4,423,844.46	50,369,130.00
研发费用			141,324.33
财务费用		8,870,079.44	11,938,873.85
其中：利息费用		8,969,522.02	12,454,208.34
利息收入		49,801.31	523,938.2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37,864.69	38,230.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27,417,982.13	35,419,24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141,373.43	22,993,427.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603.53	-424,673.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479.05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9,476,946.24	-12,644,390.45
加：营业外收入			4,000.00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24,900,000.00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34,376,946.24	-12,640,390.45
减：所得税费用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34,376,946.24	-12,640,390.4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4,376,946.24	-12,640,390.45
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34,376,946.24	-12,640,39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376,946.24	-12,640,390.45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载于第113页至第10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73,084.82	51,071,701.0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1,673,084.82	51,071,701.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97,510.11	31,437,940.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3,921.30	18,575,133.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76,702.90	35,123,381.2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0,848,134.31	85,136,454.4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9,175,049.49	-34,064,753.4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98,403.05	36,825,814.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23,298,403.05	37,224,814.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6,197.75	6,018,343.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406,197.75	6,018,343.1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1,892,205.30	31,206,471.8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200,000,000.00	6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200,000.00	60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46,776.97	12,427,686.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09,246,776.97	614,427,686.12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9,246,776.97	-14,427,686.1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470,378.84	-17,285,967.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78,640.15	46,064,607.8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2,249,018.99	28,778,640.15

载于第13页至第10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	—	—	3,210,592,105.98	—	—	—	236,604,753.77	—	-1,853,894,903.88	2,555,452,911.87	—	2,555,452,911.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962,150,956.00	—	—	—	3,210,592,105.98	—	—	—	236,604,753.77	—	-1,853,894,903.88	2,555,452,911.87	—	2,555,452,911.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34,376,946.24	-34,376,946.24	—	-34,376,946.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4,376,946.24	-34,376,946.24	—	-34,376,946.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	—	—	3,210,592,105.98	—	—	—	236,604,753.77	—	-1,888,271,850.12	2,521,075,965.63	—	2,521,075,965.63

截至第13页至第10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9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 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3,210,592,105.98				236,604,753.77		-1,841,254,513.43	2,568,093,302.32		2,568,093,302.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62,150,956.00			3,210,592,105.98				236,604,753.77		-1,841,254,513.43	2,568,093,302.32		2,568,093,302.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专项储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3,210,592,105.98				236,604,753.77		-1,853,894,903.88	2,555,452,911.87		2,555,452,911.87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载于第13页至第10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1-9月、2019年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宁夏英力特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2000年6月13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注册登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000715011387T; 经营期限: 长期; 法定代表人: 伍权。

2009年2月, 公司引进战略投资,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进行投资。

此后经本公司股东历次追加投资, 截止2019年12月31日,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962,150,956.00元。其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电力”)出资490,933,703.00元, 股比51.0246%,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出资470,701,578.00元, 股比48.9218%, 自然人出资515,675.00元, 股比0.0536%。

####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 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2号办公楼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 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2号办公楼

####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 向化工、煤炭、电力、冶金、建材、物流、商业贸易、证券领域的投资, 房屋、设备租赁等。公司主导产品有PVC、EPVC、烧碱、电石、石灰氮、双氰胺、铁合金、发电等。

####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的集团总部(最终母公司)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

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1-9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电石及其系列延伸产品,聚氯乙烯、烧碱及其系列延伸产品,电力、热力的生产和销售,对外投资及贸易,餐饮、住宿服务。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

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

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

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6、合营安排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

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

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  
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  
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  
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  
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  
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  
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  
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  
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  
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  
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  
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  
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  
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  
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  
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  
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

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部分财务担保合同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未来12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②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应收国内客户款项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应收国内客户款项

对应收客户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各账龄金额乘以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进行确认。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20.00
3—4年（含4年）	50.00
4—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 ⑥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 10、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及低值易耗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

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1、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后：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9“金融资产减值”。

## 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

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2007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15、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一) 房屋	10-45	0	2.22-10.00
(二) 构筑物	20-55	0	1.82-5.00
(三) 通用设备	5-20	0-5	4.75-20.00
(四) 煤炭井工矿专用设备	5-20	3	4.85-19.40
(五) 电力专用设备	8-35	0-3	2.77-12.50
(六) 铁路专用设备	10-18	5	5.28-9.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

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工程、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具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

(1) 新建电源项目转固定资产的标准为:通过机组满负荷试运行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 机组技术改造转固定资产的标准为:满足相关技术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 其他工程转固定资产的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8、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

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1、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25、收入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2020年度及以后：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

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 本公司主要生产、销售氯碱、石灰氮及双氰胺等工业品，本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为：

①客户指定商品交付地点

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将商品发运到指定地点，客户签收确认。本公司在发货并取得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②客户自提货

客户自提货模式下，客户自行取货，双方确认后实现销售，结算方式为现款现货结算或预收款结算。

③客户委托本公司办理商品货运

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代为办理货运手续的销售业务，在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运输商，办妥代理运输手续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时确认。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2019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销售电力产品、热力产品、化工产品、煤炭销售等产品交付客户时确认收入。其中：售电收入于电力已传输上网，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供热收入于热气已输送，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销售商品收入于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控制时确认。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会计政策适用于2020年度及以后：**

(1) 合同履约成本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

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2）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3）合同成本摊销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4）合同成本减值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7、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A、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

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B、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C、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D、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0、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持有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A、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40,000.00

注：该金融资产为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成本计量，其中，账面原值人民币 377,208,913.63 元，减值准备 376,268,913.63 元，账面价值 900,000.00 元；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对该部分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为 940,000.00 元。

#####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377,208,913.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7,208,913.63		
长期股权投资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变更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准则)		-348,748,491.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8,748,491.0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 C、对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无影响。

## 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9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格式作出了修订，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

进行了相应调整。公司已根据其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主要变化如下：

财务报表格式变更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96,207,573.77	2,510,357.96		
应收票据			493,014,003.33	2,000,000.00
应收账款			3,193,570.44	510,357.96
其他应收款	7,508,853.02		2,513,261.24	
其他流动资产	398,000,000.00		402,995,591.7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7,866,856.01	1,044,986.28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7,866,856.01	1,044,986.28

### ③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公司将“预收款项”按新收入准则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A、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B、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54,591,924.90	1,279,151.69	10,780,846.60	1,279,151.69
合同负债			43,811,078.30	

## C、对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9月30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年1-9月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9月30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9月30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7,634,255.05		107,513,137.79	
合同负债	99,878,882.74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9月的利润表无影响。

##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为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当前经营管理实际和固定资产的性能及使用状况，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对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和固定资产净残值率进行调整。

由于会计估计变更，导致2020年1-9月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合计增加17,957,668.01元，2020年1-9月营业成本增加16,802,144.47元、管理费用增加1,155,523.54元，2020年1-9月利润总额减少17,957,668.01元。

##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

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9)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 (10)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公司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

### 33、其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五、税项

###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适用税率为13%/9%；本公司孙公司青山宾馆属小规模纳税人，宾馆服务业按3%的税率计算增值税，租赁收入按5%的税率计算增值税。
城市建设维护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0年1月1日，“期末”指2020年9月30日，“上年年末”指2019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0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上年”指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548,470,410.67	460,125,235.67
其他货币资金	17,169,008.24	
合计	565,639,418.91	460,125,235.6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期货交易保证金	15,000,926.05	
定期存款	170,000,000.00	400,000,000.00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合 计	185,000,926.05	400,000,000.00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 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9,875.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669,875.00	
合 计	669,875.00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8,728,126.97	802,249,502.23
商业承兑汇票		
小计	1,038,728,126.97	802,249,502.2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038,728,126.97	802,249,502.23

##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497,418.1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1,497,418.15

##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9,479,476.31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619,479,476.31	

## 4、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043,081.04
1至2年	
2至3年	442,934.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6,339,313.20
小计	7,825,328.24
减：坏账准备	6,844,466.90

账龄	期末余额
合计	980,861.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13,845.74	58.96	4,613,845.74	100.00	
其中：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4,613,845.74	58.96	4,613,845.74	100.00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11,482.50	41.04	2,230,621.16	69.46	980,861.34
其中：					
账龄组合	3,205,396.34	40.96	2,230,621.16	69.59	974,775.18
电费组合	6,086.16	0.08			6,086.16
合计	7,825,328.24	—	6,844,466.90	—	980,861.3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13,845.74	10.67	4,613,845.74	100.00	
其中：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4,613,845.74	10.67	4,613,845.74	100.00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620,840.32	89.33	2,288,070.52	5.92	36,332,769.80
其中：					
账龄组合	4,162,885.77	9.63	2,288,070.52	54.96	1,874,815.25
电费组合	34,457,954.55	79.70			34,457,954.55
合计	43,234,686.06	—	6,901,916.26	—	36,332,769.80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72,302.76	3,872,302.76	100.00	注1
宁夏尚全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298,608.98	298,608.98	100.00	注2
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2,934.00	442,934.00	100.00	注3
合计	4,613,845.74	4,613,845.74	—	—

注释1：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凯生物”）由本公司、宁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凯发高科技公司共同出资建立，其中本公司出资占比10.00%。昊凯生物主要为生产、销售玉米淀粉葡萄糖、L-乳酸。其中L-乳酸项目自2008年9月调试以来，至今未能达到竣工验收要求，项目一直未能投产；淀粉生产线于2011年停产至今。昊凯生物自身现金流已趋于枯竭。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于2013年对昊凯生物应收账款3,872,302.72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2：宁夏尚全煤炭销售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298,608.98元，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经过诉讼，已取得该诉讼的执行裁定书，确认无法收回，期末对其全额计提坏账。

注释3：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欠付本公司房租款542,934.00元，其他应付款-押金100,000.00元，因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因不能履行“房屋租赁合同”而双方发生合同纠纷，2019年1月2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做出民事判决书（（2018）宁0106民初10822号），判决由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偿付本公司442,934.00元，本公司多次催收未果，截止2020年9月30日尚未收回该部分款项，信用风险较高，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43,081.04	62,219.69	5.96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2,168,401.46	2,168,401.46	100.00
合计	3,211,482.50	2,230,621.15	69.46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13,845.74	35,422.64				4,649,268.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88,070.52	26,487.44	119,359.44			2,195,198.52
合计	6,901,916.26	61,910.08	119,359.44			6,844,466.90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72,302.76	49.48	3,872,302.76
宁夏沙湖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550,680.71	7.04	550,680.71
宁夏德坤环保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90,377.32	7.54	273,853.01
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2,934.00	5.66	13,884.90
宁夏九通盛达能源有限公司	231,415.00	2.96	13,884.90
合计	5,687,709.79	72.68	4,724,606.28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0,355,950.06	100.00	2,021,340.71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0,355,950.06	—	2,021,340.71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	坏账准备

		比例 (%)	
国电(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8,109,372.55	78.31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惠农货运营业部	1,124,479.88	10.8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宁夏石嘴山销售分公司	559,083.06	5.40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62,374.00	3.50	
宁夏哈纳斯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76,521.88	0.74	
合 计	10,231,831.37	98.80	

##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041,438.36
其他应收款	11,168,100.85	10,153,643.23
合 计	11,168,100.85	15,195,081.59

###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041,438.36
小计		5,041,438.36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5,041,438.36

### (2) 其他应收款

####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648,343.83
1至2年	
2至3年	1,159,964,865.32
3至4年	9,603,383.33
4至5年	
5年以上	5,790,008.41
小计	1,177,006,600.89
减：坏账准备	1,165,838,500.04
合 计	11,168,100.85

####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32,367.95	530,367.95
预付账款转入	1,172,125.32	1,172,125.32
备用金	426,266.95	134,431.42
往来款项	782,317,229.97	782,720,593.93

其他	392,558,610.70	391,537,569.06
小计	1,177,006,600.89	1,176,095,087.68
减：坏账准备	1,165,838,500.04	1,165,941,444.45
合计	11,168,100.85	10,153,643.23

##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8,310.87		1,165,913,133.58	1,165,941,444.45
2020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410.02			5,410.02
本期转回	12,819.11		95,535.32	108,354.4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9月30日余额	20,901.78		1,165,817,598.26	1,165,838,500.04

##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范围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10.87		12,819.11			15,491.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5,913,133.58	5,410.02	95,535.32			1,165,823,008.28
合计	1,165,941,444.45	5,410.02	108,354.43			1,165,838,500.04

##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借款及借款担保	1,159,958,078.32	2-3年	98.55	1,159,958,078.32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9,103,383.33	3-4年	0.77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	代垫款项	589,987.73	1年以内	0.05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转入	475,418.09	5年以上	0.04	475,418.09
青铜峡华峰塑胶公司	预付账款转入	355,438.13	5年以上	0.03	355,438.13
合计	—	1,170,482,305.60	—	99.45	1,160,788,934.54

## 7、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220,257.15		51,220,257.1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6,321,019.70	176,260.75	26,144,758.95
周转材料			
其他			
合计	77,541,276.85	176,260.75	77,365,016.1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907,452.67		60,907,452.6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1,228,780.04	170,826.94	41,057,953.10
周转材料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合计	102,136,232.71	170,826.94	101,965,405.77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70,826.94	5,433.81				176,260.75
周转材料						
合计	170,826.94	5,433.81				176,260.75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80,450.73
存款利息		
其他	71,923.84	9,186.93
合计	71,923.84	89,637.66

## 9、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32,163,929.83			-576,857.54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	203,053,429.38			21,575,423.31		

电有限责 任公司 青铜峡铝 业发电有 限责任公 司	266,861,396.87			-16,878,986.69	
小计	502,078,756.08			4,119,579.08	
合计	502,078,756.08			4,119,579.08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银川新源实业有 限公司				31,587,072.29	
国电宁夏石嘴山 发电有限责任公 司				224,628,852.69	
青铜峡铝业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249,982,410.19	
小计				506,198,335.16	
合计				506,198,335.16	

##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40,000.00	940,000.00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黄河化工有限公司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151,069,800.00	151,069,800.00
合计	152,009,800.00	152,009,8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投资成本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期末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344,476,478.06		-344,476,478.06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40,000.00	940,000.00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10,493,422.62		-10,493,422.62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067,000.00		-17,067,000.00			
宁夏黄河化工有限公司	4,272,012.95		-4,272,012.95			
合计	377,208,913.63		-376,288,913.63	940,000.00		

11、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2,495,271.96			302,495,271.9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02,495,271.96			302,495,271.9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0,106,390.40			50,106,390.40
2、本期增加金额	6,473,410.38			6,473,410.38
(1) 计提或摊销	6,473,410.38			6,473,410.3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6,579,800.78			56,579,800.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5,915,471.18		245,915,471.18
2、期初账面价值		252,388,881.56		252,388,881.56

**12、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17,618,147.43	1,780,769,680.44
固定资产清理	1,635,345.87	
合计	1,619,253,493.30	1,780,769,680.44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	构筑物	通用设备	煤炭井工矿专用设备	电力专用设备	铁路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9,406,872.24	547,097,155.39	1,106,808,387.29		2,376,509,666.78		5,049,822,081.70
2、本期增加金额	1,517,170.42		1,079,205.96		9,544,110.73		12,140,487.11
(1) 购置	1,517,170.42		1,079,205.96		9,544,110.73		12,140,487.1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价值调整							

3、本期减少金额	2,911,534.99	570,240.51	7,091,743.10	2,834,491.71	13,408,010.31
(1) 处置或报废	2,911,534.99	570,240.51	7,091,743.10	2,834,491.71	13,408,010.31
(2)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1,018,012,507.67	546,526,914.88	1,100,795,850.15	2,383,219,285.80	5,048,554,558.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7,027,480.71	262,086,729.92	917,475,973.11	1,643,192,475.02	3,179,782,658.76
2、本期增加金额	30,511,515.48	7,369,868.38	46,828,853.85	86,261,558.64	170,971,796.35
(1) 计提	30,511,515.48	7,369,868.38	46,828,853.85	86,261,558.64	170,971,796.35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372.46		6,543,530.29	1,747,358.65	8,295,261.40
(1) 处置或报废	4,372.46		6,543,530.29	1,747,358.65	8,295,261.40
(2)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387,534,623.73	269,456,598.30	957,761,296.67	1,727,706,675.01	3,342,459,193.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8,120,410.98	29,891,025.62	15,209,631.26	26,048,674.64	89,269,742.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42,730.81	349,794.33			792,525.14
(1) 处置或报废	442,730.81	349,794.33			792,525.14
(2)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17,677,680.17	29,541,231.29	15,209,631.26	26,048,674.64	88,477,217.3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2,800,203.77	247,529,085.29	127,824,922.22	629,463,936.15	1,617,618,147.43
2、期初账面价值	644,258,980.55	255,119,399.85	174,122,782.92	707,268,517.12	1,780,769,680.44

## ②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	39,616,469.58	23,161,414.28	15,042,651.46	1,412,403.84	
构筑物	51,263,135.98	21,027,210.81	29,541,231.29	694,693.88	
通用设备	144,953,580.84	123,425,919.52	14,886,730.15	6,640,931.17	
电力专用设备	162,491,130.90	129,933,477.61	24,581,483.85	7,976,169.44	
合 计	398,324,317.30	297,548,022.22	84,052,096.75	16,724,198.33	

## ③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	17,915,045.11	由于相应的土地证尚未办理完毕

13、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540,175.72	23,512,528.23
工程物资		
合计	21,540,175.72	23,512,528.23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氯碱分公司水电解制氢改造项目	3,256,823.20		3,256,823.20	3,140,717.01		3,140,717.01
#1、2电石炉烘干窑改造	8,003,902.24		8,003,902.24	8,003,902.24		8,003,902.24
电石分公司原料场地及石灰石场地全封闭技改项目	707,547.15		707,547.15	707,547.15		707,547.15
电石技改工程项目（前期）	749,439.55		749,439.55	711,320.74		711,320.74
氯碱分公司固碱熔盐炉改造项目	339,622.64		339,622.64	339,622.64		339,622.64
氯碱分公司烧碱系统设备升级项目	2,377,312.99		2,377,312.99	1,511,118.30		1,511,118.30
三相异步电动机改造项目	375,280.53		375,280.53			
树脂分公司废水回用及无机杂散水零排放技改项目	849,056.60		849,056.60	849,056.60		849,056.60
树脂分公司消防报警系统改造项目	2,369,479.69		2,369,479.69	884,955.76		884,955.76
乙炔浓缩池废气治理项目可研	139,622.64		139,622.64	139,622.64		139,622.64
氯碱分公司电解系统设备更新项目（设备采购）	341,592.92		341,592.92			
2019年#1、2机组火焰监测系统改造	1,280,407.11		1,280,407.11	1,280,407.08		1,280,407.08
2019年#1、2炉湿式除尘器防火改造项目				2,630,696.04		2,630,696.04

2019年发变组智能变送器改造	750,088.46	750,088.46	750,088.50	750,088.50
2019年高程数字模拟转运站升级改造			2,563,473.53	2,563,473.53
合计	21,540,175.72	21,540,175.72	23,512,528.23	23,512,528.23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氯碱分公司水电解制氢改造项目	296.00	3,140,717.01	116,106.19			3,256,823.20
#1、2电石炉烘干窑改造	920.00	8,003,902.24				8,003,902.24
电石分公司原料场地及石灰石场地全封闭技改项目	700.00	707,547.15				707,547.15
电石技改工程项目(前期)	2,000.00	711,320.74	38,118.81			749,439.55
氯碱分公司固碱熔盐炉改造项目	50.00	339,622.64				339,622.64
氯碱分公司烧碱系统设备升级项目	420.00	1,511,118.30	866,194.69			2,377,312.99
三相异步电动机改造项目	60.00	60.00	375,280.53			375,280.53
树脂分公司废水回用及无机杂散水零排放技改项目	770.00	849,056.60				849,056.60
树脂分公司消防报警系统改造项目	100.00	884,955.76	1,484,523.93			2,369,479.69
乙炔浓缩池废气治理项目可研	100.00	139,622.64				139,622.64
氯碱分公司电解系统设备更新项目(设备采购)	306.00	306.00	341,592.92	2,630,696.04		341,592.92
2019年#1、2机组火焰监测系统改造	145.00	1,280,407.08	0.03			1,280,407.11
2019年#1、2炉湿式除尘器防火改造项目	480.00	2,630,696.04				2,630,696.04
2019年发变组智能变送器改造	85.00	750,088.50	-0.04			750,088.46
2019年高程数字模拟转运站升级改造	393.00	2,563,473.53		2,563,473.53		2,563,473.53
合计		23,512,528.23	3,221,817.06	5,194,169.57		21,540,175.72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氯碱分公司水电解制氢改造项目	110.03	110.03					110.03			自筹
#1、2电石炉烘干窑改造	87.00	87.00					87.00			自筹
电石分公司原料场地及石灰石场地全封闭技改项目	10.11	10.11					10.11			自筹
电石技改工程项目（前期）	3.75	3.75					3.75			自筹
氯碱分公司固碱熔盐炉改造项目	67.92	67.92					67.92			自筹
氯碱分公司烧碱系统设备升级项目	56.60	56.60					56.60			自筹
三相异步电动机改造项目	62.55	62.55					62.55			自筹
树脂分公司废水回用及无机杂散水零排放技改项目	11.03	11.03					11.03			自筹
树脂分公司消防报警系统改造项目	236.95	236.95					236.95			自筹
乙炔浓缩池废气治理项目可研	13.96	13.96					13.96			自筹
氯碱分公司电解系统设备更新项目（设备采购）	11.16	11.16					11.16			自筹
2019年#1、2机组火焰监测系统改造	88.30	88.30					88.30			自筹
2019年#1、2炉湿式除尘器防火改造项目	54.81	54.81					54.81			自筹
2019年发变组智能变送器改造	88.25	88.25					88.25			自筹
2019年高程数字模拟转运站升级改造	65.23	65.23					65.23			自筹
合计	—	—					—			—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038,253.34	154,903,936.85	5,140.00	166,947,330.1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49,271.86		949,271.86
(1) 处置		949,271.86		949,271.86
(2)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12,038,253.34	153,954,664.99	5,140.00	165,998,058.3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633,774.31	48,124,220.23	5,140.00	57,763,134.54
2、本期增加金额	776,137.41	2,620,593.24		3,396,730.65
(1) 计提	776,137.41	2,620,593.24		3,396,730.65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69,982.24		469,982.24
(1) 处置		469,982.24		469,982.24
(2)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10,409,911.72	50,274,831.23	5,140.00	60,689,882.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28,341.62	103,679,833.76		105,308,175.38
2、期初账面价值	2,404,479.03	106,779,716.62		109,184,195.65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倒班楼		本公司倒班楼所占用的土地尚未办妥土地使用证，该土地属于划拨地，目前该土地权证正在办理中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5,544,623.43	23,886,155.86	98,007,132.20	24,501,783.03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7,560,422.62	6,890,105.66	27,560,422.62	6,890,105.66
递延收益	4,680,401.58	1,170,100.40	6,615,603.48	1,653,900.87
其他	3,564,471.00	891,117.75		
合计	131,349,918.63	32,837,479.67	132,183,158.30	33,045,789.56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 其他	40,000.00	10,000.00	40,000.00	10,000.00
合 计	40,000.00	10,000.00	40,000.00	10,000.00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74,535,416.30	1,883,025,288.96
可抵扣亏损	127,979,024.22	98,073,407.12
合计	2,002,514,440.52	1,981,098,696.08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9		4,471,329.14	
2020	19,595,882.51	19,595,882.51	
2021	20,657,198.29	20,657,198.29	
2022	4,898,801.77	4,898,801.77	
2023	48,450,195.41	48,450,195.41	
2024	34,376,946.24		
合计	127,979,024.22	98,073,407.12	

##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分置流通权	18,094,641.50	18,094,641.50
其他	169,811.32	169,811.32
合计	18,264,452.82	18,264,452.82

**17、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利息	106,944.45	146,208.33
合计	100,106,944.45	100,146,208.33

**18、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0,481,253.59	
合计	60,481,253.59	

其他说明：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19、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燃料款	69,252,168.33	42,405,404.87
材料款	184,823,362.25	181,374,024.50
工程款和设备款		
其他	5,487,377.66	6,489,936.47
合计	259,562,908.24	230,269,365.8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安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76,697.44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景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367,000.00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河南省德耀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30,035.60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113,554.40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中煤西北能源有限公司	5,985,991.38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合计	12,503,278.82	—

**20、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销售款	7,565,555.39	53,204,024.02
其他	68,699.66	1,387,900.88
合计	7,634,255.05	54,591,924.9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连实德塑胶工业有限公司	137,000.00	销售尾款
安阳市东方电信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124,920.78	销售尾款
宁夏富鹏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	销售尾款
孙绍艺	127,248.00	销售尾款
WEIFA	179,660.93	销售尾款
合计	728,829.71	

**21、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销售款	88,388,391.81	
合计	88,388,391.81	

**22、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096,998.47	203,247,931.72	200,273,495.25	14,071,434.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131,123.48	29,131,123.48	
三、辞退福利	1,820,337.86			1,820,337.8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917,336.33	232,379,055.20	229,404,618.73	15,891,772.8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380,092.92	146,380,092.92	
2、职工福利费		10,559,877.71	10,559,728.11	149.60
3、社会保险费		17,793,855.47	17,793,855.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803,630.70	16,803,630.70	
工伤保险费		990,224.77	990,224.77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6,299,299.02	16,299,299.0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96,550.36	5,261,663.83	4,007,743.83	10,150,470.3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非货币性福利				
9、劳务派遣费		2,905,070.08	2,905,070.08	
10、劳动保护费		2,206,616.68	2,206,616.68	
11、党组织活动经费	2,200,448.11	1,841,456.01	121,089.14	3,920,814.98
合计	11,096,998.47	203,247,931.72	200,273,495.25	14,071,434.94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169,792.56	16,169,792.56	
2、失业保险费		487,856.60	487,856.60	
3、企业年金缴费		12,473,474.32	12,473,474.32	
合计		29,131,123.48	29,131,123.48	

## 23、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727,945.43	4,473,569.06
增值税	27,369,033.62	7,325,838.63
个人所得税	1,182,003.81	1,612,838.82
房产税	3,838,061.72	2,785,671.79
土地使用税	1,819,472.39	1,854,182.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1,622.65	493,249.41
环境保护税	107,680.45	232,248.81
水利建设基金	6,795.15	126,625.00
水资源税	454,502.40	497,184.60
教育费附加	994,016.21	352,321.00
印花税	140,331.49	142,812.42
车船使用税		11,438.40
其他税费	739,154.76	739,154.76
合计	42,770,620.08	20,647,135.12

## 24、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8,880,973.25	98,880,973.25
其他应付款	82,388,608.34	105,342,743.75
合计	181,269,581.59	204,223,717.00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合计		

**(2) 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按单位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112,340.62	50,112,340.62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48,047,134.81	48,047,134.81
个人股东	721,497.82	721,497.82
合计	98,880,973.25	98,880,973.25

**(3)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2,388,045.00	2,187,494.00
安全保证金	523,000.00	488,000.00
个人代扣款	3,455,996.01	115,041.51
应付工程款	2,133,125.34	102,861.87
单位间往来	26,263,331.93	43,325,469.94
押金	15,390,702.23	10,287,416.57
工程和设备款	19,644,287.80	32,944,860.88
其他	12,590,120.03	15,891,598.98
合计	82,388,608.34	105,342,743.75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夏童龙装备制造业中小企业孵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	1,440,000.00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宁夏华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4,784.00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锦西化工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0,296.00	未到约定付款条件
石嘴山市君再来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质保金手续未办理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12,176.40	质保金手续未办理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924,000.00	质保金手续未办理
宁夏华海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1,212,510.00	质保金手续未办理
西北建设有限公司	2,111,065.00	质保金手续未办理
北京质为科技有限公司	960,752.00	质保金手续未办理
介休市巨源炭素有限公司	1,120,020.22	提存款无人认领
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押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510,000.00	押金
合计	16,745,603.62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	4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计	200,000.00	400,000.00

**26、其他流动负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490,490.93	
合计	11,490,490.93	

**27、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59,800,000.00	16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应付利息	205,964.49	243,955.5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5）	200,000.00	400,000.00
合计	159,805,964.49	159,843,955.56

**28、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4,900,000.00		注
合计	24,900,000.00		

注：2008年1月与2009年4月，本公司与宁夏石嘴山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矿业集团”）签订了《整合开发沙巴台煤矿资源》及补充协议，按照协议约定，本公司每年需向石嘴山矿业集团支付合同价款350.00万元，共支付19年。合同履行期间，实际由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代为支付上述款项，因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资金链断裂，在向石嘴山矿业集团支付1,500.00万元后，合同价款不再支付。2015年7月，石嘴山矿业集团起诉要求本公司支付合同600.00万元及违约金29.00万元。

2016年12月5日，我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石嘴山矿业集团签订变更协议，将补偿金的支付主体由我公司变更为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将需向石嘴山矿业集团支付的剩余合同价款变更为2,490.00万元，将支付条件变更为自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股权交割及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交割后由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向石嘴山矿业集团一次性支付，若到期无法支付，则由我公司支付上述款项。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转让项目终止，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向法院申请破产，在申报过程中，我公司通知石嘴山矿业集团进行债权申报，但石嘴山矿业集团明确表示不申报债权，要求我公司承担2,490.00万元的支付义务。

2019年7月5日，我公司接到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石嘴山矿业集团已提起诉讼，要求我公司承担2,490.00万元的付款义务。

2020年5月18日，一审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我公司败诉，于判决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石嘴山矿业集团支付拖欠价款2,490.00万元。我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提起上诉，二审尚未完结。出于谨慎性原则，我公司仍旧计提预计负债2,490.00万元。

## 29、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195,464.70	300,000.00	4,115,480.74	10,379,983.96	
融资租赁					
其他					
合计	14,195,464.70	300,000.00	4,115,480.74	10,379,983.96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离子膜烧碱	266,677.52			62,499.96		204,177.56	
循环冷却塔风机改造资金	336,000.00			144,000.00		192,000.00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76,389.08			62,499.96		513,889.12	
CIM膜法除硝技术	106,671.00			24,999.98		81,671.02	
余热锅炉	124,340.60			124,340.60			
精馏尾气吸附	2,918.72			2,918.72			
电石渣制备脱硫剂	962,543.20			513,750.00		448,793.20	
09年产业技术进步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7,579,861.23			1,843,749.99		5,736,111.24	
污水治理	40,859.40			40,859.40			
电石废气在线监控设备补助资金	24,000.00			3,000.00		21,000.00	
COD、氨氮在线监控设备补助资金	84,000.00			10,500.00		73,500.00	
环保技改资金	30,000.00			22,500.00		7,500.00	
大型密闭电石炉尾气制氢	270,000.00			202,500.00		67,500.00	
30M3聚合釜应用	100,000.00			75,000.00		25,000.00	
含汞废水处理技改项目	1,100,008.60			205,000.00		895,008.60	
20万吨PVC	273,750.00			186,750.00		87,000.00	
烧碱科技三项费	34,250.00			34,250.00			
政府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300,000.00			225,000.00		75,000.00	
污染防治治理资金	75,000.00			37,500.00		37,500.00	
14.5万吨PVC节能优化项目补助资金	1,035,000.00			135,000.00		900,000.00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补助资金	24,000.00			3,000.00		21,000.00	
污染防治重点项目资金	37,083.31			3,749.99		33,333.32	
氯碱分公司固碱锅炉改造	76,000.00			6,000.00		70,000.00	
脱硫项目补助	545,278.67			138,612.17		406,666.50	
2018年环保设备改造奖补	190,833.37			7,499.97		183,333.40	
2019年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以奖代补”奖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4,195,464.70	300,000.00		4,115,480.74		10,379,983.96	

**30、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0,701,578.00	48.9218			470,701,578.00	48.9218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90,933,703.00	51.0246			490,933,703.00	51.0246
自然人股东	515,675.00	0.0536			515,675.00	0.0536
合计	962,150,956.00	100.0000			962,150,956.00	100.0000

**31、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084,670,459.62			3,084,670,459.62
其他资本公积	-398,499,168.03			-398,499,168.03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19,570,758.19			119,570,758.19
合计	2,805,742,049.78			2,805,742,049.78

**32、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33、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86,610.14	1,838,139.10	1,548,471.04
维简费				
合计		3,386,610.14	1,838,139.10	1,548,471.04

**34、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	225,335,573.98			225,335,573.9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积				
合计	225,335,573.98			225,335,573.98

## 3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853,967,554.85	-1,856,263,587.78
本期增加额	-42,706,618.52	2,296,032.93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2,706,618.52	2,296,032.93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896,674,173.37	-1,853,967,554.85

##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7,704,522.10	1,264,300,942.16	2,055,346,520.89	1,774,448,989.88
其他业务	40,549,397.86	28,211,328.98	63,005,412.66	40,372,674.07
合计	1,468,253,919.96	1,292,512,271.14	2,118,351,933.55	1,814,821,663.95

按业务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化工产品	1,427,704,522.10	1,264,300,942.16	2,055,346,520.89	1,774,448,989.88
小计	1,427,704,522.10	1,264,300,942.16	2,055,346,520.89	1,774,448,989.88
减：内部抵销数				
合计	1,427,704,522.10	1,264,300,942.16	2,055,346,520.89	1,774,448,989.88

**3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源税	1,703,420.40	2,128,905.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82,591.42	7,094,588.94
房产税	9,052,463.54	11,493,846.46
教育费附加	3,558,993.91	5,066,789.49
土地使用税	5,169,718.90	7,008,969.99
印花税	751,146.37	949,702.55
车船使用税	19,437.90	52,284.90
水利建设基金	1,107,034.58	1,390,625.47
环境保护税	654,592.48	967,906.24
其他		
合计	26,999,399.50	36,153,619.94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输费	13,876,865.72	13,965,594.78
销售服务费	8,843.67	29,580.67
职工薪酬	2,645,513.30	3,662,494.86
仓储保管费	1,437,188.38	987,725.91
业务招待费	12,521.00	44,065.00
其他	123,082.16	361,793.34
合计	18,104,014.23	19,051,254.56

**3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494,562.77	63,350,092.72
修理费	27,774,972.25	99,179,219.70
折旧费	9,467,032.35	10,397,972.47
聘请中介机构费	2,490,680.51	4,745,440.98
差旅费	234,437.29	674,713.06
租赁费	990.10	5,660.38
水电费	1,082,827.33	1,616,367.96
办公费	500,553.22	904,533.36
无形资产摊销	2,771,243.61	3,572,944.23
安全管理费	6,608,019.78	19,582,821.57
保险费	521,163.17	1,376,785.02
业务招待费	84,024.00	229,947.44
党团活动经费	1,466,644.41	1,559,405.00
环境治理费	3,400.00	612,547.17
诉讼费	494,381.68	1,426,935.34
其他	6,909,745.17	10,414,270.51
合计	102,904,677.64	219,649,656.91

**40、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氯乙烯精馏尾气深度处理		951,713.08
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961,772.70
专利申请费		6,280.19
其他	1,388,495.49	
合计	1,388,495.49	1,919,765.97

**41、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8,969,522.02	12,454,208.34
减：利息收入	5,314,305.67	9,854,983.41
汇兑损益	2,621.51	2,867.67
其他	74,320.33	61,345.36
合计	3,732,158.19	2,663,437.96

**42、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13,019.40	13,700.80	13,019.4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9,989.68	228,903.90	109,989.68
递延收益转入	5,692,290.24	6,387,691.70	5,692,290.24
其他			
合计	5,815,299.32	6,630,296.40	5,815,299.32

**43、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19,579.08	10,793,427.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200,000.00
其他	-3,073.95	
合计	4,116,505.13	22,993,427.31

**44、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35,422.64	-410,357.96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05,691.11	194,622.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0,125.30	
合计	160,393.77	-215,735.76

**4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	
存货跌价损失	-27,765,753.09	-639,301.7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935,653.06
合计	-27,765,753.09	-10,574,954.76

**4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2,017,824.50	319,259.77	2,017,824.50
合计	2,017,824.50	319,259.77	

**4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盘盈利得	2,060.00		2,060.00
违约赔偿收入	23,015.00	147,500.00	23,015.00
罚款利得	492,244.31	883,721.66	492,244.31
其他	0.16	3,661,968.36	0.16
合计	517,319.47	4,693,190.02	

**4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49,090.75	
其中：固定资产		749,090.75	
对外捐赠支出		229,86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67,315.48	
罚款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24,900,000.00		24,90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		5,950.48	
其他支出			
合计	25,000,000.00	1,052,216.71	

**49、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366,188.32	17,361,892.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8,309.89	2,416,359.69
合计	12,574,498.21	19,778,251.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855,632.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13,908.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4,718.3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824,600.7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35,644.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94,236.5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其他	-240,793.61
所得税费用	12,574,498.21

##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项	2,835,618.21	1,448,410.41
收回的代垫款项	2,522,265.48	
收到的保证金	1,580,030.00	4,801,790.34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1,953,174.68	1,093,726.10
利息收入	5,406,665.87	2,043,142.13
保险赔款	2,114,416.39	2,733,328.76
代收个人所得税	251,252.02	2,243,637.43
往来款退回	202,401.67	
其他	35,103,929.64	46,792,613.15
合计	51,969,753.96	61,156,648.32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项	6,851,518.28	8,525,000.09
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918,857.20	1,110,000.00
运输费支出	14,684,168.40	16,818,344.61
排污费支出	904,912.65	
保险费支出	1,465,718.93	948,365.96
差旅费支出	260,292.00	1,144,950.55
捐赠支出	39,559.31	
办公费支出	1,641,471.80	1,144,606.14
招待费用支出	90,545.00	91,738.44
租赁费支出	1,104,275.11	
会务费及董事会会费	276,436.55	439,920.00
备用金	288,920.00	72,000.00
罚款支出		
代付个人所得税	136,962.46	2,243,637.43
其他	14,422,402.10	36,072,032.82
合计	43,086,039.79	68,610,596.04

##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期货保证金	15,000,926.05	
其他		
合计	15,000,926.05	

##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9,430,130.34	27,107,548.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765,753.09	10,574,954.76
信用减值损失	-160,393.77	215,735.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7,445,206.73	219,299,602.4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396,730.65	4,631,271.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5,402.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7,824.50	-319,259.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6,406.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9,87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969,522.02	12,454,208.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16,505.13	-22,993,42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309.89	2,416,359.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00,389.67	115,650,478.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069,266.92	-339,829,917.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008,250.31	-145,782,523.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30,166.70	-114,983,159.00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8,470,410.67	60,125,235.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125,235.67	192,689,662.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8,345,175.00	-132,564,427.17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8,470,410.67	60,125,235.6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8,470,410.67	60,125,235.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470,410.67	60,125,235.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000,926.05	期货保证金
货币资金	170,000,000.00	定期存款
应收票据	41,497,418.15	票据质押
应收账款	约 1.6 亿元	英力特集团本部用未来五年房产租金合同收入抵押借款
合计	226,498,344.20	

#### 52、政府补助

#####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13,019.40	其他收益	13,019.4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9,989.68	其他收益	109,989.68
递延收益转入	5,692,290.24	其他收益	5,692,290.24
政府扶持资金			
其他			

#### 一、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期一致，未发生变更。

## 二、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煤炭销售	40.00		设立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石嘴山	宁夏石嘴山	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51.25		设立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8.75	13,482,671.88	22,164,737.25	1,294,721,313.99

####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660,200,374.34	1,558,433,370.45	3,218,633,744.79	551,307,052.93	10,379,983.96	561,687,036.89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78,711,608.03	1,719,597,926.19	3,098,309,534.22	412,382,391.07	14,195,464.70	426,577,855.77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49,836,624.86	27,656,762.84	27,656,762.84	139,976,338.12	2,087,210,111.84	51,084,979.73	51,084,979.73	-80,978,192.92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1,320,648.78	123,183,313.63
非流动资产	22,915.16	94,271.27
资产合计	121,343,563.94	123,277,584.90
流动负债	7,538,117.03	8,035,987.5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538,117.03	8,035,987.5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1,763,100.23	32,267,642.2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763,100.23	32,267,642.2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587,072.29	32,163,929.8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66,848.95	378,972.3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66,848.95	378,972.34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93,933,099.49	74,371,908.44
非流动资产	1,377,194,468.28	1,451,857,712.74
资产合计	1,471,127,567.77	1,526,229,621.18
流动负债	423,604,070.69	500,514,290.52
非流动负债	535,833,994.62	481,591,604.98
负债合计	959,438,065.31	982,105,895.5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5,844,751.23	272,061,862.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55,844,751.23	272,061,862.8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9,982,410.19	266,861,396.8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26,553,364.03	908,805,274.01
净利润	33,757,973.37	2,015,590.3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757,973.37	2,015,590.34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621,464,064.84	616,756,919.72
非流动资产	1,937,133,157.20	2,032,380,767.49
资产合计	2,558,597,222.04	2,649,137,687.21
流动负债	969,918,243.76	823,234,230.33
非流动负债	821,916,135.97	1,131,058,692.27
负债合计	1,791,834,379.73	1,954,292,922.6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0,028,852.69	208,453,429.3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0,028,852.69	208,453,429.3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4,628,852.69	203,053,429.3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06,811,703.78	1,540,511,964.52
净利润	71,918,077.70	26,813,699.9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1,918,077.70	26,813,699.9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

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市场风险

##### (1)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公司所属的电力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电源项目建设具有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的特点。公司近年来新建项目较多，项目资本金以外部分投资资金主要通过贷款等方式获取。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本公司管理层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评估利率变动对本公司产生的影响，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作出调整。

##### (2)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除持有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2018年12月31日或之前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计量。因此，本公司除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外，不承担其他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 2、信用风险

2020年9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对于电力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本公司的大多数电厂均将电力销售给电厂所在省或地区的单一客户（电网公司）。本公司与各电网公司定期沟通，并且确信足够的坏账准备已计提并反映在财务报表中。对于煤炭和化工产品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基于财务状况、历史经验及其他因素来评估客户的信用质量。本公司也向其收取预收款项。通过对客户定期信用评估，本公司确信足够的坏账准备已计提并反映在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将其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于几家大型国有银行和关联方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由于这些国有银行拥有国家的大力支持以及于该关联非银行金融机构拥有董事议席，董事们认为该等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1) 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无

(2)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X，本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对于集中风险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下表所列项目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项目	期末	期初
应收账款—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72,302.76	3,872,302.76
其他应收款—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475,418.09	475,418.09

##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无

## 四、 公允价值的披露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669,875.00			669,875.00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采用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获得的价格，代表了在正常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报价为现行买盘价。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 4、报告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 6、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由于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估值方法及相关信息说明

无

## 五、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 对本公 司的表 决权比 例 (%)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市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销售	1,965,039.78	51.02	51.02

2、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与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7]146号），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和原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国家能源集团”）实施联合重组，国家能源集团作为重组后的母公司，吸收合并中国国电。合并完成后，中国国电注销。中国国电已于2018年1月4日作出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中国国电与国家能源集团的合并方案及拟签署的合并协议，并于2018年2月5日签署《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之合并协议》。国家能源集团与中国国电于2018年8月27日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函[2018]第26号），该局经审查后决定对集团合并不予禁止，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合并协议》约定的集团合并交割条件已全部满足。集团合并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中国国电变更为国家能源集团。

###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北京郎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电力宁夏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银川电力技术分院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青松库车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陕西燃料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宁夏英力特安逸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 5、关联方交易

### (1) 销售商品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电电力宁夏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244,696.00	0.29	4,244,695.24	0.20
宁夏英力特安逸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60,933.27	0.02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223,500.00	0.01

### (2) 采购商品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878,483.64	0.07	2,630,696.04	0.14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银川分公司			1,899,056.55	0.10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775,475.87	0.04
国电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415,094.33	0.02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47,158.59	0.04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5,335,292.32	0.29
国电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88,679.25	0.01
国电(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8,095,792.72	0.63	5,492,255.52	0.30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118,964.72	0.01
宁夏英力特安逸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028,297.42	0.23	9,401,318.91	0.52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2,180,888.16	0.12
神华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517,038.20	3.13	61,831,215.48	3.41
国电陕西燃料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4,356,069.35	0.24

神华蒙西煤化股份有限公司	6,122,524.78	0.47	13,126,096.30	0.72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8,490.56	0.01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1,014.59	0.39	4,356,069.35	0.24
神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7,830.19	0.01		

## (3) 关联方租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电力宁夏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0年1月	2020年12月	市场交易原则	4,456,930.80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安逸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0年6月	2021年5月	市场交易原则	26,666.33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9年12月	2020年11月	市场交易原则	44,163.00

## 其他关联交易

## 关联方存款

存款机构	年初存款	本年存入	本年支出	年末存款	存款利息收入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459,787,815.83	2,525,228,848.44	2,482,360,294.82	502,656,369.45	3,479,299.59
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388.26	50,491,045.43	48,497,692.15	2,032,741.54	4,808.66
合计	459,827,204.09	2,575,719,893.87	2,530,857,986.97	504,689,110.99	3,484,108.25

##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金额	所占余额比例 (%)	金额	所占余额比例 (%)		
应收账款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72,302.76	49.48	3,872,302.76	8.96		
合 计	3,872,302.76	49.48	3,872,302.76	8.96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72,302.76	56.58	3,872,302.76	56.10		
合 计	3,872,302.76	56.58	3,872,302.76	56.10		
预付款项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151,757.75	7.5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77.80					
国电(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8,265,832.16	79.82	689,891.39	34.13		
合 计	8,265,832.16	79.82	689,891.39	34.13		
其他应收款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103,383.33	0.77	9,103,383.33	0.77		
宁夏英力特安逸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7,299.38	0.00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475,418.09	0.04	475,418.09	0.04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28,950.00	0.00
合 计	475,418.09	0.04	504,368.09	0.0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宁夏威宁活性炭有限公司	475,418.09	0.04	475,418.09	0.04
国电宁夏太阳能有限公司			1,737.00	0.00
合 计	475,418.09	0.04	477,155.09	0.04
应付账款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0.04	1,120,000.00	0.43
宁夏英力特安逸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03,641.40	0.15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38,000.00	0.09	403,000.00	0.15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674,788.98	5.61		
合 计	16,012,788.98	5.74	1,926,641.40	0.73
其他应付款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2,070,750.00	3.30	2,935,000.00	4.05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70,210.40	4.89	3,070,210.40	4.24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43,166.93	0.39	250,347.19	0.35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3,000.00	0.04	479,520.00	0.66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	0.10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02,000.00	0.16		
合 计	5,574,127.33	8.88	6,735,077.59	9.30

## (5)

## 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 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八、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590,377.32
1至2年	
2至3年	442,934.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小计		1,033,311.32
减：坏账准备		478,356.64
合计		554,954.68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2,934.00	42.87	442,934.00	100.00	
其中：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442,934.00	42.87	442,934.00	100.00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0,377.32	57.13	35,422.64	6.00	554,954.68
其中：					
账龄组合	590,377.32	57.13	35,422.64	6.00	554,954.68
电费组合					
合计	1,033,311.32	—	478,356.64	—	554,954.6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2,934.00	100.00	442,934.00	100.00	
其中：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442,934.00	100.00	442,934.00	100.00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电费组合					

合计	442,934.00	—	442,934.00	—
----	------------	---	------------	---

## ②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90,377.32	35,422.64	6.00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590,377.32	35,422.64	6.00

##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2,934.00	35,422.64				478,356.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42,934.00	35,422.64				478,356.64

##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宁夏德坤环保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90,377.32	57.13	35,422.64
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2,934.00	42.87	442,934.00
合计	1,033,311.32	100.00	478,356.64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232,854.33	9,494,814.96
合计	10,232,854.33	9,494,814.96

## (1) 其他应收款

##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129,807.81

1至2年		
2至3年		1,159,964,865.32
3至4年		9,103,383.33
4至5年		
5年以上		8,367.95
	小计	1,170,206,424.41
减：坏账准备		1,159,973,570.08
	合计	10,232,854.33

##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367.95	8,367.95
备用金	30,000.00	
往来款项	777,756,440.62	777,935,267.14
其他	392,411,615.84	391,537,569.06
	小计	1,170,206,424.41
减：坏账准备	1,159,973,570.08	1,159,986,389.19
	合计	10,232,854.33

## ③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范围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10.87		12,819.11			15,491.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9,958,078.32					1,159,958,078.32
合计	1,159,986,389.19		12,819.11			1,159,973,570.08

##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借款及借款担保	1,159,958,078.32	2-3年	99.12	1,159,958,078.32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9,103,383.33	3-4年	0.78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	代垫款项	589,987.73	1年以内	0.05	
宁夏英力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151,619.07	1年以内	0.01	

国电电力宁夏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间往来款	139,485.37	1年以内	0.01	
合计	—	1,169,942,553.82	—	99.98	1,159,958,078.32

### 3、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10,269,029.22	360,000,000.00	1,750,269,029.22	2,120,269,029.22	370,000,000.00	1,750,269,029.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06,198,335.16		506,198,335.16	502,078,756.08		502,078,756.08
合计	2,616,467,364.38	360,000,000.00	2,256,467,364.38	2,622,347,785.30	370,000,000.00	2,252,347,785.30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宁夏英力特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830,602.30			4,830,602.30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745,438,426.92			1,745,438,426.92		
合计	2,120,269,029.22		10,000,000.00	2,110,269,029.22		360,000,000.00

####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32,163,929.83			-576,857.54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3,053,429.38			21,575,423.31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66,861,396.87			-16,878,986.69		
合计	502,078,756.08			4,119,579.08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31,587,072.29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4,628,852.69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9,982,410.19	
合计				657,268,135.16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7,816,900.07	7,050,193.07	30,431,617.64	9,689,637.50
合计	17,816,900.07	7,050,193.07	30,431,617.64	9,689,637.50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19,579.08	10,793,427.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分回的股利或利润	23,298,403.05	24,625,814.96
合计	27,417,982.13	35,419,242.27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0年12月15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 营业执照

(副本)

3-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管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  
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  
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 法律、法  
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16日

证书序号: 0010577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武汉先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蔡先安  
 主任会计师: 蔡先安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转出: 曹明华  
 转出日期: 2013.9.16  
 转出人: 曹明华  
 转入人: 李亚平  
 转入日期: 2013.9.16  
 转入人: 李亚平  
 转出日期: 2013.9.16  
 转入日期: 2013.9.16

转出: 曹明华  
 转出日期: 2013.9.16  
 转出人: 曹明华  
 转入人: 李亚平  
 转入日期: 2013.9.16  
 转入人: 李亚平  
 转出日期: 2013.9.16  
 转入日期: 2013.9.16

**NOTES**  
 1. When prepar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亚平  
 Full name: 李亚平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2-04  
 Date of birth: 1978-02-04  
 工作单位: 河南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河南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5237803067751  
 Identity card No: 4105237803067751

证书编号: 4100000900046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0900046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3 年 4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3 年 4 月 28 日

姓名: 李亚平  
 证书编号: 4100000900046  
 this renewal.

2013  
 2013年4月28日



#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1）0204036 号

##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资产负债表	7
利润表	9
现金流量表	10
股东权益变动表	11
财务报表附注	13



##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1)0204036号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化集团”)基于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3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1-3月、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英化集团2021年3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1-3月、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英化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英化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英化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英化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英化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英化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英化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英化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英化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

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平  
420000000046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斌

中国·武汉

2021年7月20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八（一）	727,143,895.26	494,634,453.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1,080,249,342.07	987,273,804.71
应收账款	八（三）	956,288.87	177,002.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23,423,503.75	3,405,701.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八（五）	2,460,465.21	883,660.23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97,807,455.42	119,262,917.41
其中：原材料		52,249,866.05	51,733,925.13
库存商品(产成品)		45,549,574.31	64,765,783.3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七）	2,607,106.67	1,088,093.22
流动资产合计		1,934,648,057.25	1,606,725,633.67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八）	448,360,924.92	466,258,430.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九）	152,019,800.00	152,019,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	241,599,442.15	243,757,330.03
固定资产	八（十一）	1,589,654,992.71	1,619,549,041.71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5,090,381,646.53	5,090,389,413.47
累计折旧		3,409,962,430.74	3,380,076,148.6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0,764,223.08	90,764,223.08
在建工程	八（十二）	9,402,157.22	8,939,052.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八（十三）	103,524,277.79	104,595,337.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四）	29,407,405.35	29,770,08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五）	18,094,641.50	18,094,641.5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2,063,641.64	2,642,983,721.80
资产总计		4,526,711,698.89	4,249,709,355.47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八（十六）	210,227,791.68	100,117,638.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4,528,512.22	
应付账款	八（十七）	279,456,553.23	265,646,522.30
预收款项	八（十八）	12,522,076.20	11,026,671.66
☆合同负债	八（十九）	65,328,796.13	53,672,988.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	11,112,834.46	11,264,147.45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一）	59,298,505.23	27,130,236.93
其中：应交税金		55,130,381.62	26,930,009.49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二）	80,090,019.41	118,369,679.23
其中：应付股利		48,768,632.63	48,768,632.6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三）		79,904,360.72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四）	7,107,117.37	6,396,655.77
<b>流动负债合计</b>		<b>909,672,205.93</b>	<b>673,528,901.48</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八（二十五）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八（二十六）	25,066,300.00	25,066,300.00
递延收益	八（二十七）	7,740,739.53	8,796,60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2,807,039.53</b>	<b>33,862,909.00</b>
<b>负 债 合 计</b>		<b>942,479,245.46</b>	<b>707,391,810.4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八）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961,635,281.00	961,635,28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515,675.00	515,675.00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九）	2,805,742,049.78	2,805,742,049.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三十）	15,000.00	15,0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八（三十一）	2,786,748.12	1,702,750.13
盈余公积	八（三十二）	225,335,573.98	225,335,573.98
其中：法定公积金		225,335,573.98	225,335,573.9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三）	-1,806,356,815.33	-1,815,930,842.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9,673,512.55	2,179,015,487.32
*少数股东权益		1,394,558,940.88	1,363,302,057.6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584,232,453.43</b>	<b>3,542,317,544.9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4,526,711,698.89</b>	<b>4,249,709,355.47</b>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3月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3月	2020年
<b>一、营业总收入</b>		581,065,802.76	1,979,622,245.57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四）	581,065,802.76	1,979,622,245.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499,950,872.79	1,929,896,131.75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四）	461,682,869.35	1,693,121,353.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680,913.14	33,361,153.65
销售费用	八（三十五）	5,375,812.58	23,345,901.82
管理费用	八（三十五）	21,103,549.21	175,781,375.87
研发费用	八（三十五）		876,894.72
财务费用	八（三十五）	107,728.51	3,409,452.69
其中：利息费用		1,873,072.39	11,237,113.58
利息收入		1,949,012.47	7,918,935.1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11,452.92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三十六）	1,161,955.78	7,402,312.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七）	-17,897,505.17	-1,903,967.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97,505.17	-35,820,325.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八）	7,649.23	89,973,445.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九）	-85,469.97	-31,269,531.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		2,017,824.50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64,301,559.84	115,946,198.24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一）	161,664.86	5,377,753.76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二）		25,095,729.24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64,463,224.70	96,228,222.76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三）	23,632,314.25	25,444,140.64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40,830,910.45	70,784,082.12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74,027.24	38,036,712.28
*少数股东损益		31,256,883.21	32,747,369.84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0,830,910.45	70,784,082.12
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7,5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00.00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40,830,910.45	70,791,58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74,027.24	38,039,712.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256,883.21	32,751,869.8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3月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3月	2020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5,827,288.64	916,919,554.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1,891.19	163,173,395.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09,979,179.83</b>	<b>1,080,092,950.0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134,145.02	350,042,787.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933,837.01	355,962,869.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52,302.60	149,107,978.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7,344.83	73,229,116.2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3,047,629.46</b>	<b>928,342,751.3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6,931,550.37</b>	<b>151,750,198.6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305,447.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80,119.4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79,385,567.1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4,828.36	5,843,575.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4,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54,828.36</b>	<b>391,847,575.5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54,828.36</b>	<b>87,537,991.6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0,000,000.00</b>	<b>20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800,000.00	18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7,280.33	74,578,972.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164,737.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1,667,280.33</b>	<b>354,778,972.3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332,719.67</b>	<b>-154,778,972.3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32,509,441.68</b>	<b>84,509,217.9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634,453.58	60,125,235.6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77,143,895.26</b>	<b>144,634,453.58</b>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3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	—	—	2,805,742,049.78	—	15,000.00	1,702,750.13	225,335,573.98	—	-1,815,930,842.57	2,179,015,487.32	1,363,302,057.67	3,542,317,54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962,150,956.00	—	—	—	2,805,742,049.78	—	15,000.00	1,702,750.13	225,335,573.98	—	-1,815,930,842.57	2,179,015,487.32	1,363,302,057.67	3,542,317,544.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5,000.00	1,083,997.99	—	—	9,574,027.24	10,658,025.23	31,256,883.21	41,914,908.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9,574,027.24	9,574,027.24	31,256,883.21	40,830,910.4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083,997.99	—	—	—	1,083,997.99	—	1,083,997.99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2,144,908.46	—	—	—	2,144,908.46	—	2,144,908.46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060,910.47	—	—	—	-1,060,910.47	—	-1,060,910.47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	—	—	2,805,742,049.78	—	15,000.00	2,786,748.12	225,335,573.98	—	-1,806,356,815.33	2,189,673,512.55	1,394,558,940.88	3,584,232,453.43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2,805,742,049.78		12,000.00		225,335,573.98		-1,853,967,554.85	2,139,273,024.91	1,352,714,925.08	3,491,987,94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62,150,956.00		2,805,742,049.78		12,000.00		225,335,573.98		-1,853,967,554.85	2,139,273,024.91	1,352,714,925.08	3,491,987,949.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				38,036,712.28	39,742,462.41	10,587,132.59	50,329,595.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0.00				38,036,712.28	38,039,712.28	32,751,869.84	70,791,582.12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补充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2,805,742,049.78		15,000.00		225,335,573.98		-1,815,930,842.57	2,179,015,487.31	1,363,302,057.67	3,542,317,544.99

合计抵构数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

2021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8,235,853.83	15,363,934.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291,049.28	14,476.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41,978.78	913,381.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669,053.40	194,923.57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975.46	23,962.01
流动资产合计		49,860,910.75	16,510,676.95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2,198,629,954.14	2,216,527,459.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1,069,800.00	151,069,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1,599,442.15	243,757,330.03
固定资产		185,668,836.74	187,372,067.5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44,516,884.45	244,516,884.45
累计折旧		58,848,047.71	57,144,816.9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958,778.63	33,266,465.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09,926,811.66	2,831,993,122.83
资产总计		2,859,787,722.41	2,848,503,799.78

##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10,227,791.68	100,117,638.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5,173.00	85,173.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658,662.59	4,434,965.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66,170.08	1,392,512.98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2,099,516.85	3,895,919.78
其中：应交税金		2,091,185.11	3,885,499.42
其他应付款		52,989,763.10	52,486,674.35
其中：应付股利		48,768,632.63	48,768,632.6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904,360.72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77,227,077.30</b>	<b>242,317,244.75</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066,300.00	25,066,3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5,066,300.00</b>	<b>25,066,300.00</b>
<b>负 债 合 计</b>		<b>302,293,377.30</b>	<b>267,383,544.75</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国家资本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国有法人资本		961,635,281.00	961,635,28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515,675.00	515,675.00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962,150,956.00	962,150,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10,592,105.98	3,210,592,105.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6,604,753.77	236,604,753.77
其中：法定公积金		236,604,753.77	236,604,753.7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1,853,470.64	-1,828,227,56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57,494,345.11	2,581,120,255.03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557,494,345.11</b>	<b>2,581,120,255.0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2,859,787,722.41</b>	<b>2,848,503,799.78</b>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1年1-3月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3,951,685.51	24,713,534.08
其中：营业收入	十二（四）	3,951,685.51	24,713,534.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9,731,646.25	85,199,343.93
其中：营业成本	十二（四）	2,359,398.51	9,563,792.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71,290.36	4,502,007.6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442,302.77	60,188,624.72
研发费用			169,811.32
财务费用		1,858,654.61	10,775,107.98
其中：利息费用		1,873,072.39	11,237,113.58
利息收入		17,261.18	472,055.0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47,584.24	37,864.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17,897,505.17	21,318,316.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97,505.17	-1,980,086.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71.75	89,696,971.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23,625,909.92	50,567,343.16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24,900,000.00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23,625,909.92	25,667,343.16
减：所得税费用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3,625,909.92	25,667,343.1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25,909.92	25,667,343.16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3,625,909.92	25,667,343.16
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23,625,909.92	25,667,34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25,909.92	25,667,343.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1年1-3月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1-3月	2020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85,598.92	153,958,456.6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2,385,598.92	153,958,456.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4,046.01	36,061,732.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7,770.22	4,832,98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4,582.74	49,596,655.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7,846,398.97	90,491,372.1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539,199.95	63,467,084.4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138,642.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57,138,642.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6,197.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406,197.75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5,732,444.7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80,000,000.00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800,000.00	18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7,280.33	52,414,235.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51,667,280.33	332,614,235.14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8,332,719.67	-132,614,235.1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2,871,919.62	-13,414,705.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63,934.21	28,778,640.1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8,235,853.83	15,363,934.2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3月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	—	3,210,592,105.98	—	—	—	236,604,753.77	—	-1,828,227,560.72	2,581,120,255.03	—	2,581,120,255.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62,150,956.00	—	—	3,210,592,105.98	—	—	—	236,604,753.77	—	-1,828,227,560.72	2,581,120,255.03	—	2,581,120,255.03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3,625,909.92	-23,625,909.92	—	-23,625,909.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3,625,909.92	-23,625,909.92	—	-23,625,909.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	—	3,210,592,105.98	—	—	—	236,604,753.77	—	-1,851,853,470.64	2,557,494,345.11	—	2,557,494,345.11

编制单位：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年末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1,120,255.0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0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3,210,592,105.98			236,604,753.77		-1,853,894,903.88	2,555,452,911.87	2,555,452,911.8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62,150,956.00			3,210,592,105.98			236,604,753.77		-1,853,894,903.88	2,555,452,911.87	2,555,452,911.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667,343.16	25,667,343.16	25,667,343.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667,343.16	25,667,343.16	25,667,343.1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62,150,956.00			3,210,592,105.98			236,604,753.77		-1,828,227,560.72	2,481,120,255.03	2,481,120,255.0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1-3月、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国电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宁夏英力特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2000年6月13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注册登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000715011387T; 经营期限: 长期; 公司住所: 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2号办公楼。法定代表人: 伍权。

2009年2月, 公司引进战略投资,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进行投资。2020年8月17日,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48.9218%股权划转至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截止2021年3月31日, 公司注册资本为962,150,956.00元。其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电力”)出资490,933,703.00元, 股比51.0246%,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电力有限公司470,701,578.00元, 股比48.9218%, 自然人出资515,675.00元, 股比0.0536%。

####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 向化工、煤炭、电力、冶金、建材、物流、商业贸易、证券领域的投资, 房屋、设备租赁等。公司主导产品有PVC、EPVC、烧碱、电石、石灰氮、双氰胺、铁合金、发电等。

####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的集团总部(最终母公司)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3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1-3月、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十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三）“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

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五）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六） 合营安排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

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九)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部分财务担保合同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未来12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②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应收国内客户款项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应收国内客户款项

对应收客户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各账龄金额乘以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进行确认。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20.00
3-4年（含4年）	50.00
4-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

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 （十）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及低值易耗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十一）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9“金融资产减值”。

##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

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

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2007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

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五）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一) 房屋	10-45	0	2.22-10.00
(二) 构筑物	20-55	0	1.82-5.00
(三) 通用设备	5-20	0-5	4.75-20.00
(四) 煤炭井工矿专用设备	5-20	3	4.85-19.40
(五) 电力专用设备	8-35	0-3	2.77-12.50
(六) 铁路专用设备	10-18	5	5.28-9.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

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工程、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具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

（1）新建电源项目转固定资产的标准为：通过机组满负荷试运行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机组技术改造转固定资产的标准为：满足相关技术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其他工程转固定资产的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 （十七）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八）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二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二十二）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

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二十三）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四）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

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二十五）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 本公司主要生产、销售氯碱、石灰氮及双氰胺等工业品，本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为：

①客户指定商品交付地点

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将商品发运到指定地点，客户签收确认。本公司在发货并取得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②客户自提货

客户自提货模式下，客户自行取货，双方确认后实现销售，结算方式为现款现货结算或预收款结算。

③客户委托本公司办理商品货运

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代为办理货运手续的销售业务，在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运输商，办妥代理运输手续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时确认。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 (二十六)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2) 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

损益。(3) 合同成本摊销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 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4) 合同成本减值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 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后, 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 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 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 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予以确认: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 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A、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 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 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B、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 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 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C、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 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

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D、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

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

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十九）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三十）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

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3、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报告期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2021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 税项****(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蒸汽收入按9%的税率、其他应税收入按13%的税率、宾馆服务业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三级子公司青山宾馆属小规模纳税人，按3%的税率计算增值税。不动产租赁收入按5%的税率计算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级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石嘴山	石嘴山	化工	30,308.76	51.25	51.25	174,543.84	设立
2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级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银川	银川	煤炭销售	600.00	40.00	40.00	483.06	设立

##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0.00	40.00	600.00	483.06	2级	第一大股东且具有控制权

注：本公司持有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40.00%股权，但公司与宁夏电力公司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其持有该公司30.00%股权）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因此对该公司具有实质控制。

**(三)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1、 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884,688,270.47	98,876.03	1,590,611,511.82	233,338.16
非流动资产	1,514,451,343.35	3,302,691.39	1,543,592,706.83	3,325,795.44
资产合计	3,399,139,613.82	3,401,567.42	3,134,204,218.65	3,559,133.60
流动负债	630,905,110.09	1,540,018.54	427,847,895.11	1,570,018.58
非流动负债	7,740,739.53		8,796,609.00	
负债合计	638,645,849.62	1,540,018.54	436,644,504.11	1,570,018.58
营业收入	576,167,562.30		1,955,140,585.69	714,680.75
净利润	61,850,051.67	-127,566.14	69,588,426.26	7,557.90
综合收益总额	61,850,051.67	-127,566.14	69,588,426.26	7,55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526,812.55	-134,462.13	88,223,953.81	59,160.41

**(四)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本年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五) 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年不存在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1年1月1日，“年末”指2021年3月31日，“上年”指2020年度，“本年”指2021年1-3月。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727,143,895.26	494,634,453.58
其他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727,143,895.26	494,634,453.58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定期存款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合 计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 (二)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080,249,342.07		1,080,249,342.07	987,273,804.71		987,273,804.71
合 计	1,080,249,342.07		1,080,249,342.07	987,273,804.71		987,273,804.71

### 2、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6,478,791.33	
合 计	86,478,791.33	

## (三) 应收账款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1,386.20	21.47	585,097.33	37.96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36,590.70	78.53	5,636,590.70	100.00
合 计	7,177,976.90	100.00	6,221,688.03	—

种 类	年初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9,449.66	12.01	592,446.71	77.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36,590.70	87.99	5,636,590.70	100.00
合计	6,406,040.36	100.00	6,229,037.41	—

##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89,995.60	318,059.06
1至2年		
2至3年	442,934.00	442,934.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5,645,047.30	5,645,047.30
小计	7,177,976.90	6,406,040.36
减: 坏账准备	6,221,688.03	6,229,037.41
合计	956,288.87	177,002.95

## 2、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宁夏尚全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080,353.94	1,080,353.94	100.00	详见注释1
宁夏华兴实业有限公司	111,000.00	111,000.00	100.00	详见注释2
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2,934.00	442,934.00	100.00	详见注释3
宁夏亮剑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100.00	详见注释4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72,302.76	3,872,302.76	100.00	详见注释5
合计	5,636,590.70	5,636,590.70	—	—

注释1：宁夏尚全煤炭销售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1,080,353.94元，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经过诉讼，已取得该诉讼的执行裁定书，确认无法收回，对其全额计提坏账。

注释2：宁夏华兴实业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111,000.00元，因与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诉讼事项，预计无法收回，对其进行全额计提坏账。

注释3：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欠付本公司房租款542,934.00元，其他应付款-押金100,000.00元，因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因不能履行“房屋租赁合同”而双方发生合同纠纷，2019年1月2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做出民事判决书（（2018）宁0106民初10822号），判决由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偿付本公司442,934.00元，本公司多次催收未果，截止2021年3月31日尚未收回该部分款项，信用风险较高，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释4：宁夏亮剑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欠付本公司房租款130,000.00元，因宁夏宁夏亮剑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因不能履行租里合同而发生合同纠纷，2020年1月5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判决宁夏亮剑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租赁费130,000.00元（（2019）宁0105民初4404号）；2020年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结果显示被执行人宁夏亮剑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名下暂无其它财产可供执行，截止2021年3月31日尚未收回该部分款项，信用风险较高，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释5：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凯生物”）由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凯发高科技公司共同出资建立，其中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比10.00%。昊凯生物主要为生产、销售玉米淀粉葡萄糖、L-乳酸。其中L-乳酸项目自2008年9月调试以来，至今未能达到竣工验收要求，项目一直未能投产；淀粉生产线于2011年停产至今。昊凯生物自身现金流已趋于枯竭。基于谨慎性原则，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对昊凯生物应收账款3,872,302.72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59,995.60	0.39	3,706.73	188,059.06	6.00	11,056.11
5年以上	581,390.60	100.00	581,390.60	581,390.60	100.00	581,390.60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541,386.20	—	585,097.33	769,449.66	—	592,446.71

## 4、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349.38 元。

##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72,302.76	53.95	3,872,302.76
宁夏尚全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080,353.94	15.05	1,080,353.94
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2,934.00	6.17	442,934.00
宁夏亮剑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0,000.00	1.81	130,000.00
包晓明	273,853.01	3.82	273,853.01
合计	5,799,443.71	80.80	5,799,443.71

## (四) 预付款项

##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3,423,503.75	100.00		3,405,701.57	100.00	
1-2年(含2年)						
合计	23,423,503.75	100.00		3,405,701.57	100.00	

##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合计 的比例(%)	坏账 准备
-------	------	-----------------------	----------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合计 的比例 (%)	坏账 准备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石嘴山供电公司	13,438,789.54	57.37	
国能(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4,236,547.14	18.09	
内蒙古玉泰煤炭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93,365.37	3.81	
伊金霍洛旗远东宏丰煤炭经销部	858,715.70	3.67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银川货运中心	342,877.70	1.46	
合 计	19,770,295.45	84.40	

## (五)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460,465.21	883,660.23
合 计	2,460,465.21	883,660.23

## (1) 其他应收款

##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993,052.77
1至2年	
2至3年	1,070,147,198.32
3至4年	250,000.00
4至5年	250,000.00
5年以上	4,593,282.59
小 计	1,077,233,533.68
减: 坏账准备	1,074,773,068.47
合 计	2,460,465.21

##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4,559.71		1,074,748,808.61	1,074,773,368.3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747.90			2,747.90
本年转回	-3,047.75			-3,047.75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3月31日余额	24,259.86		1,074,748,808.61	1,074,773,068.47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 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年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 末余额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 限公司	投资款	1,070,140,411.32	2-3年	99.34	1,070,140,411.32
宁夏尚全煤炭销售 有限公司	预付账 款转入	2,886,152.04	5年以上	0.27	2,886,152.04
乌海鑫诺物流有限 公司	预付账 款转入	665,410.48	5年以上	0.06	665,410.48
青铜峡市东滨煤业 有限公司	预付账 款转入	603,121.98	5年以上	0.06	603,121.98
大连商品交易所	履约保 证金	500,000.00	3-4年	0.05	
合 计	—	1,074,795,095.82		99.78	1,074,295,095.82

(六)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249,866.05		52,249,866.05
周转材料	8,015.06		8,015.06
库存商品（产成品）	45,635,044.28	85,469.97	45,549,574.31
合 计	97,892,925.39	85,469.97	97,807,455.42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733,925.13		51,733,925.1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763,208.98		2,763,208.98
库存商品（产成品）	65,855,164.54	1,089,381.24	64,765,783.3
合 计	120,352,298.65	1,089,381.24	119,262,917.41

##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留抵进项税额	17,020.10	40,982.11
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2,567,111.11	1,047,111.11
预缴税款	22,975.46	
合 计	2,607,106.67	1,088,093.22

## (八)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466,258,430.09		17,897,505.17	448,360,924.92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小 计	826,258,430.09		17,897,505.17	808,360,924.9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合 计	466,258,430.09		17,897,505.17	448,360,924.92

##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490,583,000.00	466,258,430.09			-17,897,505.17					448,360,924.92	
联营企业	490,583,000.00	466,258,430.09			-17,897,505.17					448,360,924.92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8,320,000.00	212,554,900.83			-4,787,343.06					207,767,557.77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2,263,000.00	32,489,383.25								32,489,383.25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0	221,214,146.01			-13,110,162.11					208,103,983.90	

## (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50,000.00	950,000.00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黄河化工有限公司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151,069,800.00	151,069,800.00
合 计	152,019,800.00	152,019,800.00

## 2、年末重要的其他权益工具情况

项目名称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344,476,478.06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7,500.00			不以出售为目的	
宁夏昊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067,000.00		不以出售为目的	
宁夏黄河化工有限公司			4,272,012.95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合 计		37,500.00	365,815,491.01			

## (十) 投资性房地产

## 1、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2,495,271.96			302,495,271.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302,495,271.96			302,495,271.96
二、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58,737,941.93	2,157,887.88		60,895,829.81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58,737,941.93	2,157,887.88		60,895,829.81
三、账面净值合计	243,757,330.03	—	—	241,599,442.15
其中：房屋、建筑物	243,757,330.03	—	—	241,599,442.15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243,757,330.03	—	—	241,599,442.15
其中：房屋、建筑物	243,757,330.03	—	—	241,599,442.15

## (十一)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589,654,992.71	1,619,549,041.71
合 计	1,589,654,992.71	1,619,549,041.71

##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090,389,413.47		7,766.94	5,090,381,646.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80,324,792.72			1,580,324,792.72
机器设备	2,086,159,843.51		7,766.94	2,086,152,076.57
运输工具	296,079.03			296,079.0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23,608,698.21			1,423,608,698.2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80,076,148.68	29,886,282.06		3,409,962,430.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6,371,736.70	9,331,641.64		675,703,378.34
机器设备	1,498,442,334.87	14,399,472.59		1,512,841,807.46
运输工具	282,684.19			282,684.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14,979,392.92	6,155,167.83		1,221,134,560.75
三、账面净值合计	1,710,313,264.79	—	—	1,680,419,215.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13,953,056.02	—	—	904,621,414.38
机器设备	587,717,508.64	—	—	573,310,269.11
运输工具	13,394.84	—	—	13,394.84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电子设备及其他	208,629,305.29	—	—	202,474,137.46
四、减值准备合计	90,764,223.08			90,764,223.0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218,911.46			47,218,911.46
机器设备	23,484,752.80			23,484,752.80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20,060,558.82			20,060,558.82
五、账面价值合计	1,619,549,041.71	—	—	1,589,654,992.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66,734,144.56	—	—	857,402,502.92
机器设备	564,232,755.84	—	—	549,825,516.31
运输工具	13,394.84	—	—	13,394.84
电子设备及其他	188,568,746.47	—	—	182,413,578.64

(十二)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乙炔浓缩池废气治理项目可研	139,622.64		139,622.64	139,622.64		139,622.64
分析仪器采购项目	1,494,513.28		1,494,513.28	1,494,513.28		1,494,513.28
树脂分公司废水回用及无机杂散水零排放技改项目	849,056.60		849,056.60	849,056.60		849,056.60
树脂分公司氯乙烯系统设备更新项目	843,097.34		843,097.34	843,097.34		843,097.34
树脂分公司烧碱系统设备更新项目	1,371,306.49		1,371,306.49	1,371,306.49		1,371,306.49
树脂分公司电解槽升级项目可研报告编制	773,584.88		773,584.88	773,584.88		773,584.88
氯碱分公司固碱熔盐炉改造项目可研	339,622.64		339,622.64	339,622.64		339,622.64
氯碱分公司电解系统设备更新项目	1,702,212.39		1,702,212.39	1,702,212.39		1,702,212.39
电石分公司环保数据检测及上传项目	508,672.56		508,672.56	508,672.56		508,672.56
电石技改工程项目（前期）	1,306,986.70		1,306,986.70	917,364.08		917,364.08
教培中心改造项目	15,625.77		15,625.77			
工程物资	57,855.93		57,855.93			
合计	9,402,157.22		9,402,157.22	8,939,052.90		8,939,052.90

1、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电石技改工程项目	836,060,000.00	917,364.08	389,622.62			1,306,986.70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石技改工程项目	0.16	0.16				自有资金

**(十三)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66,337,588.84			166,337,588.84
其中：软件	12,394,807.60			12,394,807.60
土地使用权	153,937,641.24			153,937,641.24
专利权	5,140.00			5,14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61,623,176.87	1,071,059.38		62,694,236.25
其中：软件	10,551,840.11	213,813.77		10,765,653.88
土地使用权	51,066,196.76	857,245.61		51,923,442.37
专利权	5,140.00			5,140.00
三、减值准备合计	119,074.80			119,074.80
其中：软件	119,074.80			119,074.80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104,595,337.17			103,524,277.79
其中：软件	1,723,892.69			1,510,078.92
土地使用权	102,871,444.48			102,014,198.87
专利权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①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07,405.35	117,629,621.40	29,770,088.40	119,080,353.58
资产减值准备	24,344,706.61	97,378,826.44	24,597,068.13	98,388,272.5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254,250.00	17,017,000.00	4,254,250.00	17,017,000.00
递延收益	808,448.74	3,233,794.96	918,770.27	3,675,081.08

## ②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83,335,303.34	1,783,335,303.34
可抵扣亏损	208,075,338.70	184,201,752.20
合 计	1,991,410,642.04	1,967,537,055.54

## 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1	18,952,598.52	18,952,598.52	
2022	20,657,198.29	20,657,198.29	
2023	793,814.82	793,814.82	
2024	48,450,195.41	48,450,195.41	
2025	95,347,945.16	95,347,945.16	
2026	23,873,586.50		
合 计	208,075,338.70	184,201,752.20	

##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权分置流通权	18,094,641.50	18,094,641.50
合 计	18,094,641.50	18,094,641.50

## (十六) 短期借款

##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210,227,791.68	100,117,638.90
合 计	210,227,791.68	100,117,638.90

**(十七)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84,528,512.22	
合 计	184,528,512.22	

**(十八) 应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7,932,735.65	244,503,904.60
1-2年(含2年)	13,561,040.99	12,627,307.77
2-3年(含3年)	964,114.10	916,223.01
3年以上	6,998,662.49	7,599,086.92
合 计	279,456,553.23	265,646,522.3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九冶建设有限公司	3,715,813.92	尚未结算
河南省德耀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30,035.60	尚未结算
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612,572.00	尚未结算
宁夏智源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430,446.60	尚未结算
宁夏煜翔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8,505.75	尚未结算
合 计	7,297,373.87	—

**(十九) 预收款项**

##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944,381.41	7,563,482.26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上	3,577,694.79	3,463,189.40
合计	12,522,076.20	11,026,671.66

##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宁夏富鹏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	尚未结算
孙绍艺	127,248.00	尚未结算
合计	287,248.00	—

## (二十)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65,328,796.13	53,672,988.52
合计	65,328,796.13	53,672,988.52

##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264,147.45	63,448,767.19	63,600,080.18	11,112,834.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330,478.52	11,330,478.52	
三、辞退福利				
合计	11,264,147.45	74,779,245.71	74,930,558.70	11,112,834.46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183,006.37	44,183,006.37	
二、职工福利费		2,232,181.74	2,232,181.74	
三、社会保险费		9,104,650.86	9,104,650.8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		8,653,464.11	8,653,464.11	
工伤保险费		451,186.75	451,186.75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5,284,140.00	5,284,1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64,147.45	1,546,405.33	1,697,718.32	11,112,834.4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098,382.89	1,098,382.89	
合 计	11,264,147.45	63,448,767.19	63,600,080.18	11,112,834.4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7,042,375.30	7,042,375.30	
二、失业保险费		220,230.50	220,230.50	
三、企业年金缴费		4,067,872.72	4,067,872.72	
合 计		11,330,478.52	11,330,478.52	

##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9,316,819.53	1,704,876.35
企业所得税	19,877,244.04	16,280,533.85
个人所得税	106,370.30	2,273,251.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3,933.10	100,521.70
土地使用税	1,750,455.98	1,750,463.90
教育费附加	1,460,095.06	71,944.06
车船使用税		11,234.40
水利建设基金	118,675.33	128,283.38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产税	3,610,815.01	3,917,240.79
印花税	148,499.84	153,598.42
环境保护税	354,681.24	
水资源税	510,915.80	497,851.20
其他		240,436.99
合 计	59,298,505.23	27,130,236.93

##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利	48,768,632.63	48,768,632.63
其他应付款项	31,321,386.78	69,601,046.60
合 计	80,090,019.41	118,369,679.23

## 1、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8,768,632.63	48,768,632.63
合 计	48,768,632.63	48,768,632.63

## 2、其他应付款项

##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党组织工作经费	4,844,315.06	
应付工程款		29,719,516.06
单位间往来	8,862,076.53	24,717,782.72
保证金	12,634,477.09	12,024,259.19
押金	127,696.40	1,945,125.40
其他	4,852,821.70	1,194,363.23
合 计	31,321,386.78	69,601,046.6

##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	------	-------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介休市巨源炭素有限公司	1,120,020.22	尚未结算
宁夏童龙装备制造业中小企业孵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尚未结算
石嘴山市君再来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尚未结算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440,400.00	尚未结算
宁夏电力燃料供应公司	540,000.00	无法兑付
合 计	3,600,420.22	—

##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八、(二十五)】		79,904,360.72
合 计		79,904,360.72

##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7,107,117.37	6,396,655.77
合 计	7,107,117.37	6,396,655.77

## (二十六)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 区间
抵押借款		79,904,360.72	
小 计		79,904,360.7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八、(二十三)】		79,904,360.72	
合 计			

## (二十七) 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决诉讼	25,066,300.00	25,066,300.00
合 计	25,066,300.00	25,066,300.00

上述各项预计负债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九、“或有事项”。

(二十八)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796,609.00		1,055,869.47	7,740,739.53	用于购置资产补助 或环保技改等补助
合计	8,796,609.00		1,055,869.47	7,740,739.53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离子膜烧碱	183,344.24			21,155.10		162,189.14	
循环冷却塔风机改造资金	144,000.00			48,000.00		96,000.00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93,055.80			20,833.34		472,222.46	
CIM膜法除硝技术	73,337.69			8,462.04		64,875.65	
含汞废水处理	546,675.28			33,469.92		513,205.36	
电石渣制备脱硫剂	67,543.20			50,657.40		16,885.80	
09年产业技术进步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5,121,527.91			614,583.34		4,506,944.57	
电石废气在线监控设备补助资金	20,000.00			1,000.00		19,000.00	
COD、氨氮在线监控设备补助资金	70,000.00			3,500.00		66,500.00	
含汞废水处理技改项目	280,000.00			35,000.00		245,000.00	
20万吨一期	24,750.00			24,750.00		-	
电石渣制取脱硫剂	210,000.00			105,000.00		105,000.00	
污染防治治理资金	25,000.00			12,500.00		12,500.00	
14.5万吨PVC节能优化项目补助	855,000.00			45,000.00		810,000.00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资金							
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补助资金	20,000.00			1,000.00		19,000.00	
污染防治重点项目资金	32,083.31			1,250.00		30,833.31	
氯碱分公司固碱锅炉改造	68,000.00			2,000.00		66,000.00	
脱硫监控系统补助	2,013.56			2,013.56			
脱硫项目补助	333,333.76			21,528.10		311,805.66	
在线监控设备运行补助	46,110.84			1,666.67		44,444.17	
2018年环保设备改造奖补	180,833.41			2,500.00		178,333.41	
合计	8,796,609.00			1,055,869.47		7,740,739.53	—

## (二十九) 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962,150,956.00	100.00			962,150,956.00	100.00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470,701,578.00	48.9218			470,701,578.00	48.9218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90,933,703.00	51.0246			490,933,703.00	51.0246
自然人股东	515,675.00	0.0536			515,675.00	0.0536

##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3,084,670,459.62			3,084,670,459.62
二、其他资本公积	-398,499,168.03			-398,499,168.03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三、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19,570,758.19			119,570,758.19
合 计	2,805,742,049.78			2,805,742,049.78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 (三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一、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15,000.00						15,000.00
其中：其他 权益工具投 资公允价值 变动	15,000.00						15,000.00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15,000.00						15,000.00

## (三十二)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702,750.13	2,144,908.46	1,060,910.47	2,786,748.12	
合 计	1,702,750.13	2,144,908.46	1,060,910.47	2,786,748.12	—

## (三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225,335,573.98			225,335,573.98	
合 计	225,335,573.98			225,335,573.98	—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1,815,930,842.57	-1,853,967,554.85
本年增加额	9,574,027.24	38,036,712.2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9,574,027.24	38,036,712.28
本年减少额		
本年年末余额	-1,806,356,815.33	-1,815,930,842.57

**(三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572,626,913.68	455,172,268.43	1,927,243,374.69	1,657,618,896.87
化工	572,626,913.68	455,172,268.43	1,927,243,374.69	1,657,618,896.87
其他业务小计	8,438,889.08	6,510,600.92	52,378,870.88	35,502,456.13
销售材料	4,004,158.67	4,004,158.67	25,146,367.03	25,146,283.93
出租资产及其他	4,434,730.41	2,506,442.25	27,232,503.85	10,356,172.20
合 计	581,065,802.76	461,682,869.35	1,979,622,245.57	1,693,121,353.00

**(三十六)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输费	4,131,646.93	17,109,780.62
职工薪酬	1,016,841.89	4,118,371.87
仓储保管费	170,637.80	1,805,181.75
业务经费	5,236.00	157,953.61
其他	51,449.96	154,613.97
合 计	5,375,812.58	23,345,901.82

**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险费		1,538,683.39
折旧摊销	3,294,307.09	16,836,668.66
修理费	4,375,252.99	55,456,539.65
职工薪酬	7,481,177.59	71,130,560.94
业务招待费	4,380.00	170,437.50
咨询及中介费		5,835,674.00
办公费	127,874.03	843,131.01
水电费	54,206.71	1,091,648.45
其他	5,766,350.80	22,878,032.27
合 计	21,103,549.21	175,781,375.87

## 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燃料数据移动防控系统		707,083.40
财务集中管控平台		169,811.32
合 计		876,894.72

## 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73,072.39	11,237,113.58
减：利息收入	1,949,012.47	7,918,935.18
汇兑损益		-11,452.92
其他	183,668.59	102,727.21
合 计	107,728.51	3,409,452.69

## (三十七)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55,869.47	7,292,322.60
1.递延收益摊销	1,055,869.47	5,698,855.70
2.其他日常补助		1,593,466.9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个人所得税代扣税款手续费	106,086.31	109,989.68
合 计	1,161,955.78	7,402,312.28

**(三十八)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97,505.17	-35,820,325.99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分回的股利		33,840,239.4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76,119.41
合 计	-17,897,505.17	-1,903,967.14

**(三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7,649.23	89,973,445.91
合 计	7,649.23	89,973,445.91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85,469.97	-28,855,134.3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95,322.0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19,074.80
合 计	-85,469.97	-31,269,531.13

**(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503,175.12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514,649.38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 计		2,017,824.50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 营业外收入类别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偿付的应付款		4,609,841.04	
其他	161,664.86	767,912.72	
合 计	161,664.86	5,377,753.76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3,117.44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3,117.44	
对外捐赠支出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22,611.8	
预计负债		24,900,000.00	
合 计		25,095,729.24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269,631.20	22,180,939.48
递延所得税调整	362,683.05	3,263,201.16
合 计	23,632,314.25	25,444,140.64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991,844.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997,961.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3,645.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12,310.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68,396.63
所得税费用	23,632,314.25

#### (四十五)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0.00	1,000.00	3,000.00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4,000.00	1,000.00	3,000.00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000.00	1,000.00	3,000.00

#### (四十六) 租赁

##### 1、经营租赁出租人

项 目	金 额
一、收入情况	
租赁收入	4,277,860.71

####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险赔款		3,247,477.82
代收个人所得税	58,454.31	
利息收入	189,524.04	2,447,733.03
其他	3,502,631.19	5,602,998.14
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		1,899,828.90
增值税留抵退税		5,463,852.97
收投标保证金及代垫款	204,748.00	3,130,876.68
收回代垫款项		22,508,477.72
收回坏账准备款		89,817,667.00
房屋租赁费	10,196,533.65	29,054,483.16
合 计	14,151,891.19	163,173,395.42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支出		1,016,966.57
保险费支出	386,295.98	3,234,246.96
差旅费支出	38,190.90	933,748.05
代垫款	1,017,611.50	18,812,674.81
其他	1,971,295.45	28,416,571.76
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700,000.00	2,443,838.24
支付的运输费用		18,371,069.81
日常支出	1,113,951.00	
合 计	5,227,344.83	73,229,116.20

##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期货交易保证金退回		36,004,000.00
期货交易投资收益		76,119.41
合 计		36,080,119.41

##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期货交易保证金		36,004,000.00
合 计		36,004,000.00

##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国电电力借款		10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偿还国电电力借款		10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 (四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

##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0,830,910.45	70,784,082.12
加：资产减值损失	85,469.97	31,269,531.13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7,649.23	-89,973,445.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886,282.06	212,815,559.40
无形资产摊销	1,071,059.38	4,405,538.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7,824.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117.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73,072.39	11,237,113.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97,505.17	1,903,967.14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683.05	3,263,20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55,461.99	-18,216,065.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347,447.67	-48,915,775.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7,824,202.81	-24,878,800.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931,550.37	151,750,198.6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377,143,895.26	144,634,453.5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4,634,453.58	60,125,235.6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509,441.68	84,509,217.91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377,143,895.26	144,634,453.5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7,143,895.26	144,634,453.58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143,895.26	144,634,453.5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四十九)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0,000,000.00	银行定期存款

## 九、或有事项

### （一）或有负债

2008年1月与2009年4月，我公司与宁夏石嘴山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矿业集团”）签订了《整合开发沙巴台煤矿资源》及补充协议，按照协议约定，本公司每年需向石嘴山矿业集团支付合同价款350.00万元，共支付19年。合同履行期间，实际由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代为支付上述款项，因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资金链断裂，在向石嘴山矿业集团支付1,500.00万元后，合同价款不再支付。2015年7月，石嘴山矿业集团起诉要求本公司支付合同600.00万元及违约金29.00万元。

2016年12月5日，我公司、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石嘴山矿业集团签订变更协议，将补偿金的支付主体由我公司变更为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将需向石嘴山矿业集团支付的剩余合同价款变更为2,490.00万元，将支付条件变更为自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股权交割及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交割后由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向石嘴山矿业集团一次性支付，若到期无法支付，则由我公司支付上述款项。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转让项目终止，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向法院申请破产，在申报过程中，我公司通知石嘴山矿业集团进行债权申报，但石嘴山矿业集团明确表示不申报债权，要求我公司承担2,490.00万元的支付义务。

2019年7月5日，我公司接到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石嘴山矿业集团已提起诉讼，要求我公司承担2,490.00万元的付款义务。

2020年5月18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9）宁02民初250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我公司向宁夏石嘴山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拖欠款24,900,000.00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166,300.00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此计提预计负债。我公司对该判决不服，已经提起上诉，截止目前尚未开庭。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表决 权比例 (%)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 有限公司	大连市	电力和热 力的生产 销售	1,965,039.78	51.0246	51.0246

## (二) 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三)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八)长期股权投资。

## (四)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电力宁夏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银川电力技术分院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银川分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陕西燃料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银川采购中心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账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宁夏英力特安逸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山东神华山大能源环境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控制

### （五） 关联方交易

#### 1、 定价政策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别	定价原则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销售/采购商品	市场交易原则

#### 2、 关联方交易

##### （1）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1,691,398.85	12,617,011.68

##### （2）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216,233,281.65	98,635,105.55

#####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365,542.08	
预付款项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4,236,547.14	1,199,158.18
其他应收款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138,339.88	56,377.17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66,398,326.88	489,842.00
合同负债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2,524,650.62	3,155,813.33
其他应付款项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698,311.52	3,251,979.80

##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应收账款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1,049.28	33.69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2,934.00	66.31	572,934.00	100.00
合 计	863,983.28	100.00	572,934.00	—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00.00	2.62	924.00	6.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2,934.00	97.38	572,934.00	100.00
合 计	588,334.00	100.00	573,858.00	—

####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21,049.28	145,400.00
1至2年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至3年	442,934.00	442,934.00
小计	863,983.28	588,334.00
减：坏账准备	572,934.00	573,858.00
合计	291,049.28	14,476.00

## 2、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2,934.00	442,934.00	100.00	确认无法收回
宁夏亮剑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100.00	已起诉无可执行财产
合计	572,934.00	572,934.00	—	—

##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1,049.28			15,400.00	2.62	924.00
合计	291,049.28	—		15,400.00	—	924.00

## ②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924.00元。

## 4、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不存在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银川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2,934.00	51.27	442,934.00
国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5,894.40	18.04	
宁夏亮剑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0,000.00	15.05	130,000.00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能宁夏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04,440.60	12.0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30,714.28	3.55	
合 计	863,983.28	100.00	572,934.00

## (二)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669,053.40	194,923.57
合 计	669,053.40	194,923.57

## 1、其他应收款项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84,087.70	0.06	15,034.30	2.2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70,140,411.32	99.94	1,070,140,411.32	100.00
合 计	1,070,824,499.02	—	1,070,155,445.62	—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13,005.62	0.02	18,082.05	8.49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70,140,411.32	99.98	1,070,140,411.32	100.00
合 计	1,070,353,416.94	—	1,070,158,493.37	—

##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68,932.75	197,850.67
1至2年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至3年	1,070,147,198.32	1,070,147,198.32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8,367.95	8,367.95
小 计	1,070,824,499.02	1,070,353,416.94
减：坏账准备	1,070,155,445.62	1,070,158,493.37
合 计	669,053.40	194,923.57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年初余额	18,082.05		1,070,140,411.32	1,070,158,493.37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3,047.75			-3,047.75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15,034.30		1,070,140,411.32	1,070,155,445.62

##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68,932.75	97.78	3,951.55	197,850.67	90.19	8,356.7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6,787.00	1.00	1,357.40	6,787.00	4.39	1,357.40
5年以上	8,367.95	1.22	8,367.95	8,367.95	5.42	8,367.95
合计	684,087.70	100.00	13,676.90	213,005.62	100.00	18,082.05

## (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英力特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1,070,140,411.32	1,070,140,411.32	2-3年	100.00	破产清算, 无可分配财产
合计	1,070,140,411.32	1,070,140,411.32	—	—	—

2018年11月22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2018宁02破3-1号),指定宁夏新中元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2018年12月14日,管理人对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进行接管,公司对其不再具有控制权,2018年12月公司对应收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款项进行坏账测试,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5)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收回坏账 3,047.75 元。

## (6)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无核销其他应收款项的情况。

##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合计 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宁夏英力特煤业 有限公司	投资款	1,070,140,411.32	2-3年	99.94	1,070,140,411.32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银川分行	能源款	161,262.47	1年以内	0.02	
中国平安财产保 险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分公司	能源款	131,718.64	1年以内	0.01	
国电电力宁夏新	能源款	64,444.12	1年以内	0.01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合计 的比例(%)	坏账准备
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西部(银川)担保有限公司	能源款	21,113.81	1年以内	0.00	
合计	—	1,070,518,950.36		99.98	1,070,140,411.32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2,110,269,029.22			2,110,269,029.22
对联营企业投资	617,328,230.09		17,897,505.17	599,430,724.92
小 计	2,727,597,259.31		17,897,505.17	2,709,699,754.1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准备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合 计	2,367,597,259.31		17,897,505.17	2,349,699,754.14

##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2,600,852,029.22	2,576,527,459.31			-17,897,505.17					2,558,629,954.14	360,000,000.00
一、子公司	2,110,269,029.22	2,110,269,029.22								2,110,269,029.22	360,000,000.00
宁夏元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830,602.30	4,830,602.30								4,830,602.30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745,438,426.92	1,745,438,426.92								1,745,438,426.92	
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三、联营企业	490,583,000.00	466,258,430.09			-17,897,505.17					448,360,924.92	
银川新源实业有限公司	2,263,000.00	32,489,383.25								32,489,383.25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8,320,000.00	212,554,900.83			-4,787,343.06					207,767,557.77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青钢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0	221,214,146.01			-13,110,162.11						208,103,983.9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小计	3,951,685.51	2,359,398.51	24,713,534.08	9,563,792.26
出租资产	3,951,685.51	2,359,398.51	24,713,534.08	9,563,792.26
合 计	3,951,685.51	2,359,398.51	24,713,534.08	9,563,792.26

**(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97,505.17	-35,820,325.99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分回的股利		57,138,642.49
合 计	-17,897,505.17	21,318,316.5

**(六) 现金流量表**

##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3,625,909.92	25,667,343.16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	-3,971.75	-89,696,971.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61,118.68	16,620,563.53
无形资产摊销	307,687.32	1,303,201.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73,072.39	11,237,113.58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97,505.17	-21,318,31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6,543.24	99,038,875.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76,241.30	20,615,274.9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9,199.95	63,467,084.4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48,235,853.83	15,363,934.2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5,363,934.21	28,778,640.1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71,919.62	-13,414,705.9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一、现金	48,235,853.83	15,363,934.2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235,853.83	15,363,934.2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35,853.83	15,363,934.21

##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 十四、补充资料

##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递延收益转入	1,055,869.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664.86	
小 计	1,217,534.33	
所得税影响额	200,988.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5,565.91	
合 计	520,979.5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3-5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曾文; 喻涛; 梁宇;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  
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  
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 法律、法  
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10日

证书序号: 001057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武汉先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

首席合伙人: 石志先

主任会计师: 石志先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1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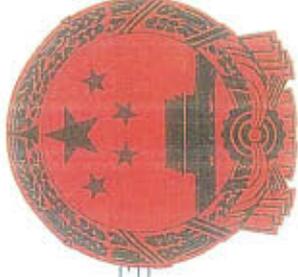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87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劵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劵、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证书号：53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公告  
2016-02-09

- 一、注册会计师行业公告，请各会计师事务所注意。
- 二、本协会于2月9日收到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转来的《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变更事项的请示》，经本协会研究，同意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变更事项。
- 三、本协会于2月9日收到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转来的《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变更事项的请示》，经本协会研究，同意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变更事项。
- 四、本协会于2月9日收到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转来的《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变更事项的请示》，经本协会研究，同意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变更事项。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don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count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  
转出单位盖章  
2016年12月1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单位  
转入单位盖章  
2016年12月16日



姓名: 李立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10-04  
工作单位: 北京万朝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430198210042133



姓名: 李立峰  
证书编号: 110100300002  
有效期至: 2016年12月31日  
Issue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0000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12月16日

